

新约圣经提要(黃迦勒)

马太福音提要

壹、作者

根据早期的教会历史资料，公认本书的作者为马太，其内证：别的福音书论到马太时比较详细，惟独本书只提一名，即『税吏马太』，也未说到他怎样设筵招待主，这是著者自谦、自隐的证明。

马太原名利未，在迦百农城作税吏，替罗马政府向犹太同胞征收税款。当时的税吏，绝大多数狐假虎威，欺压平民，为一般犹太人所不齿，等同罪人(太九11)。有一天他正坐在税关上，耶稣经过，对他说，你跟从我来，他立即放下旧业，作了主的门徒(可二14)。他得救后改名马太(原文字义是『神的恩赐』)，被主选为十二使徒之一(太十3)。

贰、写作时地

本书完成年代，颇多推测，有谓主后四十年左右，有谓五十年初期，有谓六十年至七十年。多数学者认为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是参照马可福音改写并加添其他数据而成的，故其完成年代应早于马可福音。又因为本书中所讲有关耶路撒冷城被毁的事，是以豫言方式述说的(太廿四1~2)，可见当时这事尚未发生，故不应晚于主后七十年，或甚至是在主后六十六年，犹太革命爆发以先。我们据此推断，马太福音较合理的写作时间，大概是在主后五十五年至六十五年之间。

至于本书的写作地点，亦有不同的说法，多数认为系写于巴勒斯坦地。根据传说，马太生前曾经到过埃及、古实、马其顿、叙利亚、帕提亚等地，为主作见证。因此有些圣经学者认为，马太原系在巴勒斯坦地用亚兰文写成，但后来出外旅行传道时，为了应付不懂亚兰文的犹太人之需要，又亲自改译成希腊文。马太原为罗马税吏，平素以希腊文书写政府文件，故其希腊文非常流畅，根本没有任何翻译的痕迹。

参、写书背景

因本书具有浓厚的犹太色彩，且对犹太习俗未加解释，故当时的用意可能是专为犹太人而写的。不过，本书中也屡次特意提及外邦人，例如：第一章家谱中的几个外邦女子，第二章中的几个东方

博士远道前来朝拜，第八章中的外邦人在天国里坐席，第十六和十八章中的『教会』是四福音书里惟一提到的，第二十一章中将神的国赐给外邦百姓，第二十八章中使万民作门徒的吩咐等，一面对犹太人有所警告，一面也显示马太并未轻忽外邦信徒。

肆、本书特点

(一)特多记录主所说的话：整本马太福音，一共有一千零六十八节，其中有六百四十四节是主直接所说的话。换句话说，整本马太福音书，约有五分之三是主的话。

(二)特多引用旧约的话：在整本马太福音书里面，一共引用了一百廿九次旧约的话，其中有五十三次是直接的引用，七十六次是间接的引用。这表明马太不只记载主的话，他也引用神所已经说过的话。

(三)特多使用「看哪」一词：在全本马太福音书里，按原文一共使用了六十二次『看哪』(中文和合本漏译几处，如：九10等)。一般人常对某些事物视而不见，但马太却能看见并抓住一些有意义的景象，又指引别人去注意它们。

(四)特意介绍主的身份：在一章一节讲明祂是『大卫的儿子，亚伯拉罕的儿子』(原文)之后，便用一至廿五章来描绘祂是『大卫的儿子』，廿六至廿八章描绘祂是『亚伯拉罕的儿子』。

(五)特意表明主的伟大：一至廿五章以主智慧的言行来表明祂是那一位『比所罗门更大』的；廿六至廿八章以主的受难与复活来表明祂是那一位『比约拿更大』的(太十二41~42)。

(六)特意把主的五段长篇讲论穿插在叙事文中：主的五段长篇讲论，都用类似『耶稣说完了话』作结束：

- 1.登山宝训(太五1~七28)；「耶稣讲完了这些话」。
- 2.差遣门徒出去传道的训话(太十1~十一1)；「耶稣吩咐完了」。
- 3.天国奥秘的比喻(太十三1~53)；「耶稣说完了这些比喻」。
- 4.训示门徒间如何彼此对待(太十八1~十九1)；「耶稣说完了这些话」。
- 5.橄榄山上的豫言(太廿四1~廿六1)；「耶稣说完了这一切的话」。

作者马太似乎有意藉此将耶稣基督的行事和教训予以系统化，除了本书前面的序言和后面的结语以外，共分成五段各具特殊意义的叙事部分，紧接着在它们后面插入合宜的教训。

(七)本书的结构相当特别：根据E.W. Bullinger的《Companion Bible》，本书似乎呈特意安排的『对称结构』——即首尾两端互相对称，并且逐步往里呈向心对称，直至达于书的中间部分，颇值读者加以细细玩味。今特摘录于下：

A传道之前(一1~二23)

B先驱之人(三1~4)

C水的洗礼(三5~17)

D旷野的试探(四1~11)

- E国度的传扬(四12~七29)
- F国王的显明(八1~十六20)
- F国王的被厌弃(十六21~廿34)
- E国度的被厌弃(廿一1~廿六35)
- D花园的苦痛(廿六36~46)
- C苦的洗礼(死葬复活)(廿六47廿八15)
- B承后之人(廿八16~18)
- A传道之后(廿八19~20)

伍、主旨要义

耶稣基督乃是天国的王，为要救祂的百姓脱离罪恶，进入祂的国度，乃降世为人，以言行传扬国度的福音；最后被钉死十字架上，以救赎那些属祂的人；复活，赐给他们权柄和能力，在地上继续推展国度。

陆、与他书的关系

马太福音与其他三本福音书，都是描写耶稣基督，惟所描写的角度各不相同：马太重在说祂是君王，马可重在说祂是奴仆，路加重在说祂是人子，约翰重在说祂是神子。

马太福音说到耶稣为王，所以称祂是亚伯拉罕(万国之父)的儿子和大卫(以色列第一位王)的儿子(太一1)；又因为王是有王系的，所以有家谱(太一1~17)。马可福音说到耶稣是耶和华神的仆人，仆人无所谓身世，所以不记载耶稣的家谱。路加福音说到耶稣为人子(完全的人)，所以家谱追叙到亚当(路三23~38)，因为亚当是人类的始祖。约翰福音说到耶稣是神的儿子(完全的神)，神是无始无终的，因此在时间上追叙到太初(约一1)，就是无始的永世。

注意：马太福音是结束在主复活；马可福音是结束在主升天；路加福音是结束在主应许圣灵降临；约翰福音是结束在主再来。

柒、钥节

「大卫的儿子，亚伯拉罕的儿子，耶稣基督...」(一1原文)
「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二2)

捌、钥字

「天国」原文是「诸天的国度」，全卷共享过卅二次。

「大卫的子孙」原文是「大卫的儿子」，全卷共享过十次(中文和合本多一次)。

玖、内容大纲

(一)君王的身世与降生

- 1.君王的家谱与降生以前的光景(一章)
- 2.君王降生以后的遭遇(二章)

(二)君王使命的准备与开始

- 1.君王受先锋的推介与父神的称赞(三章)
- 2.君王胜过魔鬼的试探与开始传道(四章)
- 3.君王讲论天国子民该有的品格与生活(五至七章)

(三)君王建立在地上的工作

- 1.君王以诸多大能的作为来展开祂的工作(八至九章)
- 2.君王教训并差遣祂的门徒去实践受托的使命(十章)

(四)君王的工作遭到反对

- 1.君王遭受诸多的质疑和敌对(十一至十二章)
- 2.君王讲论天国的奥秘(十三1~53)

(五)君王被本地人和犹太宗教人士弃绝

- 1.君王在被世俗和宗教厌弃中启示祂自己和教会(十三54~十七27)
- 2.君王讲论天国子民彼此的接纳(十八章)

(六)君王在犹太地和耶路撒冷受人联合敌对

- 1.君王遭受各种人的试探和盘问(十九至廿二章)
- 2.君王讲论反对者的灾祸和祂再来时的审判(廿三至廿五章)

(七)君王的被捕被钉和复活

- 1.君王被卖、被捕、受审、被否认和被钉死(廿六至廿七章)
- 2.君王复活和托付门徒大使命(廿八章)

马可福音提要

壹、作者

福音书的作者都是隐名的，但从早期的教会历史资料，可知本书的作者是马可。马可是他的拉丁名字，希伯来名则叫约翰(参徒十二 12)。据信他的家相当富有，楼房非常宽敞，被主选用来作和祂门徒吃逾越节筵席的场所；又在主复活升天以后，一百二十名门徒聚集在那楼房里祷告，结果带下五旬节(参徒一 12~15；二 1)。一般都称那楼房为『马可楼』。又有人说，客西马尼园也是马可家所有，主与门徒们可以常常到那里去祷告，因此犹大知道主在吃完晚餐后，必定又是到那园里，才会率领公会的兵丁去那里捉拿耶稣。当主被捉拿时，那一个丢下所披的麻布，赤身逃走的少年人(参十四 51~52)，大概就是马可本人；因为别的福音书均未提到这事。

马可的一生，受到他母亲马利亚(参徒十二 12)、表兄巴拿巴(参西四 10)、使徒保罗(参提后四 11)、和使徒彼得(参彼前五 13)等四个人极大的影响。母亲马利亚非常爱主，把自己的家和花园献给主用，以后又让教会作为聚会祷告之用，使耶路撒冷教会得以稳定发展，更进而推广福音达到全世界。我们可以说，整个基督教的历史，是从马可家开始的。

马可的表兄巴拿巴，是住在居比路的利未人(参徒四 36)，他大概是因马可母亲的关系而信主；当耶路撒冷教会大复兴时，也将自己的田产房屋都卖了，供给教会需用(参徒四 37)。后来被教会打发去安提阿，坚固那里的信徒，并将刚信主不久的保罗(原名扫罗)，也从大数带到安提阿，一起同工事奉主(参徒十一 22~26)。

后来，圣灵差遣巴拿巴和保罗出外传道，他们就带着马可作帮手(参徒十三 1~5)。可惜，可能由于马可出身富家，吃不惯出外旅行的苦，以致中途离开他们回耶路撒冷去(参徒十三 13)。后来也因着他的缘故，以致保罗和巴拿巴不能同工，彼此分道扬镳，巴拿巴就带着马可离开保罗(参徒十五 36~41)。虽然如此，可能经过数年以后，马可终究和保罗和好，热心事奉主。保罗在书信中嘱咐歌罗西的圣徒接待马可(参西四 10)，并承认他是同工(参门 24)，是在工作上不可少的助手(参提后四 11)。

至于马可和使徒彼得的关系，也很密切。当天使救彼得出监的时候，他「想了一想，就往那称呼马可的约翰他母亲马利亚家去」(徒十二 12)。马可家里的使女罗大，还没有看见彼得的面，就能认出门外他的声音，可知他在马可家中不是一个生人，平时是很相熟的。彼得在书信中称马可为『儿子』(彼前五 13)，很可能马可就是由彼得带领得救的，所以视他为属灵的儿子。又根据早期教会的传说和马可福音的内容，我们可以推知马可也曾跟随彼得学习事奉主，甚至整本马可福音书乃是出于使徒彼得的传授；详情请参阅次项。

貳、又称『彼得福音书』

马可并非追随在主耶稣身旁的十二使徒之一，可是在他的福音书里，描写主的一言一行，犹如目睹，非常生动、细腻；往往主的一个小动作或是小姿势，一个不易注意的地位或是时间，他都记得详详细细。例如：「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时候...」(一 35)；「一帮一帮的...一排一排的坐下，有一百一排的，有五十一排的」(六 39~40)；「众人一见耶稣...就『跑』上去问祂的安」(九 15)；「于是领过一个小孩子来，叫他站在门徒中间，又抱起他来...」(九 36)；「耶稣对银库坐着...」(十二 41)。

这些记载是否出于马可自己的想象？决不是！原来本书的记载都是由使徒彼得所口授。所以有许多解经家称马可福音为《彼得的福音书》。

根据早期教会历史，马可曾被称为使徒彼得的传译员，所以乃是把他彼得口授的福音书，写成希腊文，就是这本《马可福音书》。帕皮亚(Papias)说：『马可记下他所记忆的...』犹斯丁(Justin Martyr)称本书为《彼得的回忆录》。爱任纽(Irenaeus)说：『彼得和保罗去世后，马可给我们写出彼得所讲的。』俄利根(Origen)说：『马可写的福音是彼得指导他的。』

除了许多旁证之外，我们也可以从书中许多的内证断定本书是彼得传授的福音。

(1)本书有好多处特别提起彼得的名字，而其他福音不提。例如：「西门和同伴追了祂去」(一36)；「彼得想起耶稣的话来，就对祂说，拉比，请看，你所咒诅的无花果树，已经枯干了」(十一21)；「耶稣在橄榄山上对圣殿而坐，彼得、雅各、约翰和安得烈暗暗的问祂说...」(十三3)；「你们可以去告诉祂的门徒和彼得说，祂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里你们要见祂」(十六7)。

(2)相反的，本书也有好多处，有关彼得独特的表现时，故意将他的名字隐藏起来。例如：不提他走在海面上的事(比较可六50~51和太十四28~31)；不提磐石和天国钥匙的事(比较可八29~30和太十六17~19)。

无论是显明或隐藏，都是有意的，也都是说明本书是和彼得有关系的。

此外，本书所记载的事实，几乎都是彼得本人在场，是他亲眼目睹、亲耳听见、亲身所经历的事，因此，我们在本书里面，也几乎处处可以看出彼得的影子来。

参、写作时地

一般圣经学者公认，三本『对观福音书』(即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中，马可福音成书最早，而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是参照马可福音改写，并加添其他数据而成的，故其完成年代应比马太和路加福音更早，大约是在主后五十年到六十年间。

马可写本书的地点虽然传说不一，有的说在罗马，有的说在埃及的亚历山大城；但据一般可靠的推理，本书应是写给罗马人，故极可能是在罗马写的。彼得前书第五章十三节的『巴比伦』即指罗马的暗语。

肆、本书受者

由本书的内容推测，本书是以罗马人为对象而写的：

(1)在本书中，比较少引用旧约的经节，约为马太福音的一半。马太引用一百二十八次旧约，而马可仅引用六十三次。

(2)本书也少提到犹太背景的事，如果不能避免时，总是加以解释。例如：「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三17)；「以利大古米，翻出来就是说：闺女，我吩咐你起来」(五41)；「各耳板就是供献的意思」(七11)；「除酵节的第一天，就是宰逾越节羊羔的那一天」(十四12)。

(3)本书中使用许多拉丁文字汇。例如：「护卫兵」(六 27);「罐」(七 4);「税」(十二 14);「大钱」(十二 42);「百夫长」(十五 38, 44, 45)等。

(4)本书中的「四更天」(六 48; 十三 35)是罗马人的习惯计时分法，并不是犹太人所习惯的『三更天』(参路十二 38)。

(5)本书特别提到：「古利奈人西门，就是亚力山大和鲁孚的父亲」(十五 21)，因为在罗马的信徒认识鲁孚(参罗十六 13)。

伍、本书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1)本书大体上是按照所发生时间的次序写的。

(2)本书虽然是四福音书中最短的一卷，但它所记的历史事实，比其他三卷福音书更详尽。

(3)本书略过主耶稣的出生和早年事迹，而只记述祂公开服事的片段，尤其强调祂后期的服事，几乎用了三分之一的篇幅来叙述祂最后一周受难的经过。

(4)本书中的主耶稣，显然以仆人的姿态出现，故描述祂的工作事迹，偏重在医病、赶鬼等神迹奇事，而少有长篇教训和比喻；因为仆人宜于少说话，多作事。

(5)本书既然重在表明主耶稣是『仆人』，故遣词用字也相当特别，例如：祂被圣灵『赶』到旷野去受魔鬼的试探(一 12 原文直译)；用类似「立刻」、「随即」的词达四十多次，以显明祂的工作几无间断。

(6)本书所描述的主耶稣这位神的仆人，乃是极其勤劳、忙碌的，祂无论在陆地、海洋或旷野，也都忙个不休，从早到晚不停地工作，天晚日落了，还是忙着医治病人(一 32)，直到深夜；次日天未亮就起来(一 35)。就这样很少有歇息的时间，甚至连吃饭的工夫也没有(三 20; 六 31)，以致祂的亲属都说祂是癫狂了(三 21)。

陆、主旨要义

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一 1, 11; 三 11; 五 7; 九 7; 十四 61 等)，所以祂拥有医病、赶鬼、行神迹奇事的权柄，使群众为之慑服。甚至当祂死在十字架上时，罗马的百夫长亦禁不住说：「这人真是神的儿子」(十五 39)。

这位神的儿子，道成肉身，取了奴仆的形像，在地上作神完美的仆人。祂对人的痛楚满了「慈心」(一 41)，「忧愁」人心的刚硬(三 5)；对己仍有人性「惊恐、难过」的感觉(十四 33)，故多多「祷告」倚靠神(一 35; 六 46; 十四 35)；对神以『神的旨意』为依归(八 33; 十四 36)，最终在十字架上喝尽神所赐的『苦杯』(十 38; 十四 36; 十五 34)。

柒、与他书的关系

马可福音与其他三本福音书，都是描写耶稣基督，惟所描写的角度各不相同：马太重在说祂是君王，马可重在说祂是奴仆，路加重在说祂是人子，约翰重在说祂是神子。启示录第四章中的四活物很像主在四福音中的四方面。马太福音的主像狮；马可福音中的主像牛，先是耕种，后在坛上作祭牲；路加福音中的主像人；约翰福音中的主像飞鹰(参出十九 4；申卅二 11)。

马太福音说到耶稣是『大卫...的苗裔』(耶卅三15)，是到地上为王，所以称祂是亚伯拉罕(万国之父)的儿子和大卫(以色列第一位王)的儿子(太一1)；又因为王是有王系的，所以有家谱(太一1~17)。马可福音说到耶稣是『仆人的苗裔』(亚三8)，耶和华的『义仆』(赛五十三11)，『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7~8)；仆人无所谓身世，所以不记载耶稣的家谱。路加福音说到耶稣为人子(完全的人)，所以家谱追叙到亚当(路三23~38)，因为亚当是人类的始祖。约翰福音说到耶稣是神的儿子(完全的神)，神是无始无终的，因此在时间上追叙到太初(约一1)，就是无始的永世。

注意：马太福音是结束在主复活；马可福音是结束在主升天；路加福音是结束在主应许圣灵降临；约翰福音是结束在主再来。

捌、钥节

「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十 45)

玖、钥字

「一..就」(一 10, 29; 五 2; 十五 1)、「立刻」(一 18, 30, 43; 12; 三 6; 四 15, 16, 17; 五 29; 六 54; 十 52)、「随即」(一 20, 21; 六 27, 45; 八 10; 十四 45)、「就」(一 30, 43; 四 29; 六 25; 七 35)、「实时」(一 42)、「(立刻)知道」(二 8)、「(立刻)同」(三 6)、「最快」(四 5)、「登时」(五 30)、「立时」(五 42; 九 24; 十一 3)、「连忙」(六 50)、「(立刻)认出」(六 54)、「一」(九 15, 20; 十一 2)、「忽然」(十四 43) 注：以上原文皆同字

拾、内容大纲

(一)仆人的豫备：

- 1.仆人道路的豫备(一 1~8)
- 2.仆人的受浸(一 9~11)
- 3.仆人的受试探(一 12~13)

(二)仆人的服事：

- 1.在加利利带着门徒的服事(一 14~三 35)
- 2.在加利利训练门徒的服事(四 1~七 23)
- 3.在加利利和周边地区的服事(七 24~九 50)
- 4.在犹太地和比利亚的服事(十 1~52)
- 5.在耶路撒冷的服事(十一 1~十三 37)

(三)仆人的顺服至死：

- 1.受难的豫备和豫表(十四 1~42)
- 2.被捉拿、受审和被否认(十四 43~72)
- 3.被定罪和戏弄(十五 1~20)
- 4.被钉死十字架上(十五 21~41)
- 5.被埋葬(十五 42~47)

(四)仆人的复活和升高：

- 1.复活和显现(十六 1~18)
- 2.被接到天上并和门徒同工(十六 19~20)

路加福音提要

壹、作者

福音书的作者都是隐名的，但早期的教会历史资料，均指出本书的作者是医生路加。从本书的内容与一些特色，亦可左证它应系出于医生路加之手，其理由如下：

(一)根据本书和《使徒行传》的开头序言，我们知道这两本书是同一位作者(参一 1；徒一 1)。

(二)而使徒行传的作者，明显乃是在使徒保罗第二次出外旅行传道途中，才新加进来的一位同工助手。因为在行传第十六章的叙事文中，突然由第三人称的『他们』，转变为第一人称的『我们』(参徒十六 6~10)，并且从此以后，在大多数场合都用『我们』来代替『他们』(参徒十六 12~13，15~16；廿 5，13~14；廿一 1，7 等)。

(三)在本书和《使徒行传》中，常可发现一些医学式的表达法，例如：「西门的岳母害热病“甚重”」(四 38；对照太八 14；可一 30)；「有人“满身长了”大麻疯」(五 12；对照太八 1；可一 40)；「有一个“患水臌”的人」(十四 2)；「汗珠如“大血点”」(廿二 44)；『他的脚和“踝子骨”，立刻健壮了』(徒三 7)；『部百流的父亲患“热病和痢疾”』(徒廿八 8)等等。由此可见，这两本书的作者必定是一位相当有医学常识的人。

(四)又从《使徒行传》最后一章可知，作者本人曾陪同使徒保罗一路到达罗马(参徒廿八 14)；当保罗坐监的时候，他甚至可能一直陪伴着保罗。在使徒保罗的同工助手当中，这样一位又具医学知识，又在保罗坐监时还陪伴在他左右的人，当然非『医生路加』莫属了(参西四 10, 14；门 23~24)。

貳、又称『保罗福音书』

路加并不是主耶稣生平事迹的目击者，为何能将祂的言行作出如此完整且全面性的叙述呢？首先，当然要归功于路加自己在序言里所说：「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一 3)——意即他曾利用各种机会，从事调查、询问、搜集有关耶稣生平的各种资料。无疑地，路加是以《马可福音》为第一手数据源，因此两本书的大纲很相仿，大体上的结构也彼此酷似，惟本书的内容，要比《马可福音》来得丰富，在情节上，也较后者润饰了不少。

除此之外，我们若将本书和使徒保罗的书信作仔细的比较，就可发现他们两位的思路和语调相当的接近，在在显示，路加编写本书，很有可能得力于使徒保罗的传授和教导。所以正如有许多解经家称《马可福音》为《彼得的福音书》一样，本书也被称为《保罗的福音书》。兹举出一些例子，以证明其相似之处：

(一)「常常祷告」(十八 1)；比较：『不住的祷告』(帖前五 17)。

(二)「时时儆醒，常常祈求」(廿一 36)；比较：『总要儆醒、谨守』(帖前五 6)。

(三)「主果然复活，已经现给西门看了」(廿四 34)；比较：『第三天复活了，并且显给矶法看』(林前十五 4~5)。注意：关于主复活的那天显给彼得看的事，其他的福音书并没有提及，只有《路加福音》和保罗的书信特别记载了这事。

(四)「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十九 10)；比较：『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提前一 15)。

(五)马太和马可记载主擘饼时对门徒们说：『这是我的身体』(太廿六 26；可十四 22)，底下的话就不记了，可是路加和保罗把主的话继续记下去：「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舍的；你们也应当如此行，为的是记念我」(廿二 19；林前十一 24)。

(六)「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廿三 43)；比较：『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罗十 10, 13)。

參、路加其人

关于路加的生平，我们所知有限。『路加』是一个外邦人的名字，所以他显然是一个外邦人。使徒保罗在歌罗西书中也把他从『奉割礼的人中』分别出来(参西四 10~14)，表明他不是一个犹太人。按传说，他是叙利亚安提阿人。

路加和使徒保罗的关系很密切。保罗称他为『亲爱的医生』(西四 14)，也承认他是一位同工(门24)。

从《使徒行传》和保罗的书信中，似乎留下一些蛛丝马迹，可供我们揣测他和使徒保罗结识并相伴的始末：保罗去特罗亚之前，原在加拉太一带传福音(徒十六 6, 8)。那时他极其软弱，身患疾病(加四 13)。后来他往特罗亚去，遇到了医生路加，或许他请路加医疗并看护他的疾病。从此路加一直跟随这位『外邦人的使徒』各处奔跑。保罗为了上诉往罗马去，路加也去(徒廿八 14)；保罗坐监，路加仍陪伴在他左右(参西四 10, 14；门 23~24)。直到最后，在这位神忠心的仆人保罗殉道之前一刻，众人都离开他，只有路加仍在他身旁(提后四 11)。

肆、写作时地

一般圣经学者公认，三本『对观福音书』(即《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中，《马可福音》成书最早，而《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是参照《马可福音》改写，并加添其他数据而成的；故《路加福音》的完成年代，应比《马可福音》(约在主后五十年到六十年间)更迟。

又根据路加所写两本书的序言来看，我们可以确定，《路加福音》是在写《使徒行传》之前完成(参一 1~4；徒一 1)。又因为《使徒行传》只写到保罗到罗马上诉为止，故必然也在保罗殉道(约在主后六十七年至六十八年)之前成书。因此，较可靠的推断，本书大约是在主后六十年至六十五年间写的。

至于路加写本书的地点，虽然有好几种不同的推测，但可信度均阙如；惟一为众解经家所共同接受的是，本书应当不是在犹太地，而是在外邦写的。

伍、本书受者

在本书的序言中，路加清楚表明，这本书是写给「提阿非罗大人」的(参一 1~4)。『提阿非罗』的字义是『神的朋友』、『爱神的人』或『被神所爱的人』；至于『大人』，是一种的尊称，指受书者具有崇高的社会地位。因此有人说路加或许可能曾经是提阿非罗的奴隶，但此种说法仅属一种猜测而已。无论如何，这位受书者应当是一个真实的人物，并且对基督教的信仰极感兴趣，愿意深入学习并了解这种信仰的来源、经过和现况。

陆、本书的文笔特色

本书作者路加既是一位医生，当然曾受过相当高深的教育，因此他的希腊文造诣极佳。欣赏圣经文学的人，都对本书的遣词用字和体裁，赞誉有加，认为它是全部新约圣经中最标准、最纯粹、最流利、最优美的希腊文。

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本书中加插了许多首优美的诗歌，例如：马利亚的尊主为大诗歌(一 46~55)，撒迦利亚的颂恩诗歌(一 68~79)，天使的赞美诗歌(二 14)，西面的称颂诗歌(二 29~32)等，所

用的文词都很优雅美丽。

路加又长于描写事物，无论是真实的事情，或是故事比喻，都描述得栩栩如生，彷彿一幅幅生动的图画，活现在读者眼前。因此，有多幅经典名画，均取材自本书，例如：好撒玛利亚人(十 30~36)，浪子回头(十五 12~32)，税吏的祷告(十八 13)等。

此外，路加也很善用对比，在本书中，列举了许多相反的人、事和物，例如：爱多的女人与爱少的西门(七 36~50)；良善的撒玛利亚人与祭司、利未人(十 23~37)；马利亚与马大(十 38~42)；小儿子与大儿子(十五 11~32)；财主与拉撒路(十六 19~31)；十个得了医治的大痳疯病患中，一个感恩的与九个忘恩的(十七 11~19)；法利赛人与税吏的祷告(十八 9~14)等。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极多，仅举出其中主要的数点如下：

(一)是一本『外邦人的福音书』：本书的作者『路加』本人是外邦人，受书者『提阿非罗大人』也是外邦人，因此书中没有一处是外邦人所不能明白和领悟的。(1)以外邦人的词语来代替犹太人的惯用语，例如：用「夫子」代替『拉比』(九 33；参可九 5)；用「大声赞美神」代替『和散那』(十九 37；参太廿一 9)。(2)以当时罗马帝国内所能了解的时间来说明事件的背景(一 5；二 1~2；三 1~2)。(3)很少引用旧约经文或犹太先知的豫言。

(二)是一本『普世性的福音书』：本书强调耶稣基督乃是「万民」的救主(二 10，31~32；三 6)，因此：(1)所记载的耶稣家谱，并非止于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而一直追溯到人类的始祖亚当(三 23~38；参太一 2~16)。(2)特别对外邦人深表接纳与赞许(四 25~27；七 9；十 30~37；十七 16~19)。(3)吩咐门徒将福音传到万邦(廿四 47)。

(三)是一本『穷人的福音书』：本书记载主耶稣自己生于贫穷之家，生时被放在马槽里(二 7)；满八天受割礼时，祂的肉身父母因为贫穷，只用一对斑鸠(或是两只雏鸽)献祭(二 21~24；参利十二 8)。它并且也记载主的使命是把福音传给贫穷的人(四 18~20)；因此祂宣告贫穷的人、饥饿的人和哀哭的人有福(六 20~23)；祂又教导人要顾念「那贫穷的、残废的、瘸腿的、瞎眼的」(十四 13)。在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中，显示主似乎对于穷苦的人较有好感(十六 19~31)。

(四)是一本『妇孺的福音书』：虽然当时妇女在社会上的地位相当低微，但妇女在本书中却非常突出，用许多篇幅来记载妇女们的事迹，例如：以利沙伯和马利亚(一 24~56)；女先知亚拿(二 36~38)；拿因城的寡妇(七 11~16)；有罪的女人(七 37~50)；被治好和用财物供应主的妇女们(八 2~3)；患血漏的女人(八 43~48)；马大和马利亚(十 38~42)；驼背的女人(十三 11~16)；寡妇向不义的官求伸冤(十八 1~5)；在圣殿里捐钱的穷寡妇(廿一 1~4)；为主哀哭的妇女们(廿三 27~31)；等等。本书也多次描述主对儿童们的关切(七 12；八 42；九 38；十八 15~17)。

(五)是一本『被遗弃者的福音书』：本书常提及被社会遗弃的边缘人物，特别描写耶稣如何照顾他们身、心、灵的需要，例如：与税吏和罪人一同吃喝(五 29~32；七 34)；欠债多的人(七 36~50)；撒玛利亚人(十 25~37)；浪子(十五 11~32)；被法利赛人定罪的税吏(十八 11~14)；税吏撒该(十九 1~9)；

在十字架上悔改的强盗(廿三 39~43)。

(六)是一本『对“人”感兴趣的福音书』：本书描写和比喻的对象，与《马太福音》迥然不同——后者偏重于『天国』，而本书则偏重于『个人』。并且本书也非常注意个人的信仰告白，例如：以利沙伯(一 41~45)；马利亚(一 46~55)；撒迦利亚(一 68~79)；西面(二 28~32)；西门彼得(五 8)；一个百夫长(七 6~8)；税吏撒该(十九 8)；悔改的强盗(廿三 42)；等等。

(七)是一本『祷告的福音书』：本书除了多次记载主耶稣教导门徒祷告(十一 2~13；十八 1~8, 9~14)之外，它所记载主自己的祷告次数，远比马太和马可福音为多，例如：在受浸时(三 21)；在极多的人寻求祂时(五 16)；在选立十二使徒之前(六 12)；在登山变像时(九 29)；在教导门徒怎样祷告之前(十一 1)；为彼得祈求(廿二 32)；在客西马尼园恳切祷告(廿二 41~44)；在十字架上两次祷告(廿三 34, 46)。此外，本书也多次记载其他人的祷告(一 10, 13；二 37；五 33)。因此有人说，《路加福音》是一本祷告的福音书。

(八)是一本『靠圣灵行事的福音书』：本书特别注重圣灵的工作，表明人惟有靠着圣灵，才有从上头来的能力。例如：施洗约翰在母腹里就被圣灵充满，他因此有了以利亚的心志和能力(一 15, 17)；天使告诉马利亚：「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一 35)；「耶稣满有圣灵的能力」(四 14；参五 17；六 19；八 46)；主复活后吩咐门徒：「我要将我父所应许的降在你们身上，你们要在城里等候，直到你们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廿四 49)。本书提到圣灵的地方相当多，包括：一 41, 47, 67；二 25, 26, 27；三 16, 22；四 18；十 21；十一 13；十二 10, 12 等。

(九)是一本『喜乐的福音书』：本书描写三一神的喜乐，包括父神因浪子失而又得的喜乐(十五 23)；基督因寻获失羊的喜乐(十五 5~7)和被圣灵感动的喜乐(十 21)；圣灵因重得失钱的快乐(十五 9~10)。本书也描写我们属神的人的喜乐(一 14, 44, 47；六 21, 23；十 21；十九 6；廿四 52~53)。

(十)是一本『教导正确金钱观的福音书』：本书许多的比喻都与金钱和财富有关联，不但有很多反面消极的警戒(八 14；十二 16~21；十六 19~31；十八 18~23；廿二 5)，并且还有很多正面积极的教训(八 3；十六 1~13；十九 1~10, 11~27；廿一 1~4)。

本书除了上列十个特点之外，其他尚值得一提的，就是路加以严谨的历史家治学态度，来记录各项数据，因此不但清楚交代所记载事情的发生日期(三 1~2)，并且本书的叙事，可说是按着所发生时间的次序写的(一 3)。

捌、主旨要义

耶稣基督虽然是『神子』，但祂也是『人子』。祂乃是一个完全的人，书中所载祂的事迹，处处流露祂属人的特性：祂饥饿、疲倦、伤痛...，祂真是尝尽了作人的滋味，所以祂能体恤我们人的软弱(参来二 18；四 15)。惟祂与一般世人不同的，就是具有最完美的人性。祂在地上为人，满了怜悯、慈爱、圣洁、公义，有最高水平的道德表现。这样一位至善、完全、荣耀的『人子』，全然满足神对人类的一切要求，达到神对人类最高的心意。而祂以『人子救主』的身分出现在地上，就是要将那些从神对人类旨意中堕落、失丧的人寻找回来，并且要把他们拯救到符合神心意的地步。

玖、与他书的关系

路加福音与其他三本福音书，都是描写耶稣基督，惟所描写的角度各不相同：马太重在说祂是君王，马可重在说祂是奴仆，路加重在说祂是人子，约翰重在说祂是神子。启示录第四章中的四活物很像主在四福音中的四方面。马太福音的主像狮；马可福音中的主像牛，先是耕种，后在坛上作祭牲；路加福音中的主像人；约翰福音中的主像飞鹰(参出十九 4；申卅二 11)。

马太福音说到耶稣是『大卫...的苗裔』(耶卅三15)，是到地上为王，所以称祂是亚伯拉罕(万国之父)的儿子和大卫(以色列第一位王)的儿子(太一1)；又因为王是有王系的，所以有家谱(太一1~17)。马可福音说到耶稣是『仆人的苗裔』(亚三8)，耶和华的『义仆』(赛五十三11)，『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7~8)；仆人无所谓身世，所以不记载耶稣的家谱。路加福音说到耶稣为人子(完全的人)，所以家谱追叙到亚当(路三23~38)，因为亚当是人类的始祖。约翰福音说到耶稣是神的儿子(完全的神)，神是无始无终的，因此在时间上追叙到太初(约一1)，就是无始的永世。

注意：马太福音是结束在主复活；马可福音是结束在主升天；路加福音是结束在主应许圣灵降临；约翰福音是结束在主再来。

拾、钥节

「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十九 10)

「这真是个义人。」(廿三 47)

拾壹、钥字

「人子」(五 24；六 5, 22；七 34；九 22, 26, 44, 56, 58；十一 30；十二 8, 10, 40；十七 22, 24, 26, 30；十八 31；十九 10；廿一 27, 36；廿二 22, 48, 69；廿四 7)

「将好信息报给」(一 19)；「报给...信息」(二 10)；「传福音」(三 18；四 18, 43；八 1；九 6；十六 16；廿 1)；「有福音传给」(七 22) **注：**以上原文均为同一个字

「救主」(一 47；二 11)；「拯救」(一 69, 71)；「救恩」(一 77；二 30；三 6；十九 9) **注：**以上原文均为同一字群，且未曾出现在马太和马可福音中

「救」(六 9；七 50；八 48；九 24, 24, 56；十七 19, 33；十八 42；廿三 35, 35, 37, 39)；「得救」(八 12, 36, 50；十三 23；十八 26)；「拯救」(十九 10) **注：**以上原文均为同一个字，且在马太和马可福音中大量出现

拾贰、内容大纲

(一)人子和祂先锋的出生:

- 1.引言(一 1~4)
- 2.先锋的孕育(一 5~25)
- 3.人子的孕育(一 26~56)
- 4.先锋的诞生(一 57~80)
- 5.人子的降生和成长(二 1~52)

(二)人子工作的准备:

- 1.先锋的宣告(三 1~20)
- 2.人子受浸(三 21~22)
- 3.人子的家谱(三 23~38)
- 4.人子受试探(四 1~13)

(三)人子工作的展开:

- 1.人子在加利利的工作(四 14~九 50)
- 2.人子在往耶路撒冷途中的工作(九 51~十九 27)
- 3.人子在耶路撒冷的工作(十九 28~廿一 38)

(四)人子工作的高峰:

- 1.人子受难(廿二 1~廿三 56)
- 2.人子复活(廿四 1~49)
- 3.人子升天(廿四 50~53)

约翰福音提要

壹、作者

《约翰福音》是第四卷福音书，在书中并没有记录作者姓名，而仅在全书即将结束时略述：「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廿一 24)。而『这门徒』就是「耶稣所爱的那门徒」，也「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着耶稣胸膛说：“主阿，卖你的是谁？”的那门徒」(廿一 20)。教会的传统和大多数圣经学者都认为，靠着主胸膛的那个门徒就是使徒约翰。

从本书的内容，可以证明使徒约翰乃是它的作者：

(一)本书作者必然是一个犹太人：

- 1.深具弥赛亚观念(一 21；四 25；六 14；七 40；十 34)。

2.深明犹太人心理(四 9~27; 七 15, 35, 49; 九 2)。

3.深悉犹太风俗礼仪(二 1~10; 七 37~38; 十八 28)。

4.深知旧约圣经(二 17; 三 14; 七 22; 十 34 等)。

(二)本书作者必然是一个住在巴勒斯坦的本地人：

1.相当熟悉耶路撒冷和圣殿的环境(二 14~16; 五 2; 八 20; 九 7; 十 22; 十八 1; 十九 13, 17, 20, 41)。

2.对巴勒斯坦的地理了如指掌(一 28; 二 1, 11; 四 4, 6; 十一 18, 54; 廿一 1, 2)。

(三)本书作者必然是一个亲眼目睹的见证人：

1.亲自见过所叙述的事物(一 14; 十九 35; 廿一 24)。

2.文中对许多地方、人物、时间、动态都有详尽的描述(四 46; 五 14; 六 59; 十二 3, 21; 十三 1; 十四 5, 8; 十八 6; 十九 31)。

3.特别是准确地指出事情发生的时间，如：『未时』(四 52)、『第三日』(二 1)、『两天』(十一 6)、『六日』(十二 1)。

(四)本书作者必定是一个使徒：

1.深知众门徒的心思(二 11, 17; 四 27; 六 19 等)。

2.深知众门徒的私语(四 33; 十六 17; 廿 25; 廿一 3~5)。

3.深知众门徒的秘密行踪(十一 54; 十八 2; 廿 19)。

4.深知众门徒的错误(二 21~22; 十一 13; 十二 16)。

5.深知主耶稣的心意(二 24; 四 1; 六 60~61; 十六 19)。

(五)本书作者乃是主所爱的使徒约翰：

1.主所最爱的三位使徒，当推彼得、雅各和约翰(参太十七 1; 廿六 37; 可九 2; 路九 28)。

2.在本书中已经明言彼得不是那门徒(廿一 20)；而雅各很早就为主殉道(参徒十二 2)；故能留下来写此书者当非约翰莫属。

3.本书准确地指出其他门徒的姓名，却故意不提使徒约翰的名字，而用『那门徒』、『主所爱的那门徒』、『西庇太的儿子』等来称呼约翰(参十三 23; 十九 26; 廿 2; 廿一 2, 7 等)。这是作者有意处处在书中隐藏自己的身分，不过，读者若是细心查对的话，不难发觉出书中所特意隐藏的名字，就是使徒约翰。

除了上面所述本书中的内证之外，还有一些外证都证明是使徒约翰写这第四卷福音：

(一)古代的教会一致公认主所爱的那门徒写这卷福音。尤其是在小亚细亚的那七个教会(参启一 4, 11)，当使徒约翰晚年的时候，曾在她们中间作工，故都稔知约翰。当本书流通在她们中间的时候，她们并没有起来提出异议，说是有人冒充使徒约翰写这书。

(二)坡旅甲(Polycarp，在示每拿教会的长老，使徒约翰的门徒)，在他的书信中常引用《约翰壹书》和《约翰福音》的话。

(三)帕皮亚斯(Papias，在希拉玻利教会的长老，是使徒约翰晚年的同工)，他常引用《约翰壹书》的话。这《约翰壹书》实在是《约翰福音》的继续，其语气、笔法、要旨都是一贯的。

(四)瓦伦提纳斯(Valentinus)也是约翰晚年的同工，他承认全部新约的各卷的确实性，特别是约翰所写的福音是他所最爱读的一卷。

(五)初期教父爱任纽(Irenaeus)是最早指出《约翰福音》作者为约翰的人。他说：『主的门徒约翰，就是挨近耶稣胸膛的那门徒。』又说：『主的门徒约翰为要提到万有的真源，就说：“太初有道...”。』

以上所提的仅是许多外证中的几个而已，但已足够证明本书的确是使徒约翰所写。

貳、使徒约翰其人

使徒约翰是西庇太的儿子(太十 2)。他的哥哥是雅各，他的母亲是撒罗米(太廿七 16；比较可十五 40；十六 1)。撒罗米是从加利利就跟随耶稣并服事祂的姊妹们之一(太廿七 55)，可能她就是主的母亲的妹妹(太廿七 56；比较约十九 25)。因此，约翰和他哥哥雅各也可能就是主的表兄弟，难怪他们哥俩曾请他们的母亲出面向主说情，求在祂的国里，一个坐在右边，一个坐在左边(太廿 20~21)。

可能他的家境相当富裕；父亲是一个大渔户，有渔船和许多雇工(可一 20)。他也认识大祭司(十八 15)。除了在加利利的家以外，似乎他还有一个家在耶路撒冷(十九 27)。

最初他曾经是施洗约翰的门徒。当施洗约翰向他的门徒作见证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就有两个门徒跟从了耶稣，与祂同住。这两个门徒中一个是安得烈，另一个没有提起名字的就是使徒约翰(一 35~40)，因他在自己所写的福音书中，从未提起过自己的名字。

可能他蒙主的呼召不只一次。第一次，主说：「你们来看」(一 39)。他跟从主之后，他又回到打渔的本业去了。过了一段时候，主在加利利海边第二次又呼召他，他就离开了父亲、伙伴和渔船，从此作一个得人如得鱼的门徒了(太四 18~22)。后来，主又从门徒中呼召他作十二个使徒之一(路六 13~14)。

在十二使徒中，有三个特别和主亲近的，就是彼得、雅各和约翰(路八 51；九 28；可十四 33)。在这三个人中间，约翰是最近主的。他曾靠着主的胸膛(十三 25)；他是主所爱的门徒(十三 23)；他是仅有的门徒在十字架下看主受苦(十九 26)；他接受主的委托，接主的母亲到自己的家里(十九 27)。

他和他的哥哥雅各被称为『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可三 17)。从这个称号，就可想象约翰的个性很暴躁。当他看到有人奉主的名赶鬼，可是又不和门徒一起跟从主，他就为主起了愤恨，禁止那人继续作工(路九 49)。当他看到那些撒玛利亚人不接待主，他和雅各就请主许他们重演以利亚的故事，用天上降下的火烧灭他们(路九 54)。可是后来他雷子的性情逐渐被主的爱溶化，而成为一个专讲爱的使徒了。

主升天以后，他留居在耶路撒冷。他知道主把天国的钥匙交给彼得(太十六 18~19)，所以他守住他的地位，在圣灵带领之下协助彼得建立教会。他和彼得的合作是非常紧密的：在那楼上同心合意的恒切祷告；在五旬节时一同站起来传福音；在美门口一同帮助那个生来是瘸腿的，并对百姓作复活的见证；后来又一同被官长扣押；一同在他们面前述说拿撒勒人耶稣；在撒玛利亚一同工作等等(徒一 13~14；二 14；三 1~四 22；八 14)。

在耶路撒冷陷落之前，使徒约翰的工作已经西移，在小亚细亚一带地方的教会中间事奉主(那时保罗已经殉道了)。他常住在以弗所；在罗马暴君多米田(Domitian)的时候，他从以弗所被充军到拔摩海岛——爱琴海里的一个荒岛——在那里看见了荣耀主的异象，就写那卷《启示录》。

约翰在地上的年日很长，活到百岁左右。当时，在门徒中传说他不死，约翰自己纠正了这错误的传说(廿一 23)。据他的门徒玻利革拉底斯(Polycrates)说，使徒约翰在年迈的时候，还是为主殉道的。

参、写作时地

约翰写本书的时候，大概在主后八十五年至九十年间。那时候，前三卷福音书早已流通在众教会之间了。

据早年教父的传说，使徒约翰晚年在小亚细亚的以弗所牧养教会，教训门徒。很可能他就在这个时期写成这卷福音，以及《约翰壹、贰、参书》。

支持成书日期在第一世纪末的论点颇有根据。很多学者同意爱任纽、革利免和耶柔米的看法，认为《约翰福音》是四卷福音书中最迟写成的。部分原因是约翰似乎是根据对观福音的记载加以补充。至于耶路撒冷城被毁因何没有在《约翰福音》中提到，可能是因为成书期在事件十五至二十年后，耶路撒冷被毁的震荡已减退。

爱任纽在他的书中提到约翰死时他雅努(Trajan)为罗马皇帝(他在主后 98 年登基)。《约翰福音》该是在这政权开始前不久写成的。《约翰福音》中所用『犹太人』一词的意思，亦支持成书在较晚时期的论点。在较后时期，犹太人对基督信仰的仇视已加深，甚至开始逼害基督徒。

肆、写书背景和本书受者

使徒约翰于晚年时，鉴于教会的迫切需要，才动手写这第四卷福音；当时同一辈的门徒，若不是已经为主殉道，就是已经安睡主怀，只留下约翰一个人仍生存在世。早先，在教会中虽然已经有异端兴起(参西二 8)，但还不至于威胁到教会的见证。但是到了第一世纪末叶，教会除了外部面临罗马政府的逼迫之外，内部也受到异端严重的破坏(参约壹四 1~3)，特别是有一些人怀疑主的神格(约壹二 18~27；五 20；约贰 7~11)。从约翰的书信里，很可以看出当时混乱的情况。有的说耶稣只是一个人，并不是神；有的说耶稣是一个普通人，直等到祂受浸的时候，圣灵降在祂身上，祂才作神的器皿，被神所用；有的说耶稣是受造者，信了祂还不能得永生等等。因此，当时各地方的教会的监督，纷纷要求约翰出来写一卷书，继三卷福音书之后，来证明主耶稣的神格和工作。那时候只有他能作这样的见证，因为他是仅存的这样一位使徒——曾亲眼看见过主和祂所作的事，亲耳听见过主所讲的真理(廿一 24；约壹一 1~4)。

综上所述，可见本书的受者乃是以受到异端影响的外邦教会为主；写书的目的是为坚固她们对耶稣基督的信仰。

伍、本书的体裁特色

四卷福音书中，前三卷的写作大纲、材料安排的次序，以及对主耶稣生平的观点等大致相同，故圣经学者称它们为《对观福音》、《符类福音》或《同纲福音》；惟独《约翰福音》，由于时间、环境、使命感的紧迫性都与前三卷福音书不同，因此在材料编排、内容信息、体裁风格上均见其匠心独运。

《约翰福音》的文体，简单纯朴，用字浅显；但思想深邃高远，直截有力，触摸到属灵奥秘的深处，震荡心灵。本书中只有很少一部分材料与其他三卷福音书相同，其余都是新材料。在材料的取舍中，作者也不是兼容并蓄，而是有目的地作选择。

陆、主旨要义

本书作者将它的主旨要义清楚表明：「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廿 31)。本书是叫我们相信基督乃是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一位奥秘的『神子』。祂的根源远自太初；祂的本质就是神自己。我们只要相信祂的名，就可以得着属神的生命；这生命带着神本性一切的丰满，叫信的人从祂的丰满里，都有所领受，并且恩上加恩，至终也能达到丰满的境地。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极多，仅举出其中主要的数点如下：

(一)本书一开始就从已往的永世『太初』说起，指出主(道)在创世以前就存在，与神同在，并且就是神(一 1~2)。注意本书中不提主降生的事，不叙祂的家谱，不提祂的受试探，这些都说明基督耶稣是神。

(二)本书二至十一章，以七个神迹为主要的架构，配以不同的讲论，将耶稣基督的身位与工作，从不同的角度刻划出来。注意，本书所用的『神迹』一字，原文意思并非指异能或奇事，而是指『记号』；这表明本书所列举的神迹，都具有特殊的意义，吾人可以由这些记号而了解耶稣基督的所是和所作。

(三)本书又称为《见证的福音》，因为书内有为基督所作的七大见证：(1)父的见证(五 34， 37；八 18)；(2)子自己的见证(八 14；十八 37)；(3)子工作的见证(五 36；十 25)；(4)圣灵的见证(十五 26；十六 14)；(5)圣经的见证(五 39~46)；(6)先锋的见证(一 7， 29~34；三 27~30；五 35)；(7)门徒的见证(十五 27；十九 35；廿一 24)。

(四)本书特别强调耶稣基督和父神的关系；祂作为神的儿子，乃是奉父的命令来遵行差祂者的

旨意(四 34; 五 19, 30; 六 38)。

(五)本书有七个众所熟悉的以『我是』开始的句子：「我是生命的粮」(六 35, 41, 48, 51); 「我是世界的光」(八 12); 「我是羊的门」(十 7); 「我是好牧人」(十 11); 「我是复活，我是生命」(十一 25 原文); 「我是道路、真理、生命」(十四 6); 「我是葡萄树」(十五 1)。以上这些『我是』表明，基督乃是神自己来满足人一切的需要。

(六)『信』乃是本书非常重要的一个字；人若要领受并经历基督作一切，必须借着『信』。『信』的意思不是别的，信就是接受祂(一 12)；信耶稣就是吃祂的肉、喝祂的血(六 53)，也就是接受主耶稣为我们成功的救赎。我们人是借着信心，将基督接受到我们的里面，而与基督联合。

(七)我们人如何才能『信』基督呢？无他，乃因祂将『恩典和真理』彰显在我们中间(一 14, 17)。『恩典』就是基督成为人的享受；『真理』就是基督成为人的实际。

(八)人得着『恩典和真理』，就是得着『生命、光、爱』(life、light、love)。这三个『L』字在《约翰福音》书里是三个很大的字。人越享受基督，生命就越丰盛，光就越明亮，爱就越加多；并且这三样必定是平衡发展的。

捌、与他书的关系

《约翰福音》与其他三本福音书，都是描写耶稣基督，惟所描写的角度各不相同：马太重在说祂是君王，马可重在说祂是奴仆，路加重在说祂是人子，约翰重在说祂是神子。《启示录》第四章中的四活物很像主在四福音中的四方面。《马太福音》的主像狮；《马可福音》中的主像牛，先是耕种，后在坛上作祭牲；《路加福音》中的主像人；《约翰福音》中的主像飞鹰(参出十九 4；申卅二 11)。

《马太福音》说到耶稣是『大卫...的苗裔』(耶卅三15)，是到地上为王，所以称祂是亚伯拉罕(万国之父)的儿子和大卫(以色列第一位王)的儿子(太一1)；又因为王是有王系的，所以有家谱(太一1~17)。《马可福音》说到耶稣是『仆人的苗裔』(亚三8)，耶和华的『义仆』(赛五十三11)，『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7~8)；仆人无所谓身世，所以不记载耶稣的家谱。《路加福音》说到耶稣为人子(完全的人)，所以家谱追叙到亚当(路三23~38)，因为亚当是人类的始祖。《约翰福音》说到耶稣是神的儿子(完全的神)，神是无始无终的，因此在时间上追叙到太初(约一1)，就是无始的永世。

注意：《马太福音》是结束在主复活；《马可福音》是结束在主升天；《路加福音》是结束在主应许圣灵降临；《约翰福音》是结束在主再来。

玖、钥节

「道成肉身，住在我门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祂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一 14)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三 16)

「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十 10)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廿 31)

拾、钥字

「父」(118 次)、「信」(100 次)、「世界」(78 次)、「爱」(45 次)、「见证」(47 次)、「生命」(37 次)、「光」(24 次)。

拾壹、内容大纲

- (一)序言：神儿子的道成肉身(一 1~18)
- (二)神儿子的彰显——第一年传道工作(一 19~四 54)
- (三)神儿子遭受抵挡——第二、三年传道工作(五 1~十一 57)
- (四)神儿子受膏与光荣进京(十二 1~22)
- (五)神儿子在公开场合末后的讲论(十二 23~50)
- (六)神儿子向门徒的末后嘱咐(十三 1~十六 33)
- (七)神儿子离别前的祷告(十七 1~26)
- (八)神儿子的受难与死葬(十八 1~十九 42)
- (九)神儿子的复活与显现(廿 1~廿一 25)

使徒行传提要

壹、作者

本书的作者原是隐名的，但早期的教会历史资料，均指出本书的作者是医生路加。从本书的内容与一些特色，亦可左证它应系出于医生路加之手，其理由如下：

(一)根据本书和《路加福音》的开头序言，我们知道这两本书是同一位作者(徒一 1；路一 1)。

(二)本书的作者，明显是在使徒保罗第二次出外旅行传道途中，才新加进来的一位同工助手。因为在本书第十六章的叙事文中，突然由第三人称的『他们』，转变为第一人称的『我们』(徒十六 6~10)，并且从此以后，在大多数场合都用『我们』来代替『他们』(徒十六 12~13, 15~16；廿 5,

13~14；廿一 1，7 等)。

(三)在本书和《路加福音》中，常可发现一些医学式的表达法，例如：「他的脚和“踝子骨”，立刻健壮了」(徒三 7)；「耶稣基督“医好”你了」(徒九 33)；「扫罗的眼睛上，好像有『鳞』立刻掉下来，祂就能看见」(徒九 18)；「他的眼睛，立刻『昏蒙黑暗』」(徒十三 11)；「坐着一个两脚无力的人，生来是“瘸腿”的」(徒十四 8)；「那百流的父亲患“热病和痢疾”」(徒廿八 8)；『西门的岳母害热病“甚重”』(路四 38；对照太八 14；可一 30)；『有人“满身长了”大麻风』(路五 12；对照太八 1；可一 40)；『有一个“患水臌”的人』(路十四 2)；『汗珠如“大血点”』(路廿二 44)等等。由此可见，这两本书的作者必定是一位相当有医学常识的人。

(四)又从本书最后一章可知，作者本人曾陪同使徒保罗一路到达罗马(徒廿八 14)；当保罗坐监的时候，他甚至可能一直陪伴着保罗。在使徒保罗的同工助手当中，这样一位又具医学知识，又在保罗坐监时还陪伴在他左右的人，当然非『医生路加』莫属了(西四 10，14；门 23~24)。

貳、路加其人

关于路加的生平，我们所知有限。『路加』是一个外邦人的名字，所以他显然是一个外邦人。使徒保罗在歌罗西书中也把他从『奉割礼的人中』分别出来(西四 10~14)，表明他不是一个犹太人。按传说，他是叙利亚安提阿人。

路加和使徒保罗的关系很密切。保罗称他为『亲爱的医生』(西四 14)，也承认他是一位同工(门 24)。

从《使徒行传》和保罗的书信中，似乎留下一些蛛丝马迹，可供我们揣测他和使徒保罗结识并相伴的始末：保罗去特罗亚之前，原在加拉太一带传福音(徒十六 6，8)。那时他极其软弱，身患疾病(加四 13)。后来他往特罗亚去，遇到了医生路加，或许他请路加医疗并看护他的疾病。从此路加一直跟随这位『外邦人的使徒』各处奔跑。保罗为了上诉往罗马去，路加也同去(徒廿八 14)；保罗坐监，路加仍陪伴在他左右(西四 10，14；门 23~24)。直到最后，在这位神忠心的仆人保罗殉道之前一刻，众人都离开他，只有路加仍在他身旁(提后四 11)。

參、写作时地

根据路加所写两本书的序言来看，我们可以确定，《路加福音》是在写《使徒行传》之前完成(路一 1~4；徒一 1)。又因为《使徒行传》只写到保罗到罗马上诉为止，本书并没有提到保罗如何殉道(约在主后六十七年至六十八年)，也没有提到耶路撒冷在主后七十年如何被罗马太子提多攻陷，所以写本书的时间显然在这两件重要事件发生之前。

据此理由，解经家作了两种较可靠的推断：

(一)本书所记的史实，既然结束于保罗初次在罗马被囚为止，而从被囚禁的日期可以推断成书日期，即大约在主后六十二至六十三年。

(二)有谓根据本书的『结束法』推断，路加可能有意另写续书，叙述保罗初次被囚获释后，直至他为主殉道的事迹，因此本书的成书日期，并不一定就是保罗初次被囚的日期，而是稍后的几年期间，大约是在主后六十五年至六十八年。

至于路加写本书的地点，有许多解经家推测是在罗马，理由如下：

(一)本书结束于保罗在罗马的监房传道(徒廿八 30~31)。

(二)路加与保罗同去罗马(徒廿七 1；廿八 15)。

(三)保罗曾在所谓『监狱书信』中曾代路加问安(西四 14)。

也有谓是在以弗所写的，但可信度阙如。惟一为众解经家所共同接受的是，本书应当不是在犹太地，而是在外邦地写的。

肆、本书受者

在本书的序言中，路加清楚表明，这本书是写给「提阿非罗」的(徒一 1)。『提阿非罗』的字义是『神的朋友』、『爱神的人』或『被神所爱的人』，因此有些解经家认为他是一个虚构的人物，用来代表历代的信徒；但路加又称他是『大人』(路一 1)，它乃是一种的尊称，指对方具有崇高的社会地位，因此大多数解经家认为，这位受书者应当是一个真实的人物，并且对基督教的信仰极感兴趣，愿意深入学习并了解这种信仰的来源、经过和现况。

有人甚至说，路加或许可能曾经是提阿非罗的奴隶(因为当时的奴隶阶级中有很多是作医生的)，但此种说法仅属一种猜测而已。

伍、本书书名

(一)《使徒行传》：一般均用此名称呼本书，但此名并不是作者路加起的。许多人认为《使徒行传》这名字并不十分切题，因为它并没有记载全部使徒的事迹，除了彼得和保罗外，雅各和约翰还提起一点，其余的使徒如马太、安得烈、马提亚等人的事迹都没有提到。

然而从广义的『使徒』这一角度来看，称本书为《使徒行传》乃是适切的。因为圣经中『使徒』并不限于那十二个使徒，除了他们以外，还有保罗、巴拿巴(徒十四 14)、提摩太、西拉(帖前一 1；二 6)、安多尼古、犹尼亚(罗十六 7)、主的肉身兄弟雅各(加一 19)、亚波罗(林前四 6, 9)，两位不知名的使徒(林后八 23)，『使者』原文即『使徒』)，以及『众使徒』(林前十五 7)。『使徒』原文的意义就是「奉差遣者」，凡是奉主差遣、为主传道的人，都可以称作使徒。连主耶稣也是使徒(来三 1，『使者』原文即『使徒』)，因为祂是奉神差遣的。因此本书中所提的，的确是使徒的行传，也就是复活升天的主借着圣灵通过众使徒在地上的行传。并且，本书是一卷没有终结的书，意思说还有千万个使徒的行传要添加上去。全部的《使徒行传》犹待在国度期间方始能够编写完全。

(二)《路加后书》：由于作者路加声称他「已经作了前书」(徒一 1)，显然他看本书是《路加福音》的『后书』或是『续书』。《路加福音》是写主从起头到升天为止，「一切所行所教训的」(徒一

1~2);《使徒行传》是写复活的主在升天以后『所行所教训的』。

(三)《第五卷福音书》:有不少的信徒看本书是第五卷福音，因为：

(1)本书不只是《路加福音》的继续，也是四福音的继续。《马太福音》的末了提到复活(太廿八 6~7)，《马可福音》的末了提到升天(可十六 19)，《路加福音》的末了提到等候圣灵(路廿四 49)，《约翰福音》的末了提到主的再来(约廿一 22)；本书开始就接上这四条线(徒一 3, 5, 9, 11)，所以本书是每一卷福音的继续，它和每一卷福音都接得上。

(2)本书和其他四卷福音书相同，专记基督耶稣留在地上的事迹。前四卷福音书是记道成肉身的基督，本书是记复活升天的基督。前者是记祂在地上的『行』，后者是记祂藉圣灵通过使徒们在地上的『行』。

(3)前四卷福音书是讲「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本书是讲「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十二 24)。所以本书乃是前四卷福音的继续。

(四)《圣灵行传》:有人称本书为《圣灵行传》，也有人称之为《圣灵福音》，因为本书一开始便提到降下圣灵的应许，跟着叙述圣灵如何降临在信主的人身上，并带领他们把福音从耶路撒冷传到各地去。全书从头到末了，都是强调圣灵的工作——圣灵如何掌权作工，有如圣灵的水流，从自己先流到十二使徒，再流到司提反等七个执事，然后流到巴拿巴、保罗、西拉、提摩太等人，一直流到如今，因此也可称为圣灵行传。

(五)《复活之主的行传》:也有人称之为《复活之主的行传》，因为本书所记的就是复活的主在荣耀里借着圣灵在地上工作。

陆、本书的重要性

(一)本书是前四卷福音和各卷书信中间的桥梁，它是福音书的后续，也是书信的前序；如果没有本书，全部新约圣经将裂成两段——福音和书信。所以本书确有『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性质与功用，对于显明新约圣经的一贯性，具有极其重要的价值。

(二)本书显明复活、升天的主，在圣灵里仍然与祂的信徒同在和同工；世人如何对待祂的信徒，也就等于对待祂自己(徒九 5)。我们若要明白主和教会的关系，详阅本书就可查出其中端倪。

(三)本书载明教会如何建立，福音如何广传，真理如何越过越阐明；若无本书，历年来的信徒就无从知道了。

柒、主旨要义

本书的信息也可总结的说：复活升天的主耶稣基督，借着圣灵，通过使徒们(在教会里)，「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为祂作见证(徒一 8)，而得着丰满的彰显。

捌、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一)是一本讲『教会』的书：本书提供我们第一手的数据，叫我们看见教会初期的事迹和榜样：

1.教会在地上形成的要素：(1)教会是由一批看见复活基督的显现，听见祂的教训的人所组成(徒一 1~5)。今天的教会也只能由一批心眼被开启，看见拿撒勒人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欢喜领受祂的话的人所组成。(2)教会也是由一批有异象、有使命、有盼望的人所组成(徒一 6~11)。今天教会的组成份子，也应当满有属天的异象，虽然活在地上，却是一心向往着属天的国度，身负到处传福音、作见证的使命，等候主的再来。(3)教会又是由一批同心合意聚集在一起，恒切祷告仰望主的人所组成(徒一 12~14)。

2.教会在地上扩展的要素：在组成教会的信徒中间，有一班人是蒙主特别的拣选和恩赐，得列在使徒职任的位分之中，目的是为着成全圣徒，各尽其职，以建造教会(徒一 15~26；参弗四 11~12)。为着开展传福音工作的需要，教会的成员，不只他们的里面有圣灵的内住，并且他们的外面有圣灵的浇灌，赐给他们口才讲明福音的奥秘(徒二 1~13；参弗六 19)。教会在世人面前的见证，是众人如同一人，高举耶稣基督，因此满有圣灵的能力，使听见的人觉得扎心，悔改、受浸，归入主的名下(徒二 14~41)。

3.以聚会为教会生活的重点：(1)聚会的内容：领受众使徒的教训(听道)、彼此交接(交通)、擘饼(记念主)、祈祷(祷告)；(2)聚会的时间：天天；(3)聚会的地点：在殿里、在家中；(4)聚会的态度：同心合意、恒切、存着欢喜诚实的心；(5)聚会的果效：恒心遵守众使徒的教训、彼此相爱相顾、得救的人天天增加(徒二 42~47)。

4.教会从一地扩展到各地：最初出现在地上的教会，似乎一心一意只在耶路撒冷经营，而未立即遵从主所托付的使命：「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一 8)。因此，在神主权所安排的环境之下，容许在耶路撒冷的教会遭受逼迫，使得信徒们分散在犹太和撒玛利亚各地(徒八 1)。这是教会扩展到各地的契机，因乃有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各地的教会建立(徒九 31)。神在地上的教会，终于由『一地教会』发展成『各地众教会』。然而，当时在各地的教会，只以「犹太人」为传讲的对象(徒十一 19)，所以神更进一步作了如下的安排：(1)带领腓利向埃提阿伯的太监传道、施浸(徒八 26~39)；(2)拣选并得着保罗，使成为向外邦人传讲的器皿(徒九 1~22)；(3)藉彼得向哥尼流和他的亲属密友传道、施浸(徒十章)；(4)使信徒中的居比路和吉利奈人，也向希利尼人传讲主耶稣(徒十一 20)。以上这些安排，终于使在各地的教会也开始包含了「外邦人」。

5.建立各地众教会的原则：《使徒行传》第八章至第十五章，提供了一面橱窗，使我们得知建立各地众教会的原则，以及她们彼此之间的关系：

(1)各地教会的形成，并不是由甚么人去设立的。无论是使徒(如彼得、约翰、保罗等人)，或是传福音的(如腓利)，或是一般信徒(如分散的门徒)，都可以到各地去传扬福音。而传福音的结果，在各地就有了得救的人。圣经并没有告诉我们，各地的教会是怎样成立的，只是轻描淡写的，

说那些在各地得救的人就是各地的教会。

(2)圣灵是一切工作的推动者，祂或者直接打发工人，如：打发腓利去旷野下迦萨的路上(徒八 26~35)，打发彼得去哥尼流家(徒十章)；或者间接透过工作团体打发工人，如：使徒们打发彼得、约翰去撒玛利亚(徒八 14~17)；或者透过一地教会打发工人，如：耶路撒冷教会打发巴拿巴去安提阿(徒十一 22~24)，安提阿教会打发巴拿巴和扫罗去周游各地(徒十三 1~3)。他们作工结果所形成的各地教会，从未与工作团体或源头教会发生从属的关系。各地教会都各自独立，直接向主负责。各地教会之间，也没有任何联合的组织存在。

(3)各个工人，或不同的工人团体，或源头教会，从未把作工结果所形成的各地教会，划入各自的势力范围，反而是彼此相辅相助，如：彼得、约翰去撒玛利亚帮助腓利(徒八 5, 14)，在耶路撒冷的教会差遣犹大和西拉去安提阿、叙利亚和基利家帮助保罗坚固外邦众教会(徒十五 22~23)。

(4)一个地方一个教会；圣经从未以地方以外的人、事、物作为建立不同教会的根据。因此，在《使徒行传》里，称呼一个教会，总是冠以那个地方的名称；若是一个广大的地区时，就用复数的称呼法来取代单数，如：「耶路撒冷的教会」(徒八 1 单数)，「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各处的教会」(徒九 31 复数)，「在安提阿的教会」(徒十三 1 单数)，「叙利亚、基利家...众教会」(徒十五 41 复数)。

6.教会治理体系的形成：教会出现在地上的初期，无所谓行政管理的制度，当时在耶路撒冷教会里面，除了使徒和先知之外，并没有其他专职服事的人。使徒和先知的职责是祈祷亲近神，从神领受话语，然后向人传道(参徒六 4)。换句话说，最初的教会所注重的，乃是属灵方面的供应。但随着教会实施「信的人都在一处，凡物公用」(徒二 44)的共同生活方式，就产生了「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给各人」(徒二 45)的职务。开始时是谁在那里执行分配呢？圣经没有明白告诉我们，但我们知道大家是把卖各人田产所得的价银拿来，放在使徒的脚前(徒四 34, 37)，所以很可能是使徒们自己(参徒六 2)，或是他们所指定的人，从事管理饭食的工作。也许是由于人多事繁，也许是因为非其恩赐所长，终导致在天天的供给上有所疏忽，因而有不满与怨言(徒六 1)。这是教会中执事产生的由来。

我们从选出的七个执事的名字推知，他们都是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是针对当时的需要而产生的(徒六 1~5)。由此可知，初期教会中的执事职分，是基于下列的原则：(1)执事产生的原由是：为应付当时教会中特定的需要，因此很可能执事并非终身永久性职份，只要需要存在一天，那么执事也就继续存在一天；(2)执事的资格是：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智慧充足的人(徒六 3)；(3)执事产生的方式是：从有需要的信徒们中间选出，并由使徒按手联合、祷告交托(徒六 3, 6)；(4)执事的产生大大有助于神的道的兴旺(徒六 7)。

至于教会中产生长老的原由和背景，《使徒行传》并没有给我们明白的交代，例如在耶路撒冷教会的长老究竟是怎样设立的，并没有明文记载，只是突然提起「众长老」(徒十一 30)，使我们知道有所谓「长老」职份的存在。他们是谁？是由使徒们兼任吗？但稍后另一节说「上耶路撒冷去，见使徒和长老」(徒十五 2)，由此可见使徒是使徒，长老是长老，使徒和长老有别。我们只

知道巴拿巴和保罗出去传道，在路司得、以哥念和彼西底的安提阿得了一些人，不久在回程中，路过那三个地方，行传记载说：「二人在各教会中选立了长老，又禁食祷告，就把他们交托所信的主」(徒十四 23)。由这段记载，我们可以推知：(1)长老是由使徒选立的；(2)长老是在各教会(不是众教会)中选立的，因此长老并不是超教会的，一地教会的长老不能管别的教会的事务；(3)这些长老可能得救之后并未超过二年，只不过在众信徒当中，显得比别人较为「长进」又「老练」而已。

至于设立长老的根据和目的何在？这在使徒行传第二十章中，就给了我们一线的亮光：(1)长老是由「圣灵」设立的(徒廿 28)，是圣灵作工在一些人身上，使他们的灵性显得比众人更长进，恩赐更多，因此就在众信徒中间，显明了作长老的功用。行传十四章的使徒选立长老，应该是使徒领会圣灵的意思，藉此以阿们、印证圣灵的设立；(2)设立长老的用意是为「作全群的监督...牧养神的教会」(徒廿 28)，长老在地方教会中负监督管理和牧养的责任。在此要附带一提的，就是长老和监督乃是同一班人，并非两种不同的人，长老是指他们的位份，监督是指他们的职责。

(二)是一本讲『圣灵』的书：本书用各种不同的说法，详述圣灵在人身上不同的作为，例如：圣灵的吩咐和说话(徒一 2; 四 25; 六 10; 八 29; 十 19; 十一 12; 十三 2; 廿一 11; 廿八 25)、圣灵的洗(徒一 5; 十一 16)、圣灵的降临(徒一 8; 八 16; 十 44; 十一 15; 十九 6)、圣灵的豫言(徒一 16; 十一 28)、圣灵的充满(徒二 4; 四 8, 31; 六 3, 5; 七 55; 九 17; 十一 24; 十三 9, 52)、圣灵的恩赐(徒二 4; 十 45)、圣灵的浇灌(徒二 17~18, 23; 十 45)、圣灵的喜乐(徒二 26)、圣灵的赐与(徒二 38; 八 15, 17; 十 47; 十五 8; 十九 2)、圣灵的见证(徒五 32; 廿 23)、圣灵的提去(徒八 39)、圣灵的安慰(徒九 31)、圣灵的膏抹(徒十 38)、圣灵的差遣(徒十三 2)、圣灵的定意(徒十五 28)、圣灵的禁止和不许(徒十六 6~7)、圣灵的设立(徒廿 28)和圣灵的感动(徒廿一 4)等。

本书也描述人们对圣灵的几种不同的态度，如：顺从圣灵(徒五 32)、欺哄圣灵(徒五 9)、试探圣灵(徒五 9)、抗拒圣灵(徒七 51)等。

(三)是一本讲『传道』的书：传扬福音、为主作见证乃是每一位基督徒的天职，本书提供了完善的记录，可作为我们的借镜：

(1)得着见证能力的方法——等候与祷告(徒一 4, 14)。

(2)为主作见证的能力来源——圣灵(徒一 8)。

(3)为主作见证的步骤——由近而远、由所住的地方直到地极(徒一 8)。

(4)为主作见证的方式——言语教训(徒二 11, 40; 五 42 等)、美好的教会生活(徒二 44~47 等)、神迹(徒三 15~16 等)、个人生活(徒四 13; 十一 24 等)、帮助别人(徒九 36)、苦难中的喜乐(徒十六 24~34)、殷勤作养生所需的工作(徒十八 3)。

(5)为主作见证的地点——或在圣殿(徒三 11; 五 12)，或在会堂(徒六 8~9; 九 20)，或在河边(徒十六 13)，或在监狱(徒十六 31~32)，或在街市上(徒十七 17~18)，或在家庭中(徒十八 7, 26)，或在法庭公堂(徒廿四 10~25)，或在将沉的船上(徒廿七 23~25)，或在所租的房子里(徒廿八 30~31)；随时随地，都是作见证的机会和场所。

(6)作见证的功效：这福音无论传到那里，那里都受欢迎、被接受。在耶路撒冷，天天有人相信(徒二 47)，曾经一天有三千人相信(徒二 41)，又一天有五千人相信(徒四 4)。在撒玛利亚是几乎

全城都相信了(徒八 8~12),「各处的教会…人数就增多了」(徒九 31);「神的道日渐兴旺，越发广传」(徒十二 24)。在彼西底的安提阿是几乎全城都来听道(徒十三 44);「众教会…人数天天增加」(徒十六 5);「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了胜」(徒十九 20);最后在罗马也是「没有人禁止」(徒廿八 31)。福音是到处都得胜利的。

(四)是一本讲『祷告』的书：祷告是信徒生活中得力的泉源，是事工有成效的原因，是生命联于主的管道。本书真是信徒随时、随地、多方祷告的好榜样：「同心合意的恒切祷告」(徒一 14);「彼此交接、擘饼、祈祷」(徒二 42);「申初祷告的时候…上圣殿去」(徒三 1);「祷告完了，聚会的地方震动」(徒四 31);「使徒祷告了」(徒六 6);「司提反跪下呼吁主」(徒七 59);「两个人到了，就为他们祷告」(徒八 15);「他正祷告」(徒九 11);「就跪下祷告」(徒九 40);「常常祷告神」(徒十 2);「你的祷告…达到神面前已蒙记念了」(徒十 4);「上房顶去祷告」(徒十 9);「在家中守着申初的祷告」(徒十 30);「祷告的时候魂游象外」(徒十一 5);「彼得被囚在监里，教会却为他切切的祷告神」(徒十二 5);「在那里有好些人聚集祷告」(徒十二 12);「禁食祷告」(徒十三 3; 十四 23);「河边…有一个祷告的地方」(徒十六 13);「祷告、唱诗、赞美神」(徒十六 25);「跪下同众人祷告」(徒廿 36);「都跪在岸上祷告，彼此辞别」(徒廿一 5);「在殿里祷告」(徒廿二 17);「保罗进去，为他祷告」(徒廿八 8)。

(五)是一本讲彼得和保罗『事工』的书：本书用绝大部分篇幅记载主所特别大用的两位使徒，就是彼得和保罗。如果我们把他们两人的事工比较一下，就会发现主用他们很有相同之处。兹举数例如下：

- (1)两个人的第一篇信息都是见证『耶稣是基督，从死里复活』(徒二 14~36; 十三 16~41)。
- (2)彼得斥责行邪术的西门(徒八 9~24); 保罗则惩戒行法术的以吕马(徒十三 6~11)。
- (3)彼得的影儿医治了疾病(徒五 15); 保罗的手巾或围裙也医治了疾病(徒十九 12)。
- (4)两个人都使一个生来瘸腿的跳起来行走(徒三 8; 十四 10)。
- (5)彼得使大比大复活(徒九 40); 保罗使犹推古复活(徒廿 7~12)。
- (6)彼得和保罗都拒绝接受别人的敬拜(徒十 25~26; 十四 14)。
- (7)两个人在给人按手时，有圣灵降下(徒八 17; 十九 6)。

(六)是一本讲『喜乐』的书：本书特别显明福音乃是令人喜乐的福音，谁听到它谁就得着喜乐。因福音在使徒的心中，使徒就是挨了打，也是心中欢喜(徒五 41)。福音传到撒玛利亚城，在那城里就大有欢喜(徒八 8)。太监接受了「就欢欢喜喜的走路」，把福音带回非洲(徒八 39)。哥尼流家听到了，就被圣灵充满「称赞神为大」(徒十 46)。保罗「报好消息」，给彼西底的安提阿，「外邦人听见这话，就欢喜了，赞美神的道；」并且「满心喜乐又被圣灵充满」(徒十三 32, 48, 52)。福音到了欧洲，「禁卒…他和全家，因为信了神，都很喜乐」(徒十六 34)。传福音的保罗、西拉，就是挨了打、下了监，他们还是祷告、唱诗、赞美神(徒十六 25)。

玖、钥节

「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一 8)

「传讲神的国，教导关乎主耶稣基督的事，全然自由无阻。」(徒廿八 31 原文直译)

拾、钥字

「圣灵」、「祂的灵」、「主的灵」(徒一 2, 5, 8, 16; 二 4, 17, 18, 33, 38; 四 8, 31; 五 3, 9, 32; 六 3, 5, 10; 七 51, 55; 八 15, 17, 18, 19, 29, 39; 九 17, 31; 十 19, 38, 44, 45, 47; 十一 12, 15, 16, 24, 28; 十三 2, 4, 9, 52; 十五 8, 28; 十六 6, 7; 十九 2, 6; 廿 23, 28; 廿一 4, 11; 廿八 25)

「见证」、「见证人」(徒一 8, 22; 二 32, 40; 三 15; 四 33; 五 32; 十 39, 41, 43; 十三 22, 31; 十五 8; 廿二 5, 15, 18, 20; 廿三 11; 廿六 5, 16, 22)

拾壹、内容大纲

(一)在耶路撒冷的工作：

1. 耶稣复活后的显现及升天(一 1~11)
2. 门徒在耶路撒冷聚会祷告等候(一 12~26)
2. 五旬节圣灵的降临及教会的建立(二章)
3. 行神迹和作见证(三章)
4. 在遭受逼迫和试探中显出得胜(四 1~五 41)
5. 七个管理事务的执事(六 1~7)
6. 司提反的兴起和殉道(六 8~七 60)

(二)在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的工作：

1. 扫罗残害教会(八 1~4)
2. 在撒玛利亚的工作(八 5~40)
3. 扫罗归主(九 1~31)
4. 彼得在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的工作(九 32~43)
5. 彼得在该撒利亚的工作(十 1~十一 18)
6. 第一间外邦教会——安提阿教会的建立(十一 19~30)
7. 彼得被囚得释(十二章)

(三)保罗的传道工作——从安提阿起直到地极：

1. 保罗第一次周游传道的行程(十三 1~十五 1)
2. 耶路撒冷大会及其结果(十五 2~35)
3. 保罗第二次周游传道的行程(十五 36~十八 22)

- 4.保罗第三次周游传道的行程(十八 23~廿一 26)
- 5.保罗在耶路撒冷被捕(廿一 27~廿三 35)
- 6.保罗在该撒利亚受审(廿四 1~廿六 32)
- 7.保罗从该撒利亚被押往罗马(廿七 1~廿八 31)

罗马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罗一1)。本书由他口述，而由德丢代笔书写(罗十六22)。

根据圣经的记载，保罗原名扫罗(徒十三9)，系以色列人，属便雅悯支派(罗十一1)；按血统而言，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三5)。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在名师迦玛列门下，按严紧的犹太律法受教(徒廿二3)。后来成为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法利赛人(徒廿六5)，为祖宗的律法大发热心，逼迫教会(腓三6)；然而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时候所作的(提前一13)。有一天，当他要去大马色捉拿信主的人们时，蒙主耶稣在路上向他显现(徒九1~5)。从此，他便成了基督徒，并奉召成为使徒(罗一1)，主要以外邦人为传扬福音的对象(加二8)。先后至少写了十三封新约书信，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诠释者。

贰、写作时地

约在主后五十六至五十八年，使徒保罗第三次出外传道时，曾在希腊逗留了三个月(徒廿 1~3)，当时他正准备将希腊各地教会的奉献款带往耶路撒冷去，供给那里贫穷的圣徒(罗十五 25~32；徒十九 21)。保罗在写本书时，是住在该犹的家里(罗十六 23)，众信这位该犹就是哥林多的该犹(林前一 14)；而保罗在本书里也举荐坚革哩教会的女执事非比(罗十六 1)，坚革哩是哥林多东面不远的海港，故一般圣经学者推测本书应是写于希腊的哥林多城，托请非比带去罗马。

参、本书受者

在罗马的圣徒(罗一 7)，其中外邦人占大多数，而犹太人也显然不少(参罗四 1；九至十一章)。我们不知道是谁建立了罗马的教会，根据圣经，有几个可能性：

一、在五旬节时，有一些从罗马来的客旅，包括犹太人和进犹太教的外邦人(徒二 10)。也许他们当中有些人得救后回到罗马，在那里兴起了主的见证。或者在司提反殉道后，耶路撒冷教会大遭逼迫，那些分散到各处传道的人(徒八 4)，其中可能有少数人甚至到了罗马。保罗在本书后面提

到两位比他先在基督里的同工(罗十六 7)，他们或许就是上述两种到罗马作主工的信徒之一部分。

二、保罗在本书后面也提到了不少他所熟悉的信徒们。这些人在各别不同的地方曾和他见过面，例如百基拉和亚居拉(罗十六 3~4；徒十八 2~3)；又如鲁孚和他母亲，保罗说：「他的母亲就是我的母亲」(罗十六 13)。也许他们是因各别不同的原因，而先后移居于罗马，成为罗马教会的中坚份子。

从本书的问安语中，我们可以看出当时的罗马教会，至少在三个不同的地方有聚会(罗十六 3~5， 14~15)，但教会的行政中心是在百基拉和亚居拉的家中(罗十六 5)。

肆、写本书的动机

保罗写本书的目的至少有三：

一、保罗当时在罗马帝国东方几省的福音事工似乎已告一个段落，他切心想望到西班牙去开辟新的福音工场(罗十五 23~24)，而罗马正位于往西班牙路线的中途，必须经过那里，因此他打算藉写此书信与在罗马的教会建立密切的关系，作为支持他今后西向事工的后盾，为此他必须使那里的众圣徒熟识他的异象和负担。

二、保罗也切切的想到罗马去，要把他属灵的恩赐分给那里的众圣徒，以便与他们同得坚固和安慰(罗一 10~15)。罗马乃是当时罗马帝国的首都，也是全世界的权力中心。若能建造一个刚强的罗会教会，对于福音化全世界必有很大的帮助。

三、保罗不能肯定他会否安全抵达罗马，也许在他去罗马之前，很可能在耶路撒冷遇害(徒廿 22~24；廿一 12~13)，因此他请求在罗马的众圣徒为他代祷(罗十五 30~32)。万一他不能去罗马，则本书至少能够提供给那里的众圣徒一个得着造就的材料，特别是关于救恩的基要真理。

伍、本书的重要性

《罗马书》在圣经中列在书信的最前面，足见它的重要。马丁路得称《罗马书》为福音摘要；又说基督教只要有《约翰福音》和《罗马书》就不致消灭，仍必发扬光大。他也勉励信徒读这书；他说人可尽量研读《罗马书》，研读得越多，越能发现它的宝藏。加尔文也见证说：『任何人若通晓此书，便是找到了一条明白整本圣经的通道。』

事实上，本书是教会历史上最具影响力的圣经书卷。奥古斯丁因读到本书第十三章而悔改归主；马丁路得因藉本书而领悟到『因信称义』的真理，乃掀起了宗教改革；约翰韦斯利因听见别人朗读马丁路得的《罗马书注释》而体会到得救的确据。

总而言之，本书乃是经中的大经，无论就它所论到的题目之大，所引用的旧约圣经之多，所叙事物的范围之广，以及神所预定的救恩之丰，均非其他经书所可比拟。

陆、主要结构和主旨要义

本书根据第十六章廿五、廿六节总结语中的三个『照』字(According to)，可分成三项主要结构：

一、『照我所传的福音，和所讲的耶稣基督』：一至八章说明神福音的内容。首先由神宣布全人类的罪，使人无可推诿，接着指明一条逃避死刑的路，因信入耶稣基督得以称义(算为无罪)，因献上自己得以成圣，最后因身体变化被提而得荣耀。

二、『照永古隐藏不言的奥秘』：九至十一章说明神福音的计划。首先神凭祂的主权拣选以色列人，又因以色列人的过失，使救恩临到外邦人，最后又借着外邦人激动以色列人，于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藉此显明神那丰富难寻的智慧。

三、『按着永生神的命，藉众先知的书指示万国的民』：十二至十六章说明神福音的果效。神借着祂的话说明信徒蒙恩后所该有的光景，就是披戴基督，为着死而复活的基督而活，将基督彰显在万国之中，使荣耀因耶稣基督归与独一全智的神。

总之，道成肉身、死而复活的基督，乃是神赐给人的福音。神在基督里丰满的救恩，要临到祂所拣选、所预定的人身上；并且神还要借着祂儿子耶稣基督，在所有蒙恩的人身上作工，使他们达致救恩完满的结果。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一、本书的条理清晰，是最系统化的一封保罗书信，读起来较像详尽的神学论述，而不像一封信函。

二、本书的道理丰富深奥，它所涉及的神学主题之众多与重要，远超其他书信，诸如：罪、救恩、恩典、信心、义、称义、成圣、救赎、死亡及复活。

三、本书是作者的呕心杰作，巧妙灵活地引用旧约：虽然保罗常在他的书信中引用旧约圣经，但在《罗马书》里，他用『串珠』文学形式见证真道，甚且在他的辩论中经常在前面采用旧约经句(特别是九至十一章)。

四、本书道出作者深切关怀以色列人：保罗写到以色列目前的光景，与外邦人的关系，以及最终的得救。

五、本书的遣词用字别出心裁，依其段落而有不同的讲究，例如：《罗马书》从一章到八章讲到主的救赎，分为两大段。第一大段是一章一节至五章十一节，专讲血而不讲十字架，且复数的罪字(sins)特别显著；人的罪得着赦免，被神称义，是因着血。第二大段是五章十二节至八章末了，专讲十字架而不讲血，且复数的罪字一次都没有出现，而单数的罪(sin)字，却再三的被使用；因为前一段是说到血对付我们『所作』的，本段则说到十字架对付我们『所是』的。

六、本书第六章有两个王——罪与恩典——罪在『己』的身上作王，恩典借着义作王；第七章有两个丈夫——律法与基督——人是借着死脱离律法，而归于基督；第八章有两个领导——肉体

与灵——随从肉体或随从灵。

七、在《罗马书》中，『律法』一词共出现了七十次多，所含意思不尽相同，至少可分为下列五种：

1.指摩西律法而言，例如：『你称为犹太人，又倚靠律法』(罗二 17)，很显然地，这里的律法即指犹太人所特有的摩西律法。

2.指整本旧约圣经，例如：『我们晓得律法上的话，都是对律法以下之人说的』(罗三 19)，这里所谓『律法上的话』，是指前面三章十至十八节所引用的话，而那些话乃引自旧约《诗篇》和《以赛亚书》的经文，故应是指整本旧约圣经。

3.指摩西五经，例如：『有律法和先知为证』(罗三 21)，这里的律法乃代表摩西五经，而先知则代表先知书。

4.藉以判断对错的原则，例如：『是用立功之法么？不是，是用信主之法』(罗三 27)，这里的『法』在原文即是『律法』，但不是指摩西律法，而指一般原则。

5.指生命中的本性和倾向，例如：『心中的律』和『肢体中犯罪的律』(罗七 23)，即指人性中的善恶之争；又如：『生命圣灵的律』(罗八 2)，原文无『圣』字，这里乃指人在信主重生之后所得的『神生命的律』。

捌、本书与《哥林多前后书》并《加拉太书》的关系

保罗写给哥林多教会的信中所谈的题目，有些在《罗马书》中再度出现。《哥林多前书》八 1~13，十 14~十一 1 所论食物的问题，与《罗马书》十四 1~十五 6 类似；《哥林多前书》十二 12~31 所论肢体与身体的关系，与《罗马书》十二 3~8 类似；《哥林多前书》十五 21~22，45~50，亚当与基督的对比，与《罗马书》五 12~19 相仿；《哥林多前书》十六 1~4 与《哥林多后书》八 1~九 15 提到为耶路撒冷收捐款的事，保罗在《罗马书》十五 25~32 也言及此事。在这些例子之中，有几处《罗马书》本身显出，它晚于哥林多前后书中平行的经文。更特出是，《罗马书》八 2~25 重复了《哥林多后书》三 17~五 10 中许多论点，有人形容这情形是『将一种已驾轻就熟的逻辑架构，在两种场合中，即席地自由发挥』。由此可以左证，保罗写这三封书信的时间相当接近。

然而，保罗书信之中与《罗马书》关系最密切的，当属《加拉太书》。这两封书信都将保罗因信称义的福音，清楚阐明出来。相较之下，可看出《加拉太书》必然成书较早；敦促加拉太教会的论证，方式极其迫切、特殊，在《罗马书》则成为有系统的陈述。赖特福(J. B. Lightfoot)比喻说，《加拉太书》之于《罗马书》，『好像一个粗糙的模型与一座完工的精美雕塑』。又有人说，《加拉太书》若是福音的『自由大宪章』，那么《罗马书》就是更详尽的『宪法』。本书乃是根据保罗在《加拉太书》中所提到的核心教义，加以周详的阐释。

玖、钥节

「这福音…论到祂儿子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罗一 2~4)

「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罗一 16~17)

「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罗八 30)

拾、钥字

「信」(罗一 17； 三 22…)共享五十八次。

「义」(罗一 17； 三 26…)共享三十六次。

拾壹、内容大纲

一、引言——神的福音简介(一 1~15)

二、神的义——神福音的显明(一 16~17)

三、定罪——世人对福音的需要(一 18~三 20)

 1.外邦人被定罪(一 18~32)

 2.犹太人被定罪(二 1~三 8)

 3.结论：全人类都被定罪(三 9~20)

三、称义——世人接受福音的道路与结果(三 21~五 21)

 1.藉基督称义(三 21~26)

 2.藉信心称义(三 27~四 25)

 (1) 藉信心称义的原则(三 27~31)

 (2) 藉信心称义的例证(四 1~25)

 3.称义的果子(五 1~11)

 4.称义的原理(五 12~21)

四、成圣——信徒成圣的道路(六 1~八 13)

1.成圣的秘诀——藉与基督联合(六 1~23)

 (1)若与祂的死『联合』，就必与祂的复活『联合』(六 1~5)

 (2)『知道』与祂同死，就必与祂同活(六 6~10)

 (3)『算』自己向罪是死的，在基督里是活的(六 11)

 (4)将自己的肢体『献』给神和义，就必成圣(六 12~23)

2.成圣的挣扎——被住在肉体中的罪所捆绑(七 1~25)

 (1)两个丈夫——惟有向律法死，才能归于基督(七 1~6)

(2)三个律——神的律、心思中为善的律和肢体中犯罪的律(七 7~25)

3.成圣的途径——藉住在基督里被生命之灵的律所释放(八 1~13)

(1)生命之灵的律——使人脱离罪和死的律(八 1~6)

(2)内住的基督——使人藉以治死身体的恶行(八 7~13)

五、得荣——得着儿子的名分，就是身体得赎(八 14~39)

1.荣耀的后嗣——今虽受苦，却有得荣的盼望，因此须忍耐等候(八 14~25)

2.得荣的成就——三一神的帮助(八 26~39)

(1)圣灵的祈求——使软弱变刚强(八 26~27)

(2)父神的旨意——模成祂儿子的模样(八 28~30)

(3)基督的爱——在一切事上得胜有余(八 31~39)

六、拣选——在乎恩典，不在乎行为(九 1~十一 36)

1.神的拣选乃在乎祂自己(九 1~29)

(1)神拣选以撒——神应许的话从不落空(九 1~9)

(2)神拣选雅各——在乎召人的神，不在乎人的行为(九 10~13)

(3)神拣选以色列人——在乎发怜悯的神，不在乎人的定意和奔跑(九 14~18)

(4)神拣选得荣耀的器皿——在乎神的主宰(九 19~29)

2.神拣选的凭借(九 30~十 18)

(1)借着因信而得的义——以色列人得不着，是因不凭信心求，只凭行为求(九 30~十 3)

(2)借着基督(十 4~18)

a.基督是律法的总结(十 4)

b.基督已为我们死而复活(十 5~7)

c.得救之道乃信而求告基督(十 8~13)

d.求告基督来自信道，信道来自听道，听道来自传道(十 14~18)

3.神拣选的智慧(十 19~十一 36)

(1)以色列人不全被弃——照着拣选的恩典，还有所留的余数(十 19~十一 10)

(2)因以色列人的过失，使救恩临到外邦人——好橄榄与野橄榄、树根与树枝的比喻(十一 11~24)

(3)等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神的恩赐和选召是没有后悔的(十一 25~32)

(4)对神拣选的称颂(十一 33~36)

七、变化——信徒生活行为的改变，其秘诀、原则和榜样(十二 1~十六 24)

1.信徒生活行为改变的秘诀(十二 1~2)

(1)将身体献上给神、事奉神(十二 1)

(2)不要效法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十二 2)

2.信徒生活行为改变的原则(十二 3~十五 13)

- (1)在事奉上——按所得的恩赐(十二 3~8)
- (2)在对待圣徒上——活出美德(十二 9~16)
- (3)在对待恶人上——以善胜恶(十二 17~21)
- (4)在对待政权上——顺服、恭敬(十三 1~7)
- (5)在对待众人上——爱人如己(十三 8~10)
- (6)在对付社会潮流上——披戴基督，不为肉体安排(十三 11~14)
- (7)在接纳信徒的事上(十四 1~十五 13)
 - a.要接纳信心软弱的，因他们是主的人(十四 1~9)
 - b.不要彼此论断，因各自向神的审判交代(十四 10~12)
 - c.要按着爱人的道理行，定意不绊跌弟兄(十四 13~16)
 - d.要追求神国的实际——公义、和平并圣灵中的喜乐(十四 17~23)
 - e.要彼此接纳，如同基督接纳我们一样(十五 1~13)

3.信徒生活行为改变的榜样——使徒保罗(十五 14~十六 24)

- (1)原来为犹太教热心的人，如今竟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十五 14~19)
- (2)立志竭力广传福音，直到地极(十五 20~29)
- (3)求众圣徒与他一同竭力，为他祷告(十五 30~33)
- (4)尊重并关切众圣徒(十六 1~16)
- (5)提醒众圣徒防备背道者(十六 17~20)
- (6)代别的圣徒致意问候(十六 21~24)

八、结语——称颂那藉他所传福音显明祂奥秘的神(十六 25~27)

哥林多前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林前一1；十六21)。

根据圣经的记载，保罗原名扫罗(徒十三9)，系以色列人，属便雅悯支派(罗十一1)；按血统而言，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三5)。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在名师迦玛列门下，按严紧的犹太律法受教(徒廿二3)。后来成为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法利赛人(徒廿六5)，为祖宗的律法大发热心，逼迫教会(腓三6)；然而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时候所作的(提前一13)。有一天，当他要去大马色捉拿信主的人们时，蒙主耶稣在路上向他显现(徒九1~5)。从此，他便成了基督徒，并奉召成为使徒(罗一1)，主要以外邦人为传扬福音的对象(加二8)。先后至少写了十三封新约书信，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诠释者。

貳、写作时地

使徒保罗第二次出外传道时，曾在以弗所居留约达三年之久(徒廿 31)。就在最后一年(大约主后五十四至五十五年)的五旬节以前，在以弗所写了本书(参林前十六 8)。我们虽不知道那时离开五旬节究竟有多少个月，但可知最多不会超过一年。

參、本书受者

在哥林多的教会，以及散居在附近各处的圣徒(林前一 2)。

保罗在到达以弗所之前，曾在哥林多住了一年零六个月(徒十八 11， 18~19)。哥林多教会应是那一段期间，由保罗所建立的。他曾偕同亚居拉、百基拉、西拉和提摩太等位同工，在那里传扬福音，竭力作工(徒十八 2， 5)。

哥林多城位于希腊南部，雅典以西，位于罗马与东方交通往来的要道上，在当时是一个重要的商业中心城市。哥林多向以庙寺闻名，以供奉希腊美与性的女神维纳斯最为有名。哥林多人藉用宗教之名鼓吹嫖妓，全盛时期庙妓数目高达千人。由于其宗教信仰腐败，故这城也以不道德闻名于世。人们常以『哥林多化』一词，作为『放纵情欲』的代号，来形容生活堕落与腐败。

肆、写本书的动机

保罗离开哥林多之后，从几处不同的消息来源得悉，哥林多教会正面临一些难处；同时，哥林多教会或许也曾就一些疑难问题，稍信向保罗请教(参林前七 1；八 1；十二 1；十六 1)。因此，保罗写本书的目的至少如下：

(一)革来氏家里的人告诉他教会内部有分门结党之事(林前一 11~12)，因此他用了四章的篇幅来劝导他们不可高举任何人。

(二)又有人向他报告了教会中发生淫乱和彼此争讼的事(林前五 1；六 1)，所以他用了两章的篇幅来劝戒他们不可淫乱和争讼。

(三)针对他们所询问或正面临的各种疑难问题，诸如：嫁娶和守童身的问题(七章)、吃祭偶像之物和吃喝享受的问题(八至十章)、女人蒙头和吃主的晚餐并爱筵的问题(十一章)、属灵恩赐的问题(十二至十四章)、复活的问题(十五章)、捐款的问题(十六章)等，保罗都一一给他们指导。

伍、本书的重要性

《哥林多前书》是一本『问题专著』，因为保罗在书信中处理(『论到…』)教会在邪恶的哥林多

城所遇上的各种问题。昔日在哥林多教会所发生的问题，也正是今日各处教会经常发生的问题；诸如：拥戴不同的属灵领袖、包容信徒的败坏行为(例如包容同性恋者)、高唱个人自由主义、信徒中的离婚率普遍增高、女权主义的思想侵入教会(例如几乎废除了蒙头)、忽略主的晚餐、盲目追求灵恩(例如追求说方言和神医)、现代化信仰主义(例如否认或歪曲圣经中的一些事迹)等等，使得今日教会的灵性水平相当低落，信徒们听道而不行道，把加入教会并参与教会中的各种活动当作余兴节目。对于以上所述的种种问题和现象，使徒保罗给了我们非常精辟的见解。故此，这书信正是教会现今内外交困时至为需要的答案。

陆、主旨要义

概而言之，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乃是教会中一切问题的解答。我们都在基督耶稣里成圣，在各处求告祂的名，祂是我们众人的主(一 2)。主耶稣基督是我们的分(一 9)，是神的能力和智慧(一 24)，是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一 30)；因此，我们应当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二 2)。耶稣基督又是建造教会惟一的根基(三 11)，我们信徒都是属基督的(三 23)，而一切同工也都不过是基督的执事(四 1)，审判众人的乃是主(四 4)。基督是那逾越节被杀献祭的羔羊，一面使我们成为圣洁的新团(五 7)，一面用重价买了我们(六 20)，使我们的身子成为基督的肢体(六 15)，与祂联合，成为一灵(六 17)。今后我们生活的目标，是为主的事挂虑，想怎样叫主喜悦(七 32)，凡事不敢得罪祂(八 12)，行事为人如同在祂面前(九 21)。基督是引领我们的云柱(十 2)，是供应我们的灵食(十 3)和灵水(十 4)，是一路随着我们的灵盘石(十 4)，我们应当以祂为我们生活的导向与力量。基督又是我们各人的头(十一 3)，我们应当尊敬祂并记念祂(十一 24~27)。我们都是基督身子上的肢体(十二 12)，圣灵分赐各肢体不同的功用(恩赐)，目的要叫我们彼此相顾(十二 25)，故须以爱心相待(十三章)，一切所说所作乃为着造就教会(十四 4)。基督从死里复活，成为初熟的果子(十五 20)，在基督里的众人也都要复活(十五 22)，改变成荣耀、属灵、属天、不朽坏的形体(十五 43~54)，所以我们今天要常常竭力多作主工(十五 58)，务要儆醒，在真道上站立得稳，要作大丈夫，要刚强(十六 13)，因为主必要来(十六 22)。

陆、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一)在基督耶稣里乃是信徒生活的范畴：信徒是在基督一稣里成圣(一 2)，在基督耶稣里享受神的恩惠(一 4)，享受基督作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一 30)。信徒若不肯追求或追求错了目标，就在基督里仍为婴孩(三 1)，自以为聪明(四 10)，岂知却是愚拙的；反之，在基督里就会长出生命的果子(四 15)，行事为人有好榜样(四 17)，甚至可以夸口(十五 31)，因为在主里的劳苦并不徒然(十五 58)。在基督耶稣里，对神、对人就满有爱(十六 24)；离开了基督，就没有爱。

(二)教会就是基督的身子(十二 27)，在地上代表基督自己。分裂教会，就是把基督分开(一 13)；

教会中有不洁淫乱的事，就是得罪基督(五 7~8)；教会中不按理吃饼喝杯，就是干犯主自己(十 27)；教会聚会中不守秩序，就是违犯主的命令(十四 37)。

(三)信徒是藉与主联合而分享祂的所是、所作和所有(一 9)，因为凡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六 17)。我们既有分于主，就不可再有分于鬼(十 21)；我们既同领基督的身体(十 16)，就不可再与淫乱的人相交(五 9)。

(四)十字架的道理，乃是解决教会中一切问题的法则：

- 1.为解决教会里面分门结党的问题，需要高举钉十字架的基督(一 13, 17)。
- 2.为解决教会里面淫乱不洁的问题，需要高举逾越节被杀献祭的羔羊(五 7)。
- 3.为解决信徒滥用自己的身子的问题，需要提醒信徒的身子是基督用重价买来的(六 20)。
- 4.为解决因吃祭偶像之物而绊倒软弱弟兄的问题，需要提醒说基督是为那软弱的弟兄而死(八 11)。
- 5.为解决不按理吃主的晚餐的问题，需要提醒说这是主的身体，是为我们舍的(十一 24)。
- 6.为解决错误信仰的问题，需要见证基督为我们的罪死了，埋葬了，第三天复活了(十五 3~4)。

柒、与他书的关系

(一)与《加拉太书》的关系：《加拉太书》是讲信徒放弃在基督里所得的自由，而被律法的轭辖制(加五 1)；本书是讲信徒妄用自由，竟成了别人的绊脚石(八 9)。

(二)与《以弗所书》的关系：《以弗所书》是讲无形的宇宙教会的真理(弗三 10)；本书是讲有形的地方教会的实际问题。

捌、钥节

「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一 30)
「因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二 2)

玖、钥字

「主」(一 2, 7, 8, 9, 10, 31; 二 8, 16; 三 5, 20…)
全书一共享了六十多次
「在基督耶稣里」(一 2, 4, 30; 三 1; 四 10, 15, 17; 十五 18, 22, 31; 十六 24)
「一同有分」、「同领」、「相交」(一 9; 五 9, 11; 十 16, 16, 20)
「智慧」(一 17, 19, 20, 21, 22, 24, 25, 26, 27, 30; 二 4, 5, 6, 7, 8, 13; 三 18, 19, 20; 六 5; 十二 8)

「自由」(七 21, 22, 39; 八 9; 九 1, 19; 十 29)
「恩赐」、「属灵的恩赐」(一 7; 二 12; 七 7; 十二 1, 4, 9, 28, 30, 31; 十四 1, 12)
「权能」、「权柄」、「权势」(二 6, 8; 四 19, 20; 五 4; 七 4; 九 4, 5, 6, 12, 15, 18; 十一 10; 十五 24, 55, 56)

拾、内容大纲

一、引言(一 1~9)

- 1.祝福(一 1~3)
- 2.感谢(一 4~7)
- 3.信托(一 8~9)

二、教会中分门结党的问题(一 10~四 21)

- 1.分门结党的情形(一 10~17)
- 2.分门结党的原因(一 18~三 5):
 - (1)凭世俗的智慧不知道十字架的道理(一 18~二 5)
 - (2)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的事(二 6~16)
 - (3)嫉妒分争乃是属肉体的表现(三 1~5)
- 3.分门结党的对策(三 6~四 21):
 - (1)认识工人不过是被神用来建造教会(三 6~17)
 - (2)认识工人都是属信徒的(三 18~23)
 - (3)认识工人都是基督的执事，各自向主负责(四 1~5)
 - (4)不可高举工人过于圣经所记(四 6~13)
 - (5)当接受使徒的警戒，效法使徒(四 14~21)

三、教会中道德伦理的问题(五 1~六 20)

- 1.容忍淫乱的恶人(五 1~13):
 - (1)要把行淫乱的人赶出去(五 1~5)
 - (2)要保守教会无酵圣洁的性质(五 6~11)
 - (3)对教会内部有审判的权柄(五 12~13)
- 2.信徒与信徒在外邦人面前争讼(六 1~8)
- 3.不可放纵情欲，而要在身子上荣耀神(六 9~20)

四、答复教会所询生活上的两个问题(七 1~十一 1)

- 1.关于婚姻和守童身的问题(七 1~40):
 - (1)若没有神的恩赐，单身男女应当结婚(七 1~9)
 - (2)已结婚的人要保持现状(七 10~16)
 - (3)信徒要守住蒙召时的身分(七 17~24)

(4)守童身和不结婚的好处(七 25~35)

(5)但若想结婚或再婚，也无不可(七 36~40)

2.关于吃祭过偶像之物的问题(八 1~十一 1):

(1)对祭过偶像之物的原则认识(八 1~8)

(2)虽有吃的自由，但为免绊倒别人而放弃自由(八 9~13)

(3)使徒虽有权柄靠福音吃喝，但为别人宁愿放弃此权柄(九 1~27)

(4)引以色列人吃喝后倒毙在旷野的事为鉴戒(十 1~13)

(5)不可又吃主的筵席，又吃鬼的筵席(十 14~22)

(6)或吃或喝，总要为荣耀神并为别人的益处(十 23~十一 1)

五、教会聚会的种种问题(十一 2~十四 40)

1.关于女人蒙头的问题(十一 2~16):

(1)神所安排的宇宙权柄秩序(十一 2~3)

(2)女人若不蒙头，就羞辱自己的头(十一 4~6)

(3)女人为天使的缘故，应当在头上有服权柄的记号(十一 7~15)

(4)众教会中没有辩驳的规矩(十一 16)

2.关于主的晚餐和爱筵的问题(十一 17~34):

(1)责备不正常地吃主的晚餐(十一 17~22)

(2)主的晚餐的属灵意义(十一 23~26)

(3)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难免被主惩治(十一 27~32)

(4)若不彼此等待，就不要将爱筵和主的晚餐放在一起(十一 33~34)

3.关于属灵的恩赐和其运用的问题(十二 1~十四 40):

(1)属灵恩赐的来源(十二 1~11)

(2)从身体和众肢体间的关系看属灵的恩赐(十二 12~27)

(3)神在教会中设立各种不同的属灵恩赐(十二 28~30)

(4)要凭爱心运用属灵恩赐(十二 31~十三 13)

(5)作先知讲道的恩赐胜于说方言的恩赐(十四 1~25)

(6)在聚会中运用属灵恩赐的守则(十四 26~40)

六、关于复活的信仰问题(十五章)

1.复活的确据(十五 1~34):

(1)基督复活的见证(十五 1~11)

(2)从基督的复活证明死人也要复活(十五 12~19)

(3)死人要按自己的次序复活(十五 20~28)

(4)复活的盼望影响我们的行事为人(十五 29~34)

2.复活的形体(十五 35~49):

(1)复活的身体必和生前有别(十五 35~42 上)

(2)复活的身体乃是属灵和属天的(十五 42 下~49)

3.复活的功效(十五 50~57):

(1)朽坏的变成不朽坏的(十五 50~54 上)

(2)生命吞灭死亡(十五 54 下~57)

4.因有复活而作出的劝勉(十五 58)

七、保罗最后的忠告(十六章)

1.有关捐献的事(十六 1~4)

2.有关他的行程计划(十六 5~9)

3.结束的劝勉和问安(十六 10~24)

哥林多后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参一1；十1)。

根据圣经的记载，保罗原名扫罗(徒十三9)，系以色列人，属便雅悯支派(罗十一1)；按血统而言，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三5)。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在名师迦玛列门下，按严紧的犹太律法受教(徒廿二3)。后来成为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法利赛人(徒廿六5)，为祖宗的律法大发热心，逼迫教会(腓三6)；然而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时候所作的(提前一13)。有一天，当他要去大马色捉拿信主的人们时，蒙主耶稣在路上向他显现(徒九1~5)。从此，他便成了基督徒，并奉召成为使徒(罗一1)，主要以外邦人为传扬福音的对象(加二8)。先后至少写了十三封新约书信，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诠释者。

贰、写作时地

约在主后五十七年写于马其顿的腓立比(参二 13；七 5)。本书不但说保罗自己在马其顿时的光景，也对哥林多教会讲到马其顿众教会的光景(八 1~5)。

哥林多后书距前书至少有一年(参九 2)，可能保罗夏天去特罗亚(参二 12)，冬天或翌年春天到马其顿(参二 13)，之后再到哥林多。

参、本书受者

在哥林多的教会，并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一 1)。

保罗在到达以弗所之前，曾在哥林多住了一年零六个月(徒十八 11, 18~19)。哥林多教会应是那一段期间，由保罗所建立的。他曾偕同亚居拉、百基拉、西拉和提摩太等位同工，在那里传扬福音，竭力作工(徒十八 2, 5)。

哥林多城位于希腊南部，雅典以西，位于罗马与东方交通往来的要道上，在当时是一个重要的商业中心城市。哥林多向以庙寺闻名，以供奉希腊美与性的女神维纳斯最为有名。由于哥林多人的宗教信仰腐败，故这城也以不道德闻名于世。人们常以『哥林多化』一词，作为生活堕落与腐败的代号。

肆、写本书的动机

欲知保罗写本书的动机，便须先知道本书的背景。当保罗还在以弗所时就为哥林多教会极其挂心，写了《哥林多前书》之后不久，先差遣年轻的同工提摩太去帮助他们(参林前十六 10)，可能哥林多信徒对待提摩太不太客气，于是保罗决定亲自再去哥林多一趟(参十二 14，这里的『第三次』暗示他曾经第二次去过哥林多)，但结果未能达到预期的目的，因此应许不久再去(参二 1)。到了以弗所，保罗就写了一封措辞严厉、却多多流泪的信打发提多送去(参二 3~4)，可惜这封书信已经失传。不久以弗所大乱，保罗几乎丧命，他便离开那里，但未去亚该亚，可能因考虑到哥林多信徒在未改变对他的态度之前，去访问他们恐于事无补，所以在特罗亚等候提多，既不见提多回来，就去马其顿的腓立比(参二 12~13)，那里教会虽好，但保罗因不晓得哥林多信徒对那封『流泪信』的反应如何，仍是内心不安，直到提多来了，才得了安慰(参七 7)。

提多回报的大致是好消息，就是大部分人听从保罗的劝告就悔改了。但仍有缺点，还有人对保罗说要去却未去，而认为他反复不定(一 17)，其实保罗是为要宽容他们(一 23)；他们对待犯罪的人太严厉，不知赦免(二 6~7)；对一些假使徒的认识还不够清楚(三 1；五 12)；对伪师未划清界限(六 14~16)；一部分不顺服的人还在造谣毁谤保罗；有人以为保罗凭血气行事(十 2)；有人自信属基督，说保罗对基督的关系很少(十 7)；有人说保罗写信威吓他们，其实保罗是算不得甚么；又说保罗的气貌、言语都不及其他使徒(十 10~11)；也有人说保罗诡诈，用心计牢笼他们(十二 16)，不承认保罗所得启示，不相信基督在他里头说话(十三 3)等等。

综合上述的背景，我们得出保罗写本书的动机如下：

- (一)解释应许去而未去的缘故。
- (二)解释自己行事为人并事奉的原则。
- (三)劝勉哥林多信徒要认清假使徒并要与他们分别。
- (四)劝勉哥林多信徒要赦免知错悔改的人。
- (五)劝勉哥林多信徒要参与济助耶路撒冷贫穷圣徒的事。
- (六)以各种凭据表明自己确实是基督的使徒，拥有使徒的权柄。
- (七)叫那些不顺服的人悔改，以免保罗第三次去用权柄待他们。

伍、本书的重要性

《哥林多后书》虽然是一本抒发个人情绪的书信，但信中却含有许多重要的真理和榜样，不但在神学上具有相当的价值，且给主的仆人们和一切基督徒留下了事奉主并行事为人的基要原则：

- (一)对三一神的本质、特性、心意和工作有极清楚的启示(参一 10, 18~22; 四 6; 五 18~21 等)。
- (二)对新约的特点和超越性提供吾人可资窥探的橱窗(参三章)。
- (三)对肉身和灵性的轻重、相对与相关性也给我们清楚的指引(参四 7~五 10)
- (四)对神工人的职责、行事原则与该有的存心留下了很好的榜样和说明(参五 11~七 16; 十 1~十一 12; 十二 6, 13~21; 十三 1~10)。
- (五)对财物奉献和教会对款项的处理之道也提供了属灵的原则(参八至九章)。
- (六)对使徒的凭据、权柄和运用权柄的原则也留下了很好的榜样(参十一 23~十三 10)。

陆、主旨要义

基督和十字架乃是新约执事的经历和他的职事。保罗在前书是以基督和十字架来对付教会中一切难处，在后书中他就以本身的经历见证说，他自己也是如何的活在基督和十字架的实际中。他之能成为神新约之下一个执事，以及他能在神面前领受一份荣耀的职事，都是在于基督和十字架在他身上深深的作工、破碎和组织。所以我们从《林前》、《林后》二书合起来看就可以知道，这位神伟大的仆人，他所作的和所是的，乃是一致的，都是那一位钉十字架的基督。

陆、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一)保罗把他自己摆出来，但不是传自己，仍是传扬耶稣基督为主。保罗在对抗那些『最大的使徒』向他权柄的挑战时，让我们看见他在别处从未透露的内心深处的景况，以及他的生平和事奉中许多感人肺腑的事迹。因此本书也是他书信中最不带神学与教理，极具个人色彩的一封，让我们深深认识这位『在基督里的人』。

(二)保罗的喜、怒、哀、乐如同画在我们眼前，他的样子也可以从本书想象得到。他有时在喜乐的极峰，有时却在忧伤的深谷；令我们明白，即使坚强如保罗，也有他灰心失望的时刻。但叫我们鼓舞的是：主基督总是给保罗足够的力量，甚至连死亡都能胜过。

(三)这封信也让我们看见保罗如何处理他与教会的关系。他爱他们像父母疼爱自己的儿女。他管教、责备，为他们的争吵、分裂痛心。他关怀远在耶路撒冷贫苦的圣徒，因此在外邦人的教会中筹募款项，赒济他们。这样作，不只表明众教会在基督里的一体，也是把基督徒彼此的相爱与关怀见诸实行。

(四)可以清楚看到保罗的敌人们的策略和言论。他们行事诡诈，装作基督使者的模样，先博得信徒们的好感，然后占领他们的心思。而另一面处处中伤保罗，使信徒们对保罗的态度，从信任转而怀疑，从怀疑变鄙夷。

(四)全备而被沿用的祝福词(十三 14)。

柒、与《哥林多前书》的关系

《哥林多前书》是使徒的辩论、指责和定罪，使受搅扰并迷惑的哥林多信徒转向并注重基督；《哥林多后书》是使徒的见证、安慰和鼓励，带领哥林多信徒经历并享受基督。因此，后书比前书更重经历，更主观且更深入。兹将前后两书的主要相异点列述如下：

(一)前书对付教会中的各种问题；后书对付信徒内心的各种问题。

(二)前书对付信徒对恩赐的误解与误用；后书对付信徒对职事的无知与误会。

(三)前书帮助教会对抗世界与异教的影响；后书帮助教会对抗假使徒和异端的影响。

(四)前书说明基督徒真爱的道理和原则；后书表达基督徒真爱的榜样和实行。

(五)前书重在解决信徒与信徒之间的问题；后书重在解决信徒与工人之间的问题。

捌、钥节

「我们所能承担的，乃是出于神；祂叫我们能承当这新约的执事，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灵。」
(三 5~6 原文)

「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杀死(原文)，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四 7~10)

「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就像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五 20)

玖、钥字

「安慰」(全书 29 次)

「夸」「自夸」(全书 29 次)

「职事」或「职分」(三 7, 8, 9; 四 1; 五 18; 六 3…)

拾、内容大纲

一、引言和解释(一 1~二 11)

1. 问安(一 1~2)

2.为患难中得安慰而感谢(一 3~11):

- (1)得安慰乃为安慰别人(一 3~7)
- (2)苦难叫人不靠自己而靠神(一 8~11)

3.解释自己的行踪(一 12~二 13):

- (1)在世为人不靠自己，乃靠神的恩典(一 12~14)
- (2)要去而未去并非由于自己反复不定(一 15~17)
- (3)因为所传的基督并没有是而又非的(一 18~22)
- (4)耽延的原因乃为宽容(一 23~24)
- (5)立意不叫人因自己的来到而忧愁(二 1~3)
- (6)写信为要显明格外的疼爱(二 4)
- (7)劝大家要向那悔改的弟兄显出坚定的爱心(二 5~11)
- (8)表明自己等候提多时的心境(二 12~13)

二、保罗事奉主的榜样(二 14~七 16)

- 1.到处显扬基督的香气(二 14~17)
- 2.用神的灵使人成为基督的信(三 1~6)
- 3.使人满有基督的荣光(三 7~四 6):

- (1)是属灵的职事，有极大的荣光(三 7~11)
- (2)是主的灵使人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三 12~18)
- (3)只传基督，使基督的荣光能照在人的心里(四 1~6)

4.不是顾念所见的瓦器，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宝贝(四 7~五 17):

- (1)自己被交于死地，叫人得着复活的生命(四 7~15)
- (2)外面的人虽然毁坏，里面的人却要更新(四 16~18)
- (3)地上的帐棚虽然拆毁，却得穿上属天的房屋(五 1~5)
- (4)行事为人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五 6~8)
- (5)立定志向，为主而活，讨主喜悦(五 9~15)
- (6)不凭外貌认人，乃认基督里的新造(五 16~17)

5.接受和好道理的托付，尽和好的职分(五 18~七 16):

- (1)作基督的使者，劝人与神和好(五 18~21)
- (2)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六 1~10)
- (3)劝人以宽宏的心与自己和好(六 11~13；七 2~4)
- (4)要分别为圣，才能与神和好相交(六 14~七 1)
- (5)因提多所报和好的讯息而欢喜快乐(七 5~16)

三、劝勉信徒参与爱心的捐献(八 1~九 15)

- 1.要效法马其顿众教会乐捐的榜样(八 1~8)
- 2.要效法耶稣基督为我们成为贫穷的榜样(八 9~15)

3.要效法提多等人热心和行事光明的榜样(八 16~24)

4.当出于乐意，不是出于勉强(九 1~5)

5.当为多收仁义的果子而多多撒种(九 6~15)

四、为他自己的使徒权柄有所表白(十 1~十二 21)

1.表明他作工的原则(十 1~18):

(1)不凭血气争战，乃靠神的能力(十 1~5)

(2)运用权柄不是要败坏人，乃为造就人(十 6~11)

(3)只照神所量给的界限，不仗别人所劳碌的夸口(十 12~18)

2.表明他作使徒的心态(十一 1~15):

(1)为信徒向基督失去纯一的心而感愤恨(十一 1~3)

(2)不藉言语，乃在凡事上显明作使徒的知识(十一 4~6)

(3)自居卑微，为叫信徒高升(十一 7)

(4)在钱财上谨守，为不给人机会毁谤(十一 8~12)

3.被迫自居愚妄人，为让信徒能分辨真假使徒(十一 13~23 上):

(1)假使徒行事诡诈，装作基督使徒的模样(十一 13~15)

(2)假使徒凭血气自夸，他只好也自夸身分(十一 16~23 上)

4.表明他作使徒的凭据(十一 23 下~十二 21):

(1)凭据之一，经历诸般的患难(十一 23 下~33)

(2)凭据之二，得着主的显现和启示(十二 1~10)

(3)凭据之三，百般的忍耐和神迹奇事异能(十二 11~13)

(4)凭据之四，有父母般的爱心(十二 14~18)

(5)凭据之五，凡事都为造就信徒(十二 19~21)

五、劝勉和结语(十三 1~14)

1.劝勉信徒不要让他使用权柄严厉对待他们(十三 1~10):

(1)对犯罪的人必不宽容(十三 1~4)

(2)总要省察和试验自己，行事端正(十三 5~9)

(3)好叫见面的时候，不必使用主所给的权柄(十三 10)

2.末了的劝勉(十三 11)

3.问安(十三 12~13)

4.祝福(十三 14)

加拉太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加一1；五2；六11)。

根据圣经的记载，保罗原名扫罗(徒十三9)，系以色列人，属便雅悯支派(罗十一1)；按血统而言，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三5)。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在名师迦玛列门下，按严紧的犹太律法受教(徒廿二3)。后来成为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法利赛人(徒廿六5)，为祖宗的律法大发热心，逼迫教会(腓三6)；然而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时候所作的(提前一13)。有一天，当他要去大马色捉拿信主的人们时，蒙主耶稣在路上向他显现(徒九1~5)。从此，他便成了基督徒，并奉召成为使徒(罗一1)，主要以外邦人为传扬福音的对象(加二8)。先后至少写了十三封新约书信，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诠释者。

贰、受者

加拉太的各教会(加一2)。

加拉太为古罗马帝国的一个行省(今日土耳其的一部分)，分南加拉太和北加拉太；保罗于第一次出外旅行传道，曾在南加拉太，彼西底的安提阿、以哥念、吕高尼的路司得和特庇等地，宣传福音并设立教会(徒十三13~十四28)。他第二次旅行时，也到了在加拉太省的众教会，鼓励并坚固所有的信徒(徒十六1~5)。至于保罗是否去过北加拉太，圣经没有明文记载。

参、写作时地

保罗在本书中提到他「头一次」到过加拉太(加四13~14)，意即他写本书时至少已经到过此地两次，故当在行传十六章一至五节所记之事以后。

又由本书与罗马书的内容看，很可能此两书是同一个时期所写，且因罗马书所言较清楚详细，应是加拉太书写于前，罗马书作于后。而罗马书约在主后56至57年，保罗第三次旅行布道，到哥林多之前写的(罗十五25~28；林前十六1~6；徒十九21；二十2~3)。由此推知，加拉太书也是这个时候或稍早(约在主后46~57年)写于旅次，确实地点不详。

肆、写书背景

在保罗第二次旅行至加拉太南部之后，与第三次旅行至希利尼之前，这其间有热心于摩西律法，自称是基督徒的犹太主义者(Judaizers)来到小亚细亚各教会，从三方面攻击保罗的教训：

(一)他们诋毁保罗，质疑他的使徒职分。

(二)他们认为外邦人须受割礼，使自己犹太化之后，方能得救。

(三)他们反对保罗只讲恩典不讲律法，他们强调在恩典之外也须注重行为，鼓吹基督徒遵守犹太的礼仪和规条。

这些教会对真道的认识浅薄，竟采纳犹太主义者的说法，以为须奉行割礼，遵守摩西一切的律法，方有得救之望。

保罗第三次旅行至希利尼时，有人把犹太主义者怎样巧施煽惑，加拉太众教会信徒怎样犹疑不定的消息告诉他。保罗乃作书引导并劝勉他们，使之弃谬归真。这书便是《加拉太书》。

伍、特点

(一)没有称赞的话。保罗写的其他书信，多先称赞受信者的长处。

(二)没有感谢的话。保罗惯于为受信者向神献上感谢，连道德败坏的哥林多教会，保罗也为他们感谢神(林前一4)。由此可见，信仰的破产比道德的败坏更为可怕。

(三)言词激烈尖锐。书中措词非常直率，毫不留情的指斥，甚至咒诅传异端者，恨不得他们把自己割绝了(加一8~9；五12)。

(四)亲手写的大字(加六11)。

(五)本书是对付律法主义者的利器。

陆、主旨要义

本书的三重主题：

(一)指引人如何得到自由——单单信靠神所启示的基督纯正的福音(加第一章)。

(二)告诉人得着自由的好处：

1.得着自由就不必受割礼(加二1~10)

2.得着自由就不必随犹太人的生活方式(加二11~21)

3.得着自由就不受律法的管束(加三至四章)

(三)告诉人怎样享有所得的自由：

1.不可将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加五1~六10)

2.藉基督的十字架对付旧人，而作新造的人(加六11~18)

柒、与他书的关系

(一)本书与《罗马书》：同是讲论救恩的书信，一正一副，正如讲论基督与教会的《歌罗西书》和《以弗所书》一样。这两本书都提到因信称义的道理，内容相近，但《加拉太书》比较简单，而《罗马书》则较丰富。《加拉太书》是在制止已有的流毒，而《罗马书》是在防止未来的流毒。这

两本书是基督教教义的基础，都是非常重要的。

(二)本书与《希伯来书》：这两本书有很多相同之处：

1.目的相同：本书的目的是免得他们从恩典中坠落(加五4)，《希伯来书》的目的是免得他们失了神的恩典(来十二15)。

2.对象相同：本书是写给受犹太教迷惑的教会，《希伯来书》是写给没有完全脱离犹太教或要归向犹太教的教会。

3.引经相同：「义人必因信得生」(加三11；来十38)。

4.题目相同：两书都论律法和恩典；不过本书因受信者为外邦信徒，故先讲恩典后讲律法；《希伯来书》的受信者为犹太信徒，故先讲律法后讲恩典。

5.内容相同：这两本书都提到「耶路撒冷」(加四25；来十二22)、「应许」(加三18；来六13)、「天使」(加一8；来一14)。两本书也都论到「约」的问题(加三章；来八章)；都让人记念神的仆人(加六6；来十三7)；都论到受书者受许多的苦(加三4；来十32~39)；都勉励对方不要放纵私欲，要追求圣洁，弟兄们务要彼此相爱(加五16~24；来十二14~17，十三1)；问安的话也相同。

6.所论异端亦相同：本书论别的福音，《希伯来书》论异样的教训；本书论异端将主的福音更改了(加一17)，《希伯来书》论福音比旧约的律法更美(来九11)；本书论不要从恩典中坠落，《希伯来书》论离弃主赎罪就没有了；本书论福音真理的自由不受犹太教束缚与辖制，《希伯来书》论新约的优点；本书论因无知而受迷惑，《希伯来书》论不长进的信徒是婴孩。两本书都称犹太教为小学(加四3；来五12)。

捌、钥节

「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二20)

「基督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所以要站立得稳，不要再被奴仆的轭挟制」(加五1)

玖、钥字

「律法」用卅一次；「肉体」十八次；「圣灵」十五次；「信心」廿二次；「自由」十一次；「应许」十次；「称义」六次。

拾、内容大纲

(一)保罗为他的使徒职分和传恩典福音的权柄辩护：

1.保罗的使徒职位不是从人，乃是从神来的(加一1~5)

- 2.有人传别的福音，和保罗所传的福音不同(加一6~10)
- 3.保罗所传的福音是出于神的启示，不是从人领受的(加一11~24)
- 4.保罗所传的福音曾经得到众使徒的印证(加二1~10)
- 5.保罗为所传福音的真理忠心站住(加二11~21)

(二)保罗重申恩典福音的内容，证实恩典是唯一得救的途径：

- 1.以加拉太人得救的经历，证实福音是因信称义(加三1~5)
- 2.以亚伯拉罕因信称义的事实，证实这福音是出于神的(加三6~14)
- 3.以神应许之约是在律法以先，证实人蒙恩不是因行律法(加三15~22)
- 4.以当时孩童不能承受产业的惯例，证实律法只不过是福音的先声(加三23~四11)
- 5.以加拉太人得救时的情形，证实他们因信得着基督(加四12~20)
- 6.以撒拉和夏甲豫表两约，证实恩典之约的信徒是凭应许生的(加四21~31)

(三)保罗指出恩典福音所产生的结果，乃是使人脱离律法的挟制，在恩典中过自由的生活：

- 1.在基督耶稣里，受不受割礼全无功效(加五1~15)
- 2.信徒是靠圣灵行事，不是靠肉体行事，所以不在律法以下(加五16~26)
- 3.惟顺从圣灵向人行善，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加六1~10)
- 4.要作新造的人，只夸基督的十字架(加六11~18)

以弗所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弗一1；参弗三1；四1)。其余请参阅『加拉太书提要』。

贰、受者

在以弗所的圣徒(一1)。但因有些最好的古卷并无「在以弗所的」等字，再加上以弗所教会系保罗亲手设立的，他曾在那居住长达三年之久，必然熟识在那里的许多圣徒，但本书却鲜少提及个人，不像他在写给其他教会的书信那样，喜欢提名问候许多个别的圣徒。因此，一般圣经学者认为，本书信很可能系写给小亚西亚省各地教会的一封公函，也有可能就是保罗告诉歌罗西教会的那封「从老底嘉来的书信」(西四16)，被以弗所人阅后在抄本空白处填上「在以弗所的」之字样。

以弗所是小亚细亚省的省会，位于地中海东部的爱琴海东岸，为罗马帝国的驻防城，又因地处海陆要冲，商品由海外运来，经以弗所送到各地，故为小亚细亚一带之商业重镇。在这里有称为世界七大奇观之一的亚底米庙，全庙用大理石筑成，有高达五十六尺的大理石柱一百二十七根，极其

辉煌。以弗所城又称为守庙之城，拜偶像与行邪术之风非常兴盛。制造女神银龛的生意十分发达，千万人因信奉亚底米时常到以弗所聚集，有许多人靠这庙维生。

保罗第二次布道约在主后五十四年春，同亚居拉、百基拉从哥林多到以弗所传福音，当时似乎很有效果，所以信徒留他久住，但因行程已计划定了，就留下了亚居拉、百基拉，并应许神若许就必须回到那里(徒十八19~21)。后来亚波罗曾来此稍住(徒十八24~27)。大约当年夏天，保罗就回来了，一开讲就有十二个人被圣灵充满(徒十九7)。他在那里约有三个月之久，在会堂中辩论神国的事，并遭到犹太人的反对；后在推拉奴的学房中，宣传福音约两年之久，福音因此传遍了亚西亚全省(徒十九8~12)，主的名大被尊重，福音大大兴旺，认罪的人焚烧了价值五万块钱的邪术书籍(徒十九17~20)；以后起了大乱，保罗就离开此地(徒廿1)。不久保罗在米利都见到以弗所的长老们，并嘱咐他们一些话；从保罗的豫言中知道将有豺狼和异端兴起(徒廿17~35)。很可能保罗从罗马出监后又来到以弗所，留下提摩太整理未完事务，并劝一些人不要传扬异端(提前一3)。根据传说，后来使徒约翰也曾住在此地。主耶稣也在异象中，曾藉约翰写信给以弗所教会的使者，责备他们离弃了起初的爱心，并警告他们若不悔改，就要把灯台挪去(启二1~7)。后来以弗所城变成一片荒凉之地，乃是此项警告性豫言的应验。

参、写作时地

约在主后61至63年间，写于罗马监狱(弗三1；四1；六20)；与《腓利比书》、《歌罗西书》和《腓利门书》共称『监狱书信』，打发推基古送信(弗六21；西四7)。

肆、写书背景

当时在小亚西亚省各地的教会，外邦人(非犹太人)基督徒日渐增多，使徒保罗可能有鉴于他们系来自异教世界，对于神拣选了犹太人作祂的子民，而今又把福音传给他们这些外邦人，究竟神的目的何在？因此在保罗的心里有一个负担，愿意把他从神所领受的启示，关于教会的奥秘，藉本书信予以解明，使他们能认识神对教会的计划和目的，亦即清楚明白教会的来源、性质和见证等。

伍、特点

- (一)缺少保罗惯常个别问安的话。
- (二)绝对从神说起；本书是保罗书信中，最不从人说起，最少含有个人的情分者。
- (三)它帮助我们从永恒的观点来看『现在』所发生的事，现在的一切都是按照神在过去的永恒中所计划的，为要达到祂在未来永恒的目的。
- (四)它是一本『天上的书信』：第一章讲天上的福气；第二章讲与主同坐在天上；第三章讲天上

各家也与我们一同得名；第四章讲主升上高天赏赐我们各样的恩赐；第五章讲天上国民在地上生活的样式；第六章讲与天空的恶魔争战。

(五)以弗所书所涉及的范畴很大，它的思想里包括了犹太人和外邦人，上及于天，下达全地，它也思想到过往、现在与将来的事情。

(六)『和好』是以弗所书所特别注重的信息：

(1)从前远离神的人，如今靠主的血得与神亲近了(弗二13)。

(2)从前与人有中间隔断的墙(冤仇)，如今借着十字架将两下合而为一，造成一个新人，成就了和睦(弗二14~16)。

(3)信徒之间一切不和睦的情形，须靠着圣灵的果子和恩赐的成全，来加以解决，使众人同归于一(弗四1~16)。

(4)信徒违背神、与神不能相和的情形，须靠着顺服圣灵并被圣灵充满来加以解决，使我们与神和好(弗四17~五21)。

(5)信徒家人之间不能和睦的情形，须靠着学习主的榜样和住在主里加以解决，使夫妻和父子都和好(弗五22~六4)。

(6)信徒主人与仆人之间不能和睦的情形，须靠着敬畏主和体会主不偏待人的心来加以解决，使主仆(上司和下属)和好(弗六5~9)。

(7)从前人随从空中掌权者行事为人(弗二1~3)，因此自己里面不能和睦的情形(参罗七18~25)，须靠着神所赐的全副军装，才能与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使自己的灵魂体都臻于和好(弗六10~24)。

陆、主旨要义

本书的题目为『教会』(弗一22；三21；五32)。本书启示了神在这世代中的心意，乃是建造『基督的身体』，就是『在荣耀中的教会』。从本书我们得知：教会在神荣耀计划中的地位，和教会在地上作基督的见证的道路。

本书告诉我们，教会乃是一个充满并彰显祂智慧、生命和权能的器皿。教会就是「那充满万有者的丰满」(弗一23原文)；而教会这一个丰满，是个人无法领略的。乃是当众圣徒建造在一起，我们就成了神在灵里的居所(弗二22)；乃是借着教会，神的智慧得以彰显给灵界的权势看(弗三10)；乃是同着众圣徒，我们才能丰满的领略神的爱(弗三18~19)；乃是众圣徒彼此联络得合式，教会这个基督的身体才能达到长成的身量(弗四13)；乃是教会全体一起穿上神的全副军装，我们才能在邪恶的日子站立得住(弗六11)。本书非常强调唯有教会，而非个人，才是彰显祂丰满的器皿。

总而言之，《以弗所书》给了我们有关教会最高的启示。这启示，我们可以从所记载的次序上看出来。教会不仅是从罪中被赎回来；我们也看见教会从创世以来，开始的过程。事实上，以弗所书是教会完整的历史，包括她在神完满旨意里的地位，和藉神恩典的工作，在基督里被赎回，直到最终教会完成了神最初所有的计划。

柒、在圣经中的地位

《以弗所书》有『书信中之皇后』之称。许多人主张，它是新约思想的最高峰。诺克斯(John Knox)在临终前的病榻上，常念给他听的一本书是加尔文(John Calvin)的《以弗所书讲道集》。科尔利治(Coleridge)说，《以弗所书》是『人类最神圣的作品』。

捌、与他书的关系

本书与《歌罗西书》是相配的；本书说到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歌罗西书》则讲基督是教会的头。

推基古是这两封书信的送信人。在《歌罗西书》中，保罗说，推基古要把一切有关他的事告诉他们(西四7)；在《以弗所书》中，保罗说，推基古要把他的事情和景况告诉他们(弗六21)。此外，这两封书信的内容，有几十处的经文彼此类似。因此科尔利治(Coleridge)说，《歌罗西书》或可称为『《以弗所书》的外溢』，而《以弗所书》则是『《歌罗西书》的扩大』。

玖、钥节

「教会是祂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弗一23)

「你们也靠祂同被建造成为神借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弗二22)

「这奥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借着福音，得以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弗三6)

「我为主被囚的劝你们，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弗四1)

「不要作胡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弗五17~18)

「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弗六11)

拾、钥字

「教会」(弗一22, 23; 三10, 21; 五23, 24, 25, 27, 29, 32...)

「在基督里」，或「在基督耶稣里」，或「在爱子里」，或「在祂里面」，或「在主里」(弗一1, 3, 4, 6, 10, 11, 12; 二6, 7, 10, 13; 三6, 11, 12, 21; 四17; 五8; 六1, 10...)

「同归于一」，「合而为一」，「归(或同，或成)为一体」(弗一10; 二14, 16; 三6; 四3, 13; 五31)

「天上」(弗一3, 10, 20; 二6; 三10, 15; 四10; 六9)

「恩典」，「恩」(弗一2, 6, 7; 二5, 7, 8; 三2, 7, 8; 四7, 29; 六24)

「丰富」(弗一7, 18; 二7; 三8, 16)

「奥秘」(弗一9; 三3, 4, 9; 五32; 六19)

另外，「圣徒」七次；「身体」九次；「行事」七次；「充满」六次；「祂的荣耀」七次。

拾壹、内容大纲

(一)引言(弗一1~2)

(二)教会在基督里所得的福分：

(1)父的拣选和豫定(弗一3~6)

(2)子的救赎和基业(弗一7~12)

(3)灵的印记和凭质(弗一13~14)

(三)教会在基督里所得的灵知：

(1)真知道神(弗一15~17)

(2)知道神的恩召和祂在圣徒中所得的基业(弗一18)

(3)知道神向信的人所显的能力(弗一19~23)

(四)教会在基督里所得的身分：

(1)成为神在基督里造成的杰作(弗二1~10)

(2)成为神在基督里造成的一个新人(弗二11~18)

(3)成为神在基督里建造的居所(弗二19~22)

(五)教会在基督里所得的启示：

(1)神藉圣灵将基督的奥秘启示给祂的使徒(弗三1~6)

(2)使徒将这奥秘传给众人(弗三7~13)

(六)教会如何在基督里实化其所得：

(1)神藉圣灵刚强我们里面的人(弗三14~16)

(2)基督安家在我们的心里(三17)

(3)我们能明白基督无限量的爱(弗三18)

(4)因被神的丰满所充满，而得以成就一切(弗三19~21)

(七)基督对教会的赏赐：

(1)赏赐教会合一的本质(弗四1~6)

(2)赏赐教会建造的恩赐(弗四7~16)

(3)赏赐教会改变行为的新新人(弗四17~32)

(八)基督在教会里的彰显：

(1)显出像蒙爱的儿女(弗五1~7)

(2)显出像光明的子女(弗五8~14)

(3)显出像智慧之子(弗五15~21)

- (4)显出像基督爱教会(弗五22~33)
 - (5)显出像基督待人(弗六1~9)
 - (6)显出像大能大力的战士(弗六10~20)
- (九)结语(弗六21~24)

腓立比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腓一1)。其余请参阅『加拉太书提要』。

贰、受者

在腓立比的圣徒、监督和执事(腓一1)。

保罗时代的腓立比城，原是爱琴海西岸马其顿省东部的一个小城，因它位于分隔欧、亚两大洲一连串山脉之间的隘口，故为兵家必争之地，曾为罗马帝国的军事驻防地(徒十六12)；又为小亚细亚与罗马帝国通商的要冲，是当时的贸易中心。后来日渐衰败，现在仅存一片废墟。考古家根据庙宇的遗迹，和所刻的碑文，知道当地的居民，是热心崇拜多神的。

【腓立比教会的历史和特点】

腓立比教会的史实和特点如下：

(一)她是欧洲的第一个教会，保罗第二次出外布道时，在特罗亚异象中听到马其顿的呼声，就经过尼雅波利到了腓利比(徒六9~12)。

(二)腓立比教会的第一个信徒是一个女人——卖紫色布的吕底亚(徒十六14~15)；并且这教会信道的女人特别多。

(三)她是富有爱心的教会。吕底亚和禁卒全家曾接待保罗(徒十六15, 34)；他们也一再的打发人去帖撒罗尼迦馈赠保罗(腓四6)；保罗在哥林多时，也受到他们的馈赠(林后十一9)；他们又差以巴弗提去罗马供给保罗的需要(腓二25；四18~20)；保罗也十分信任他们馈赠的动机，知道他们所作的是出于爱主的心，明白奉献的真正意义。此外，他们也十分踊跃地为耶路撒冷的圣徒捐钱(罗十五26)。

(四)她的犹太人信徒很少，而差不多完全是一个由外邦人所组成的教会。

(五)因着犹太人不多，所以没有明显地受到割礼派的搅扰。

(六)始终与保罗维持友好的关系，从未受过敌人的离间。

- (七)同心合意地兴旺福音，在传福音的事上与保罗配搭无间。
- (八)组织健全，有监督、有执事；在新约中，明文提到有执事的教会，只有耶路撒冷和腓立比两个教会。
- (九)在地方教会是错误最少的教会之一；不过有两个女同工不同心，但保罗并未苛责她们。

参、写作时地

按本书内容多处显示，本书是保罗在主后61至62年间，于罗马监狱所写的。如：

- (一)保罗在书中提及坐监的地方，可与「御营全军」接近(腓一13)；且必然是在狱中时期颇长久，才能使「御营全军」都听闻福音。
- (二)他自己知道他的案件行将判决(腓一19；二23~24)。
- (三)他在书中提及「该撒家里的人」(腓四22)，显然是指罗马教会中的成员。

肆、写书背景

保罗著述本书的原因，有下列四方面：

- (一)当保罗坐监时，腓立比教会曾差派以巴弗提携带教会的赠物前往探望，并要他负责照顾保罗在狱中的生活。而这位忠心的以巴弗提，竟因此病倒，几乎至死；消息传至腓立比，使教会十分担忧。后来蒙神的怜悯，才得痊愈。因此，保罗急欲打发以巴弗提回去，以消除双方的忧愁，并顺道托他捎带此信给腓立比教会。

- (二)由于腓立比人在获悉保罗下监后，对他的境遇相当挂念，并且误以为保罗的下监受苦，是对他福音工作的重大打击(腓一12~14)，因此特藉这封信告知他在监狱里的情形，以解他们的悬念；并且指明他的被监禁，反而使福音更加兴旺。

(三)保罗也藉这封信对腓立比教会的馈送表达感激之意。

- (四)保罗发觉腓立比教会，在灵性和道理上有点小错误，(例如不和的倾向、异端的危机等)，因而要藉这机会为他们改正。

伍、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 (一)使徒在本书中特多提及他自己的见证，在劝勉之中，常以他本身的经历和他心中的感受来勉励。在开头的感恩语中，就讲述他自己如何为腓立比人感谢代祷。其后更提及他自己如何在监狱之中为基督的福音作见证。他在驳斥割礼派的异端时，亦以他自己认识基督之经验为辩论的根据。这表示保罗与腓立比信徒之间的关系比较亲密，保罗对他们说话可以更为坦白，无须顾虑他们内心

对他有甚么疑惑。所以本书的语气很像对密友交谈。

(二)本书第二章五至十一节论基督降卑与升高之榜样，是全圣经著名之教训之一，对信徒应怎样谦卑而同心地过肢体的生活，保罗提出了这具体积极的榜样，劝勉信徒都要以基督的心为心。

(三)本书常提及「喜乐」，这显然是本书的重要信息之一，全书提及「喜乐」和同义词达十七次以上。故有些圣经学者称本书为「喜乐的书信」；亦有人以为：「这封信的总结就是——我快乐！你快乐吗？」

(四)本书有九次提及「福音」，充分流露保罗对推展福音的关注。

(五)本书中没有引用任何旧约圣经。

陆、主旨要义

基督是我们一切的一切，这是本书的中心启示。祂是我的生命(腓一章)、榜样(腓二章)、标竿(腓三章)、力量(腓四章)。

保罗藉本书说出了他属灵生活的得胜，是在于他得着了属灵的秘诀，而这个秘诀就是基督。基督是他里面一切动力之源，也是他外面一切彰显之因。因此，保罗盼望腓立比的信徒也能和他一样，追求那超越的目标，就是基督。

柒、钥节

「无论是生、是死，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腓一20~21)

「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二5)

「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三8)

「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四12~13)

捌、钥字

「喜乐」、「欢欢喜喜」、「欢喜」、「欢欢乐乐」(腓一4, 18, 25; 二2, 17, 18, 28, 29; 三1, 四1, 4, 10)

「同心合意」、「同有一个心志」、「齐心」、「意念相同...爱心相同」、「一样的心思...一样的意念」、「同心」(腓一5, 27; 二2; 四2)

「一同」、「同负一轭」(腓一7; 二17~18, 25; 三10, 17; 四3)

玖、内容大纲

(一)引言(腓一1~2)

(二)活着「为」基督——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

- (1)在捆锁中仍以兴旺福音为念(腓一3~18)
- (2)在肉身活着是为成就福音工夫的果子(腓一19~26)
- (3)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腓一27~30)

(三)活着「学」基督——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

- (1)基督耶稣的心，是谦卑、顾到别人的心(腓二1~11)
- (2)顺服神在心里的运行，将生命的话表明出来(腓二12~18)
- (3)基督耶稣的心显在提摩太身上的榜样(腓二19~24)
- (4)基督耶稣的心显在以巴弗提身上的榜样(腓二25~30)

(四)活着「得」基督——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

- (1)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三1~8)
- (2)努力向着标竿直跑，不以所已经得着的为满足(腓三9~16)
- (3)不以地上的事为念，专一等候救主从天降临(腓三17~21)

(五)活着「靠」基督——靠着那加给力量的，凡事都能作：

- (1)靠主站立得稳(腓四1)
- (2)靠主同心作工(腓四2~3)
- (3)靠主常常喜乐(腓四4~7)
- (4)靠主思念并行事(腓四8~13)
- (5)靠主彼此授受(腓四14~20)

(六)结语(腓四21~23)

歌罗西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西一1)。其余请参阅『加拉太书提要』。

贰、受者

在歌罗西的圣徒(西一2)。

在主降生数百年以前，歌罗西城位在小亚西亚(今土耳其)的弗吕家境内(徒十八23)，曾经一度是小亚西亚首屈一指的城市；座落于莱克斯河畔，是从爱琴海岸以弗所城，通向幼发拉底河流域的商贾必经之地。但后来日渐式微，到了主后第一世纪，歌罗西已沦为史家笔下一个无足轻重的「小镇」，其地位与重要性被邻近的城市老底嘉和希拉波立(西四13)所超越。

歌罗西教会的渊源，据信是保罗在以弗所传道的两年期间(徒十九10)，得着了以巴弗，他后来成了保罗的同工(西一7~8；四12；门23)；大概是以巴弗把福音带到歌罗西，成立了在歌罗西的教会。保罗在写此书信时尚未访问过他们(西二1)，虽仅耳闻(西一4，9)，但对他们的情况至为关切。但另有一说：保罗既然曾经去过弗吕家(徒十六6；十八23)，有可能亲身到过歌罗西，所以他熟识腓利门和他的妻子、儿子(门1~2，22)；歌罗西教会由保罗建立后，交给以巴弗和腓利门继续发展，以致在保罗写此书信时，有很多新蒙恩的人尚未见过面。当时歌罗西的教会，据推测是在腓利门的家里聚会(门1~2)。

参、写作时地

本书和《以弗所书》、《腓立比书》、《腓利门书》，是保罗在主后61至62年间，于罗马监狱所写的(西四3)；故圣经学者称上述四封书信为『监狱书简』。

肆、写书背景

歌罗西教会成立不久，即为异端主义者所潜入，用花言巧语企图迷惑信徒(西二4)。以巴弗将这困扰带到罗马，向保罗请教应付之道，促使保罗提笔书写此函，一面驳斥异端教训的错误，一面指引歌罗西信徒更深入地认识基督；他将异端教训与关于基督的『真知识』作一比较，期使他们知所进退。

据本书信的内容推断，当时在歌罗西一带地方所流行的异端教训，大体上可分为三类：

(一)仪文主义：犹太教中拘泥礼仪的爱色尼派，他们强调宗教传统和礼仪，诸如饮食、节期(西二16~17)和割礼(西二11；三11)等。

(二)禁欲主义：人必须服从那『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苦待己身，才能克制肉体的情欲(西二21~23)。

(三)智慧主义：极可能第二世纪起的诺斯底主义(Gnosticism)，早在此时已经萌芽，其教训的要点如下：

(1)二元论：神是灵，因此祂是完全美善的；人是属物质的，而物质正好与灵完全相反，因此人是完全邪恶的。

(2)宇宙观：起先，宇宙间只有至高的真神存在；由真神发出神性与能力，称之为『伊昂』，经过无数的年代，高等次的伊昂产生低等次的伊昂，一直到产生属物质的人；而所有伊昂的总合，

叫做『丰盛』。

(3)天使观：神与人之间不能直接接触，人必须借助最低等次的『伊昂』，即天使，因此人要敬拜天使(西二18)，才能讨神喜悦。

(4)救赎观：自诩其『理学』隐藏着一切智能知识(西二2~4，18)，称之为『智慧的奥秘』，得救之道乃在于知晓其『奥秘』。

(5)传教法：不能随便传说，只能对入会的人凭口诀相传，保罗称为『人间的遗传』(西二8)；而入教必须有人介绍，手续非常烦杂。

(6)行为观：他们对此分成两派极端相反的学说，一派即前述的『禁欲主义』，另一派则认为身体既是属物质，就永无改善的可能；而物质与灵性互不相干，因此可以任凭身体去行恶，因为身体的邪恶是不会影响灵性的。保罗在本书中虽未明白题说，但他劝勉『要治死地上肢体』的话(西三5~9)，正是针对着这个观念而发的。

伍、特点

(一)全书字里行间，语气平静安祥，好像用盐调和(参西四6)；但言之有物，掷地锵锵有声，颇具说服力。

(二)保罗特多采用异端教训所用的术语如：「智慧」、「奥秘」、「丰盛」、「完全」等，使读的人能够明白这些术语的真谛实意。

(三)本书第一章十五至二十节的『基督颂词』，是在表明基督至高的地位和丰满的神性；它言简意赅地述出圣子的神格与超绝，句句皆能击中异端教训的要害，是新约中卓越的护教文字。

(四)读这封书信特别感觉到基督的丰满。「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在基督身上一一的表现出来(西二9)。基督如何的表现，信的人也该如何表现。基督是借着死、埋葬、复活而表现的，信徒也该如此的经历、如此的做，才能够表现(西三1~4)。个人如此，在教会性质的聚会中，也要在基督里把神本性的一切丰富运用出来(西三12~17)。在家里、在社会上，也要如此地表达(西三18~四1，5~6)。

陆、主旨要义

「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内」(西三11)。这是全书的中心信息。基督是神的像，是首生的，又是教会全体的头；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这样的一位基督，住在我们各人的里面，使神一切的丰盛，成了我们的丰盛，因此祂也就成了我们荣耀的盼望。总之，基督是一切的一切；祂不但是我们基督徒生活的力量泉源，并且还是我们对付一切异端教训的最佳利器：

(一)基督是一切属灵的智慧悟性所指引的真知识(西一9)；认识祂，就会弃绝异端教训。

(二)基督是一切的首位和元首(西一15~18；二10)；持定祂，便不会自高自大，也才能长进(西二18~19)。

(三)基督里面有神一切的丰盛(西一19；二9)；有了祂，就有荣耀的盼望(西一27；三4)。

(四)基督已为一切成就了救赎大工(西一20；二13)；只要相信祂，不须寻求别的救法，更不须敬拜天使(西二18)，各人便能亲近神。

(五)基督里面藏着一切的智能知识(西二3)；得着祂，便不须求助于理学、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西二8)。

(六)基督是一切事物的形体(西二17)；只要遵祂而行(西二6)，便不须遵守律例、礼仪(西二14，16)。

(七)基督是一切信徒的生命与内涵(西三4，11)；只要把祂丰富富的存在心里(西三16)，便能有新人的表现，而不须苦修、禁欲、严守规条(西二20~23)。

柒、与他书的关系

(一)本书与《以弗所书》是相配的；《以弗所书》说到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本书则讲基督是教会的头。

推基古是这两封书信的送信人。在《以弗所书》中，保罗说，推基古要把他的事情和景况告诉他们(弗六21)；在本书中，保罗说，推基古要把一切有关他的事告诉他们(西四7)。此外，这两封书信的内容，有十分类似之处，在本书短短的九十五节中，约有一半的经文，也在《以弗所书》中提到。因此科尔利治(Coleridge)说，《歌罗西书》或可称为『《以弗所书》的外溢』，而《以弗所书》则是『《歌罗西书》的扩大』。

(二)本书与《腓利门书》写于同一时间和地点，二书关系密切，至少有五处彼此雷同的地方：

(1)在两封书信里面，保罗都与他属灵的儿子提摩太联名写信(西一1；门1)。

(2)保罗的同工亚里达古、马可、以巴弗、路加和底马，他们的名字也都出现在两封书信里面(西四10，12，14；门23~24)。

(3)两封书信都提到保罗正在坐监(西四10；门1)。

(4)保罗在两封书信里，都向同一个人——亚基布——特别致意(西四17；门2)。

(5)保罗打发阿尼西母和捎带歌罗西书的推基古同行(西四7~9)，而阿尼西母则是腓利门书里面的主要人物(门8~20)。

捌、钥节

「祂也是教会全体之首；祂是元始，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使祂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18)

「只要你们在所信的道上恒心，根基稳固，坚定不移，不至被引动失去福音的盼望...」(西一23)

「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你们在祂里面也得了丰盛。」(西二9~10a)

「基督是我们的生命；祂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西三4)

「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内。」(西三11b)

「当用各样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丰富富富的存在心里，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教导，互相劝戒，心被恩感，歌颂神。」(西三16)

玖、钥字

「真知道」、「满心知道」、「多知道」、「知道」(西一6, 9, 10, 27; 二2; 四6)

「智慧悟性」、「诸般的智慧」、「悟性」、「智能知识」、「智能」、「知识」、「各样的智慧」(西一9, 28; 二2, 3, 23; 三10, 16; 四5)

「首生的」、「首」、「元始」、「首先复生的」、「首位」、「元首」、「作主」(西一15, 18; 二19; 三15)

「满心」、「丰盛」、「补满」、「全备」、「完完全全」、「丰丰足足」、「丰丰富富」、「完全」(西一9, 19, 24, 25, 28; 二2, 9, 10; 三16; 四12)

「隐藏的奥秘」、「显明」、「奥秘」、「神的奥秘」、「藏着」、「藏在」、「显现」、「基督的奥秘」、「发明」(西一26, 27; 二2, 3; 三3, 4; 四3, 4)

「一切」、「万有」、「凡事」、「普天下」、「各人」(西一9, 10, 15~20, 23, 28; 二1, 3, 9, 13, 22; 三8, 11, 14; 四7, 9, 12)

「一同」、「同得」、「一体」(西一7, 12; 二12, 20; 三1, 4, 15; 四7, 10, 11)

拾、内容大纲

(一)引言(西一1~2)

(二)歌罗西教会已往所领受的：

- (1)保罗为教会因福音所得的信爱望而感谢神(西一3~8)
- (2)保罗为教会能在属灵的事上长进而祷告神(西一9~11)
- (3)超越荣耀的基督为教会的所作与所是(西一12~22)
- (4)教会从保罗所得的关切和服事(西一23~29)

(三)歌罗西教会当今所该认识的：

- (1)认识基督里面藏着一切智能知识，因而信心坚固，不致被人用花言巧语所迷惑(西二1~7)
- (2)认识基督里面有神本性一切的丰盛，信徒在祂里面就可以有得胜的生活，而异端教训乃是不照基督的虚空妄言(西二8~15)
- (3)认识基督是一切礼仪规条的实际，惟有联于基督才能长进，而人所吩咐、所教导的礼仪规条，却毫无功效(西二16~23)

(四)歌罗西教会今后所要实行的：

- (1)要思念上面的事(西三1~4)
 - (2)要有新人的表现(西三5~11)
 - (3)教会内肢体生活的原则(西三12~17)
 - (4)家庭中人伦生活的原则(西三18~四1)
 - (5)社会上向外人传道与交往的原则(西四2~6)
- (五)结语——问安与嘱咐(西四 7~18)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帖前一1；帖后一1)。信首虽与西拉和提摩太联名，但实际系保罗一人所写(参帖前二18；三2；五27~28；帖后二5；三17)。

根据圣经的记载，保罗原名扫罗(徒十三9)，系以色列人，属便雅悯支派(罗十一1)；按血统而言，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三5)。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在名师迦玛列门下，按严紧的犹太律法受教(徒廿二3)。后来成为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法利赛人(徒廿六5)，为祖宗的律法大发热心，逼迫教会(加一14；腓三6)；然而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时候所作的(提前一13)。有一天，当他要去大马色捉拿信主的人们时，蒙主耶稣在路上向他显现(徒九1~5)。从此，他便成了基督徒，并奉召成为使徒(罗一1)，主要以外邦人为传扬福音的对象(加二8)。前后三次出外旅行布道，东自耶路撒冷起，西至罗马止，足迹遍历当时罗马帝国辖地，建立许多教会，为今日基督教福音传遍天下奠下根基。他先后至少写了十三封新约书信，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诠释者。

贰、写作时地

一般公认，《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乃是保罗书信中最早的两封。而这两封书信既是用保罗、西拉和提摩太三个人的名义发出的(帖前一1；帖后一1)，故在写信之时，他们三人必然是在一起。根据圣经的记载，他们三人是在哥林多相会(徒十八1，5)，且前书是在提摩太访问了帖撒罗尼迦教会回到保罗那里之后写的(帖前三6)。综合上述事实，我们可以确定《帖撒罗尼迦前书》是在保罗第二次出外尽职，留在哥林多时所写。时间约在主后五十至五十二年。而后书可能是在前书之后约有半年的间隔。

有些圣经学者认为《帖撒罗尼迦前后书》的时间顺序刚好颠倒，故前书应为后书，后书应为前书，今且列述他们的理由如下：

(一)前书所提他们遭受患难乃是用过去时式(帖前一6; 二14)，而后书却用现在时式(帖后一4~7)。

(二)通常保罗是在第一封书信中『亲笔问安』(林前十六21；西四18；门19)，以确立他今后写给对方书信的典范，而保罗写给帖城教会的书信是在后书才提到(帖后三17)。

(三)因为先有后书中关于『主的日子』的教训(帖后二1~12)，所以才会有前书『论到时候日期，不用写信给你们』(帖前五1)。

(四)因为先有后书『你们众人彼此相爱的心也都充足』(帖后一3)，所以才会有前书『论到弟兄们相爱，不用人写信给你们』(帖前四9)。

(五)保罗在前书中一再的提起他想回去访问帖城教会(帖前二18；三10)，而在后书中却完全没有提到这回事，可见前书应当是在后书之后写的。

(六)前书提到帖城教会中已经有些信徒死了(帖前四13)，并且也已经兴起劳苦作工、治理教会的弟兄们(帖前五12)，而后书则完全没有提到，所以前书距离保罗被迫离开帖城的时间比较长久。

(七)前书的内容比较详尽，而后书则比较简单扼要，可见前书是在后书之后加以补充说明。

上述推测的理由，都相当牵强，并不能用来左证后书是在前书之前，前书是在后书之后。今且逐点反驳如下：

(一)前书所用过去式『在大难中蒙了』和『受了本地人的苦害』，乃在说明他们信主之时的遭遇。事实上在保罗写前书之时，他们的患难并没有成为过去，前面仍有『诸般的患难』正在等待着他们(帖前三3)，所以后书用现在式形容他们得救以后所面临的患难。

(二)后书的『亲笔问安』用意在解决同一封书信中『有冒我名的书信』(帖后二2)的问题，并不能用来推论凡有亲笔问安的信都是第一封书信。

(三)前书之所以提到不必再写信说明主的日子，乃因为当保罗还在他们那里的时候已经告诉他们了(帖后二5)；后书是因为有人冒他的名说主的日子现在到了(帖后二2)，使他不得不重提此事，纠正当时在帖城教会中错谬的传说。

(四)其实从头一天开始，帖城教会中信徒们彼此相爱的情形相当美好(帖前一3；三6, 12)，所以保罗觉得对此问题毋需在信中有所劝勉。在保罗写后书时，他们的爱心更加显得充足。

(五)后书虽然没有提到保罗有否回去访问帖城教会，但不能用来证明它是第一封信。无论如何，保罗对帖城教会颇有亲切感，曾经多次回去访问他们(参徒二十1；廿七2；林前十六5；林后一16)。

(六)信徒之死与需要时间之长短并无直接关系；并且保罗往往在他离开各地教会之时就选立了治理的长老们(参徒十四23)。

(七)书信的长短也与前后书没有一定的关系，例如《哥林多前书》就比《哥林多后书》长得多。

结论是，前书依旧是前书，后书仍是后书，顺序并没有颠倒。

参、受者

帖撒罗尼迦教会(帖前一 1; 帖后一 1)。她系保罗在第二次出外旅行传道的时候所建立的，但不久保罗即遭受逼迫和诬告，不得已匆匆离去，故未能在那里停留一段较长时间喂养建造教会(徒十七 1~9)。

帖撒罗尼迦城滨临爱琴海，建于主前 315 年，在希腊时代即据有相当重要的地位。罗马帝国在主前 164 年立该城为马其顿省的首府。

有些圣经学者根据《使徒行传》第十七章推断，使徒保罗停留在帖撒罗尼迦的时间很短，甚至极可能不满一个月，但是我们认为保罗在帖城至少曾停留了几个月，其理由如下：

(一)《使徒行传》所提『一连三个安息日』，不过是指他在帖城犹太会堂传福音之事而言(徒十七 1~3)，并非指他停留帖城的总共时间。

(二)帖撒罗尼迦教会的泰半信徒原为敬拜偶像的外邦人异教徒(帖前一 9)，并非进犹太教的希利尼人(徒十七 4)，因此他们应当是保罗在会堂以外传福音所结的果子。

(三)保罗提到他停留在帖城期间，亲手辛苦劳碌作工养活自己(帖前二 9)。若只停留几个星期，没有必要这样作。

(四)当保罗在帖城时，腓立比教会曾经两次打发人送捐款供给他的需用(腓四 16)。这也是保罗停留并不短暂的明证。

(五)保罗自述当他停留在帖城时期，曾经就许多题目给予他们教训(帖前二 11; 三 4; 四 1~2, 11; 五 1~2; 帖后二 5, 15; 三 4, 10)。

(六)保罗与当地的信徒们之间已经产生了亲密的关系，彼此相当熟稔(帖前一 2, 6; 二 7~8, 11, 17, 19~20; 三 6~10)。

再者，另有圣经学者鉴于后书的用语有许多旧约的语法，因此主张帖撒罗尼迦教会中有两个不同的信徒团体，一个是外邦人，一个是犹太人。前书是写给外邦人，后书是写给犹太人。但是，使徒保罗一向坚信在教会中并不分犹太人和希利尼人(加三 28; 西三 11)，特别是当时刚通过所谓『并不分他们我们』(徒十五 9)的使徒决议案不久，保罗若真的容许在同一个地方教会中有两个信徒团体，那就令人无法置信了。因此，上述前后书各写给不同对象的说法，不能成立。

肆、写前后书的动机

保罗等人被迫离开帖撒罗尼迦之后，这个新兴的教会也受到迫害，保罗即打发年轻的同工提摩太回去探望并帮助那里的圣徒们，后来从提摩太口中得知他们并未屈服于迫害，反而刚强站住(帖前一 6~7; 二 14; 三 4~6; 帖后一 4)。保罗在欣慰之余，仍然关心他们属灵的前途，因为他在他们中间作工不长，深恐他们真理的基础不够稳固，容易受到外来各种教训的影响，因此作前书劝勉他们，主要有：

(一)提醒他们回想他在他们中间时如何教导他们，以及他行事为人的榜样(帖前一 5~6; 二 1~12)。

- (二)劝勉他们躲避当地的邪风淫俗，用圣洁尊贵守住自己身体(帖前三 13~四 8)。
- (三)劝勉他们在彼此相爱之外，还都要亲手作工，在世人面前做个正常的人(帖前三 12; 四 9~12)。
- (四)解明当主再来时的情景，以及信徒们将来的际遇，劝勉他们为此儆醒谨守(帖前四 13~五 11)。
- (五)劝勉他们虽然不可藐视先知的讲论(即主工人的道理教训)，但须凡事察验，不宜囫囵吞枣地加以接受(帖前五 20~21)。

然而，就在保罗写给他们《帖前》之后不久，有些外来的假师傅出现，也有人冒保罗的名写信给他们，特别是对主的再来给了一些错误的道理教训(帖后二 1~2)，促使保罗不得不再提笔写后书，一面纠正那些错谬的教训，一面劝勉他们在主再来之前，要好好地过正常的等候主生活，不可游手好闲。

伍、前后书的重要性

在保罗所写的书信当中，《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与《罗马书》和《以弗所书》并称新约三大教义书，各别着重强调『信、望、爱』三大信徒美德：(一)《罗马书》强调『信』——『因信称义』；(二)《以弗所书》强调『爱』——『爱中建造』；(三)《帖撒罗尼迦前后书》强调『望』——『望主再来』。

基督徒对于主的再来应当有正确的认识和态度。主耶稣设立主的桌子，要我们信徒擘饼喝杯记念祂，用意是提醒我们等候主再来(林前十一 26)。保罗说我们信徒若没有主再来时复活与主同在的盼望，而『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众人更可怜』(林前十五 19)。因此，我们应当仔细查读《帖撒罗尼迦前后书》，才能准确地认识主的再来和主的日子，并且有正常的等候主再来态度和生活。

陆、前后书主旨要义

父神拣选并保守我们，主耶稣基督降世拯救我们并且还要再来提接我们，圣灵感动使我们蒙恩并带领我们；三一神运行作工，使我们有信心、爱心和盼望。

信徒在地上教会中，行事为人应当对得起那召我们进祂国得祂荣耀的神；而神的旨意就是要我们成为圣洁，无可责备。所以我们要用圣洁尊贵，守住自己的身体；在教会中彼此相爱；在社会上亲手作工，向外人行事端正。

我们活在地上，不是没有指望的人，因为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还要再来提接我们。因此我们虽然难免遭遇患难，被人苦害，却不被摇动；反而信心格外坚固，爱心更加充足，因盼望更有忍耐；借着常常喜乐，不住的祷告，凡事谢恩，度此余生。三一神必要亲自成全我们。

柒、前后书的特点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的特点至少有下列五点：

(一)前书清楚提到三个『三』：(1)三一神——父神、主耶稣基督和圣灵(帖前一 19~10；三 11；四 8)；(2)信心、爱心和盼望(帖前一 3；五 8)；(3)灵、魂和身体(帖前五 23)。

(二)我们的救恩既然是源于神(一 1，4)，因此我们得救之后的行事、工作与追求，样样都要向神负责，凡事讨祂的喜悦(帖前一 9~10；二 4，12；四 6~8；五 18)

(三)三一神乃是我们一切属灵美德的原因和依靠：(1)因盼望主耶稣基督所存的忍耐(帖前一 3)；(2)蒙了圣灵所赐的喜乐(帖前一 6)；(3)靠主站立得稳(帖前三 8)；(4)主叫爱心增长(帖前三 12)；(5)神召我们要我们成为圣洁(帖前四 7)；(6)神亲自使我们全然成圣(帖前五 23)。

(四)保罗在这两本书中具有极浓厚的牧养意识，他甚至将信徒们的属灵情况视为他自己性命交关的问题(帖前二 8；三 7~8)。

(五)《帖前》每一章都以主再来的信息作结束(一 9~10；二 19~20；三 13；四 13~18；五 23~24)；《帖后》又针对主的日子有详尽的解释。所以我们若想了解主再来的全貌，便须好好查读这两本书。

捌、钥节

「在神我们的父面前，不住的记念你们因信心所作的工夫，因爱心所受的劳苦，因盼望我们主耶稣基督所存的忍耐。」(帖前一 3)

「你们若靠主站立得稳，我们就活了。」(帖前三 8)

「因为主必亲自从天降临，…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遇；这样，我们就要和主永远同在。」(帖前四 16~17)

「要常常喜乐；不住的祷告；凡事谢恩。」(帖前五 16~18)

「愿赐平安的神，亲自使你们全然成圣；又愿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稣基督降临的时候，完全无可指摘。」(帖前五 23)

「人不拘用甚么法子，你们总不要被他诱惑。因为那日子以前，必有离道反教的事；并有那大罪人，就是沉沦之子，显露出来。」(帖后二 3)

玖、钥字

「再来」或「降临」或「主的日子」(帖前一 10；二 19；三 13；四 15；五 23；帖后一 10；二 1，2)

「福音」(帖前一 5；二 2，8，9；帖后一 8；二 14)

「信心」(帖前一 3，5，8；三 5，6，7，10；五 8；帖后一 3，4，11；三 2)

「爱心」或「相爱」(帖前一 3；三 6，12；三 9；五 8，13；帖后一 3)

「盼望」或「等候」(帖前一 3，10；二 19)

「圣洁」或「成为圣洁」(帖前二 10; 三 13; 四 3, 7; 五 23, 25; 帖后二 13)

「大难」或「患难」、「苦害」(帖前一 6; 二 14; 三 3, 4; 帖后一 4, 6, 7)

拾、内容大纲

【帖撒罗尼迦前书大纲】

一、引言(一 1~2)

二、感恩与述怀(一 3~三 13):

1.为教会正常的蒙恩而感谢神(一 3~10)

2.自述当时如何传福音给教会(二 1~12)

3.关心离别之后教会的光景(二 13~三 10)

4.为教会代祷(三 11~13)

三、劝勉与劝慰(四 1~五 22):

1.劝勉信徒远避淫行，成为圣洁(四 1~8)

2.劝勉信徒亲手作工，行事端正(四 9~12)

3.劝慰信徒不必忧伤，主必再来(四 13~18)

4.劝勉信徒儆醒谨守，等候主来(五 1~11)

5.劝勉信徒彼此善待，敬重主仆(五 12~22)

四、结语(五 23~28):

1.祝福(五 23~24)

2.嘱咐(五 25~27)

3.再祝福(五 28)

【帖撒罗尼迦后书大纲】

一、引言(一 1~2)

二、感恩与代祷(一 3~12):

1.为教会感谢神(一 3~10)

2.为教会代祷(一 11~12)

三、纠正与劝勉(二 1~三 15):

1.纠正有关主再来的谬误观念(二 1~12)

2.劝勉靠三一神站立得稳并为主工人代祷(二 13~三 5)

3.纠正不肯安静作工的谬误观念(三 6~12)

4.如何对待不肯听主工人之教导的信徒(三 13~15)

四、结语(三 16~18):

1.祝福(三 16)

- 2.嘱咐(三 17)
- 3.再祝福(三 18)

提摩太前后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提前一1； 提后一1)。根据圣经的记载，保罗原名扫罗(徒十三9)，系以色列人，属便雅悯支派(罗十一1)；按血统而言，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三5)。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在名师迦玛列门下，按严紧的犹太律法受教(徒廿二3)。后来成为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法利赛人(徒廿六5)，为祖宗的律法大发热心，逼迫教会(加一14； 腓三6)；然而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时候所作的(提前一13)。有一天，当他要去大马色捉拿信主的人们时，蒙主耶稣在路上向他显现(徒九1~5)。从此，他便成了基督徒，并奉召成为使徒(罗一1)，主要以外邦人为传扬福音的对象(加二8)。前后三次出外旅行布道，东自耶路撒冷起，西至罗马止，足迹遍历当时罗马帝国辖地，建立许多教会，为今日基督教福音传遍天下奠下根基。他先后至少写了十三封新约书信，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诠释者。

贰、质疑保罗本人并非作者的理由及辨正

近年来有部分圣经学者，根据下列诸论点质疑《提摩太前后书》作者系保罗的可信性，并猜测可能是在第二世纪由别人冒名撰书的。今兹逐点辨正如下：

一、【疑点】书中所用词汇及文笔风格与保罗其他书信不符，恐系由别人执笔所造成。

【辨正】其他书信乃以教会团体为书写的对象，而《提摩太前后书》则写给个别私人，语气自然不同；并且所用词汇及文笔风格，也随年纪和代笔人之不同而有变化。

二、【疑点】书中所记载一些事迹，未见于《使徒行传》，恐系由后人捏造。

【辨正】《使徒行传》并非保罗的传记，因此没有记载保罗一生的行踪，特别是从保罗第一次在罗马坐监，至他为主殉道为止，未见于《使徒行传》，正可从《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得到补足。

三、【疑点】书中所记载的教会组织，与保罗的时代不符，反倒有点像第二世纪时的情况。

【辨正】初期教会的组织，随年日和环境需要而逐步发展，从起头仅选立长老(徒十四 23)，到有各种事务性服事的恩赐与执事(罗十二 6~8； 腓一 1)，这在保罗晚年时有所谓监督(长老)与执事的存在，乃是极其顺理成章的事，并不令人置疑。

四、【疑点】书中提到的异端教训，近似第二世纪才出现的诺斯底主义。

【辨正】其实保罗反对诺斯底的观念，早已出现在《歌罗西书》中；并且诺斯底观念在基督

教出现以前，就已经渗入犹太教了，只不过到第二世纪才确实成为一项学说。

参、受者

《提摩太前后书》的受者均为提摩太(提前一 2；提后一 2)。提摩太系路司得人，比保罗年轻许多，极可能是保罗在第一次旅行布道访问路司得时所结的福音果子(参徒十四 6~7, 21)，故保罗视他如同儿子。他的父亲是希腊人，母亲是犹太人；母亲与外祖母均信主，且极其虔诚，自幼教他读旧约圣经(提后一 5；三 15)。保罗第二次布道时提摩太已大有长进，为路司得、以哥念的弟兄们所称赞，保罗就带他出去传道，作为他一生的同工；为了日后在犹太人中间工作的方便，保罗甚至曾给他行割礼(徒十六 1~5)。

提摩太为人谨慎，可能略嫌胆怯且退缩(参提后一 7；二 1)；身体也不很强健，患有轻微胃病(提前五 23)。但他热心传福音，肯为主摆上，且待保罗像儿子待父亲一样，故深受保罗器重(腓二 19~23)，屡次差派他代表自己看顾并牧养众教会。而神也悦纳他奉献的心意，所以从他一开始事奉的时候，就借着保罗与长老的按手，特别赐以恩赐(提后一 6~7；提前四 14)。

提摩太大部分时间跟随保罗事奉主，与他同行、同工、同劳(参徒十七 14~15；十八 5；十九 22；二十 1~6)；甚至当保罗第一次在罗马被囚时，提摩太也与他同坐监(腓一 1；西一 1 门 1)。保罗写《哥林多后书》、《腓立比书》、《歌罗西书》、《帖撒罗尼迦前后书》、《腓利门书》时都与提摩太一同列名；提摩太确是保罗一生得意的助手。

保罗最后在罗马第二次坐监时，提摩太未能与他同在(提后四 9, 21)，在保罗死时是否见面亦不可知。我们仅知提摩太自己也被下监，后来获释(来十三 23)，但在何时何地，则无从得知。

肆、写作时地

《提摩太前书》约在主后六十四至六十五年，保罗从罗马监狱被释放之后，再次被捕以前，写于马其顿。当时，正值保罗第四次旅行传道途中，他自己在马其顿各地作工，而留提多在革哩底(多一 5)，提摩太在以弗所(提前一 3)。保罗有意往尼哥波立过冬并会见提多(多三 12)之后，前往亚西亚会见提摩太(提前三 14；四 13)。

《提摩太后书》则于他再次被捕之后，约在主后六十七年为主殉道之前，写于罗马监狱。当时，保罗预知自己大难将临(提后四 6)，乃写本书信有意将他的事工移交给提摩太，又叫提摩太知人善任，故信中提到许多人的名字，有好有坏。

伍、写书的动机

《提摩太前书》的写作原因，是因当时保罗在马其顿旅行传道，而留提摩太在以弗所牧养教

会(提前一 3);一则提摩太还年轻(提前四 12),尚未熟练教牧工作,二则当时正流行各种异端教训(提前一 3~7; 四 1~8; 六 3~5, 20~21),故写了《提摩太前书》,教导他如何抗拒错误的道理教训,如何管理并牧养教会,如何操练自己作个基督耶稣的好仆人。

《提摩太后书》则因保罗在旅行布道途中突然被捕,再度系狱罗马,自知在世时日无多(提后四 6),被迫简要地将最后几件重要的事,写信作为交托,故含有临死移交事工的意味。

陆、重要性

际此『末世危险的日子』(提后三 1),面对邪恶的发展和异端的侵袭,神的工人如何捍卫真理,如何建造教会,《提摩太前后书》提供给我们一些适切且重要的数据,其要点如下:

一、首先,我们必须认清自己的职责所在,不能再糊里糊涂,得过且过,而要殷勤作工,去完成神所给我们的托付。

二、圣经上纯正的真道,乃是我们对抗异端教训的最佳利器,神的工人应当在神的话上勤下工夫,而宜避免那愚拙和无意义的争辩。

三、神的工人不但要教导别人纯正的道理教训,并且还要在生活行为上显出好的榜样,才能够有效地影响别人一同持守真理。

四、神的工人应当知人善任,任命各地教会适当的领导人物,并与他们一同建造教会,保护真理。

五、各地教会的信徒们有正常的生活行为,才能在暗世中彰显神、见证神,才能被世人信服。

六、同工和信徒们要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虽受逼迫、受苦难,也要刚强忍耐到底。

七、使徒保罗给了最佳的见证和榜样,我们也当像他那样爱慕主的显现,至死忠心。

柒、《提前》和《提后》的比较

写《前书》时的教会是神的家,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三 15);写《后书》时的教会成了大户人家,内中有了贵重和卑贱器皿的分别(提后二 20)。写《前书》时环境顺利,没有阻碍逼迫,所以注重工人建造教会;写《后书》时有逼迫患难,所以注重工人自身的忠心守道。写《前书》时教会内部问题不多,且仍在酝酿阶段;写《后书》时教会问题丛生,多人离弃保罗(提后一 15; 三 10, 14, 16),好些人的信心受到败坏(提后二 17~18)。

《提摩太前书》注重教会的长老、执事;《提摩太后书》注重个别忠心的人。《提摩太前书》预言教会的败坏;《提摩太后书》有败坏的事实。《提摩太前书》说要在敬虔上操练自己;《提摩太后书》说凡敬虔度日的人都要遭遇逼迫。《提摩太前书》强调工人的权柄叫人顺服;《提摩太后书》是工人用温柔的心劝勉众人。

捌、与《提多书》的关系及特点

《提摩太前后书》与《提多书》同属私人书信性质，都是写给青年的同工，通称『教牧书信』。其共通的特点如下：

一、注重有形教会的组织：教会初具规模，人数与日俱增，自然事务繁多，问题百出，并不是一、二个专职传道人所能应付的；因此在教会内部有治理者和服事者的需要存在，从而必须建立一个有效的组织。又因各处教会数目不少，必须有一个普遍而一致的原则，可供工人在遴选长老和执事时知而遵行。此外，又因异端四起，教会遭受扰乱，并不是单有属灵的道理就可以解决的，教会必须有完整的组织方能胜任。教会一方面可宣扬真理作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另一方面可守住真道、防止异端。教会内的事务又可以有专门人员负责，使一切都有秩序的逐步进展。

二、注重教会人才：注重组织就必注重人才，就是选立长老和执事。长老也就是监督，是为着治理教会(提前三 5；五 17)；执事则是在长老的监督之下，处理教会内部一般事务，重在服事并帮助圣徒。而长老和执事在一个地方教会里面都是『复数』的，意即一个正常的地方教会，决不可以一人负起一切的责任，一人包办一切的服事。长老们彼此配搭照料全群；执事们则各有专职，各在自己的部门中服事人。地方教会里只有这两种职分，其他的圣徒是各有自己的恩赐、功用、职事，在肢体生活中彼此供应，彼此相助。

三、注重品格：注重人才就必特别的注重品格；不能单看他们是否具备恩赐、才干，同时也要注意其灵性、品格和名声是否合适(提前二 1~13)。所以每逢提到长老和执事，都特别说到他们的资格，在资格中又是特别注意品格。例如提到监督就说到必须无可指摘，原来他们的榜样对信徒的影响是大于教训的，教会败坏多是先从生活开始，所以教会中走在前头的人必须品格上没有问题，才足以带领弟兄、防止异端。

四、注重秩序：教会不但有长老、执事的组织，在各方面也都要有秩序，例如年老与年幼的关系；男女之间的关系，家庭内婆媳、主仆间的关系，甚至怎样对待偏向异端者和贫苦的寡妇以及犯罪的人，都有个别的说明。

五、注重要道大纲：在《提摩太前后书》中，保罗常用很简短的字句说出了要道的大纲，如神在信上所立的章程(提一 4~6)，律法的功用(提前一 8~10)，敬虔的奥秘(提前三 16)，纯正的道理(多二章)，称义的要道(多三 1~8)等等。注重人才，注重他们的品格，但也必须给以要道纲领的训练，使他们明白基督教主要的道理和主要的原则，这样才能在工作上不犯错误。

六、注重工人的事：他们如何自学(提前四 13)，如何分解真理(提后二 15)，如何在生活上追求作信徒的榜样(提前四 12)，如何设立长老、执事，而知道在神的家中怎样行(提前三 14~15)，又如何在教会遭难，一些人叛道时能忠心站住，又能把道理教授给忠心守道的人。

七、是属于私人性质：《提摩太前后书》，连同《提多书》和《腓利门书》乃是保罗写给个人的书信，其他都是写给教会团体的。《提摩太前书》论到教会的工人怎样把教会组织起来，使她有秩序，可以使教会成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摩太后书》则论到关乎工人个人的生活，叫工人在教会不忠时自己要怎样刚强忠心，至死守道，尽力把道理转交给那忠心能教导别人的人。

玖、钥节

「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然而我蒙了怜悯。」(提前一 15~16 上)

「倘若我就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三 15)

「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轻；总要在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都作信徒的榜样。」(提前四 12)

「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二 15)

「人若自洁，脱离卑贱的事，就必作贵重的器皿，成为圣洁，合乎主用，豫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二 21)

「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祂显现的人。」(提后四 7~8)

拾、钥字

「良心」(提前一 5, 19; 三 9; 四 2; 提后一 3)。

「信心」(提前一 5, 14, 19; 二 15; 四 12; 六 11; 提一 13; 二 18; 三 10)。

「爱心」(提前一 14; 二 15; 四 12; 六 11; 提后一 13; 三 10)。

「真道」、「正道」、「纯正的道理」、「善道」(提前一 10, 19; 二 4, 7; 三 9, 13; 四 1, 3, 6; 五 8; 六 10, 12, 20, 21; 提后一 14; 二 18, 25; 三 7, 8; 四 3, 4)。

「敬虔」(提前二 2; 三 16; 四 7, 8; 六 3, 5, 6, 11; 提后二 16; 三 5, 12)。

「清洁」、「无亏」、「无伪」、「无可指责」、「不以…为耻」、「无愧」(提前一 5, 19; 三 2, 9, 10; 五 7; 六 14; 提后一 5, 8, 11, 16; 二 15)。

「服事」、「善工」、「管理」、「作执事」、「治理」、「事奉」、「工夫」、「职分」(提前一 12; 三 1, 4, 5, 8, 10, 12, 13; 五 14, 17; 六 2; 提后一 3; 四 5)

「苦难」(提后一 8, 12; 二 3, 9; 三 11; 四 5)。

拾壹、内容大纲

《提摩太前书》纲目：

一、引言(一 1~2)

二、教会中的真假工人(一 3~二 7):

- 1.假工人的危险(一 3~11)
- 2.真工人的见证(一 12~17)
- 3.真工人对青年同工的命令和劝勉(一 18~二 7):

- (1)要作信心的战士(一 18~20)
- (2)要为万人和一切在位的祷告(二 1~7)

三、教会的正常生活、行政和见证(二 8~三 16):

- 1.教会正常生活所该有的敬虔表现(二 8~15)

- 2.教会正常行政所该注意的人选(三 1~13):

- (1)监督的资格(三 1~7)
- (2)执事的资格(三 8~13)

- 3.教会正常见证所该有的光景(三 14~16)

四、如何作基督的好执事(四 1~六 21 上):

- 1.防备离弃真道的人和鬼魔的道理(四 1~5)

- 2.要在敬虔上操练自己并教导别人(四 6~11)

- 3.要在言语、行为等各方面作信徒的榜样(四 12~16)

- 4.要懂得如何劝勉、教导各种不同的人和情况(五 1~六 10, 17~19):

- (1)对不同年龄和性别的人(五 1~2)
- (2)对寡妇和她们的家人(五 3~16)
- (3)对长老和传道人(五 17~25)
- (4)对作仆人的(六 1~2)
- (5)对传异端和贪财的人(六 3~10)
- (6)对富足的人(六 17~19)

- 5.属神的人所该有的情形(六 11~16, 20~21 上):

- (1)要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六 11~16)

- (2)要保守所托付的真道(六 20~21 上)

五、结语(六 21 下)

《提摩太后书》纲目:

一、引言(一 1~2)

二、作神无愧的工人(一 3~二 26):

- 1.要把恩赐如火挑旺起来(一 3~7)
- 2.不要以给主作见证为耻(一 8~12)
- 3.要固守真道，忠心不渝(一 13~18)
- 4.要在基督耶稣的恩典上刚强起来(二 1~7)

5.要记念耶稣基督已复活作王(二 8~13)

6.要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二 14~18)

7.要成为圣洁，合乎主用(二 19~22)

8.要温和待人，善于教导(二 23~26)

三、末世的危险和工人的职分(三 1~四 5):

1.对末世危险应有的认识(三 1~9)

2.凡立志在基督里敬虔度目的，都要受逼迫(三 10~13)

3.圣经有助于属神的人(三 14~17)

4.要用百般的忍耐和各样的教训作传道的工夫(四 1~5)

四、工人尽职的榜样和最后的见证(四 6~18):

1.工人尽职的宣告(四 6~8)

2.对同工的安排和嘱咐(四 9~15)

3.殉难前对主的信靠(四 16~18)

五、结语——问安和祝福(四 19~22)

提多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一1)。根据圣经的记载，保罗原名扫罗(徒十三9)，系以色列人，属便雅悯支派(罗十一1)；按血统而言，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三5)。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在名师迦玛列门下，按严紧的犹太律法受教(徒廿二3)。后来成为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法利赛人(徒廿六5)，为祖宗的律法大发热心，逼迫教会(加一14；腓三6)；然而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时候所作的(提前一13)。有一天，当他要去大马色捉拿信主的人们时，蒙主耶稣在路上向他显现(徒九1~5)。从此，他便成了基督徒，并奉召成为使徒(罗一1)，主要以外邦人为传扬福音的对象(加二8)。前后三次出外旅行布道，东自耶路撒冷起，西至罗马止，足迹遍历当时罗马帝国辖地，建立许多教会，为今日基督教福音传遍天下奠下根基。他先后至少写了十三封新约书信，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诠释者。

贰、写作时地

本书成书时保罗尚未抵达尼哥波立(三 12)，因此可以断定是在他第一次被囚罗马获释之后。当时保罗正在马其顿省各地作工，计划前往尼哥波立过冬并会见提多，然后转往亚西亚会见提摩太(提前三 14；四 13)。由此推测，本书与《提摩太前书》大概是同时写的，时间约在主后六十四至六十

五年间，写于马其顿某地，可能是在腓立比。

参、本书受者

《使徒行传》书中未曾提到提多的名字，但保罗在他的书信中却多次提到他。提多是未受割礼的希腊人(加二3)，家在安提阿，曾与保罗和巴拿巴上耶路撒冷去(加二1)，代表安提阿教会出席耶路撒冷大会(徒十五章)。保罗在本书称他为『照着我们共信之道作我真儿子的』(一4)，可知他是保罗引领归主的；他也是保罗的同工，保罗曾差他带着现今已遗失的措辞严厉、却多多流泪的书信去哥林多教会(林后二3~4，13；七6)。后来保罗又写了如今尚存的《哥林多后书》，差提多带回哥林多(林后八6，16~17)。

当保罗第一次被囚罗马监狱获释之后，曾与提多一同到过革哩底，后来留下他一个人在革哩底办理未尽事宜(一5)，并嘱他办完事之后往尼哥波立相会(三12)。很可能当保罗再次被捕时，提多与他同去罗马，后又因工作需要，奉保罗差遣去挞马太(提后四10)。此后，提多这名字即未再出现于圣经中。据教会传统说法，后来他又回到革哩底，并在此地寿终。

从提多奉命去耶路撒冷、哥林多、革哩底等地，可知他是勇敢有为，颇受保罗所重用的同工，因为这些地方当时的情况特殊，工作面临难处。

肆、写本书的动机

当时提多正在革哩底为主辛劳，而革哩底在当时世界中是最败坏的地方，在那里牧会困难重重。本书写作的原因：(一)指导提多怎样设立长老(一5~9)；(二)要他责备跟从异端的人，以维护真道(一10~16)；(三)要他教训信徒过纯全无疵的生活，以尊荣神的道(二章)；(四)叫他赶紧到尼哥波立去会面(三12)。

伍、本书的重要性

除《腓利门书》外，《提多书》是保罗书信中最简短的，可是在内容方面却『麻雀虽小，五脏俱全』，主要的神学如圣经论、神论、基督论、救恩论、基督徒生活伦理等均以袖珍式、核心式地浓缩成精辟的文字。再者，书中之教牧原则亦异常丰富，人情味极其浓厚，是一本适合各时代采用的『袖珍且实用教牧手册』。

陆、主旨要义

本书的中心信息是『合乎敬虔的真理』(一1原文另译)，『敬虔』与『真理』互为表里，平行并

重，贯穿全书：传道人不但要在真道上纯全无疵(一 13；二 1)，且要凡事显出善行的榜样(二 7~8)；至于教会中的监督和信徒，也要注意持守真道(一 9；二 3)，举止行动无可指责(一 6~8；二 2~6, 9~10；三 1~2, 8)。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具有如下的特点：

(一)本书的开头语相当特别，详述了保罗从神所受的托付，为本书余下的内容铺下了基石，是所有服事神者的『共信之道』(一 1~4)。

(二)本书针对当时革哩底岛的异端特征，有扼要且明确的叙述，给了我们非常宝贵的卫道(护教)数据(一 10~16；三 9~11)。

(三)本书再三强调『纯正』的道理和教训，以及和『善道』相符的『行善事』，给我们提供了最佳的『言行一致』范例(一 6~9；二 1~10；三 1~2, 14)。

(四)本书对救恩的真理重复作了简明而深切的描绘，提纲挈领地留下了最佳的基督教教义总论(二 11~14；三 4~7)。

捌、钥节

「你自己凡事要显出善行的榜样，在教训上要正直端庄，言语纯全，无可指责，叫那反对的人，既无处可说我们的不是，便自觉羞愧。」(二 7~8)

「但到了神我们救主的恩慈，和祂向人所施的慈爱显明的时候，祂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祂的怜悯，借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三 4~5)

玖、钥字

「敬虔真理」(一 1)、「祂的道」(一 3)、「共信之道」(一 4)、「真实的道理」(一 9)、「纯正的教训」(一 9)、「真道」(一 13, 14)、「纯正的道理」(二 1)、「善道」(二 3)、「神的道理」(二 5)、「我们救主神的道」(二 10)

「无可指责」(一 6；二 8)、「纯全无疵」(一 13；二 2)、「纯正」(一 9；二 1)、「纯全」(二 8)

「好善」(一 8)、「各样善事」(一 16；三 1)、「善道」(二 3)、「善行」(二 7)、「为善」(二 14)、「正经事业」或「行善」(三 8, 14)

拾、内容大纲

神工人的的职分和信息

一、神工人的职分(一章)

- 1.神工人职分的来源和目标(一 1~4)
- 2.神工人积极的职分——设立正确的教会领袖(一 5~9)
- 3.神工人消极的职分——斥责传异端的人(一 10~16)

二、神工人的信息(二 1~三 11)

- 1.对各类信徒传讲纯正的道理(二 1~15)
- 2.教导信徒在社会上行事与救恩相称(三 1~8)
- 3.教导信徒在教会中远避背道的人(三 9~11)

三、结语和问安(三 12~15)

腓利门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门1)。根据圣经的记载，保罗原名扫罗(徒十三9)，系以色列人，属便雅悯支派(罗十一1)；按血统而言，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三5)。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在名师迦玛列门下，按严紧的犹太律法受教(徒廿二3)。后来成为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法利赛人(徒廿六5)，为祖宗的律法大发热心，逼迫教会(加一14；腓三6)；然而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时候所作的(提前一13)。有一天，当他要去大马色捉拿信主的人们时，蒙主耶稣在路上向他显现(徒九1~5)。从此，他便成了基督徒，并奉召成为使徒(罗一1)，主要以外邦人为传扬福音的对象(加二8)。前后三次出外旅行布道，东自耶路撒冷起，西至罗马止，足迹遍历当时罗马帝国辖地，建立许多教会，为今日基督教福音传遍天下奠下根基。他先后至少写了十三封新约书信，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诠释者。

贰、写作时地

大约主后六十一至六十三年之间，写于罗马的监狱中。

参、本书受者

本书受者有四(门 1~2)：(1)保罗『所亲爱的同工腓利门』，是当地教会的负责人；(2)『妹子亚腓亚』，据教会传统，一说她是腓利门的妻子，另说她是腓利门的妹子；(3)『同当兵的亚基布』，据教

会传统，一说他是腓利门的儿子，另说他是亚腓亚的丈夫，即腓利门的妹夫；(4)腓利门家中的教会，亦即歌罗西教会(参西四 9，12，17；门 2，10，23)。

肆、写本书的动机

在腓利门的家中，有位名叫阿尼西母的奴仆，偷了主人的东西而离开主人的家(参 18 节)，逃跑辗转抵达罗马，不知何故，竟得与在监牢中的保罗接触，又从保罗听见福音，悔改认罪，归信主耶稣(参 10 节)。保罗知情后，鼓励他回主人家对付所犯下的罪行，因而书写此封信函让他随身带回主人家。

伍、本书的重要性

苏格兰解经家 W.G. Scroggie 谓此短笺共有七大价值：(1)个人价值；(2)伦理价值；(3)神的隐藏带领价值；(4)实用价值；(5)布道价值；(6)社会价值；(7)属灵价值。

陆、主旨要义

本书主旨为『爱的行动』，以『行动』实践『教义』。当神的爱及救恩改变一个信徒的生命时，无论他原来的社会地位怎样，都成了基督身体的一部分，与其他的肢体平等。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 (一)这是使徒保罗所写的书信中，篇幅最短的一封。
- (二)这是保罗写给腓利门个人的书信，虽然腓利门很可能也是保罗带领归主的(参 19 节)，但保罗在信中语气特别委婉，乃是用朋友的身份，技巧地及具说服力地发出一个请求。
- (三)本书信中蕴含着尊重人权的社会观念。虽然并未正面抨击当时的奴隶制度，但字里行间却隐藏着这样的一颗种子，为日后的平等社会奠立不可磨灭的根基。
- (四)本书信中虽然没有提及独特的神学教义，但内中却蕴涵了『在基督里』所该有的心态，凡承受主恩的人也应当施恩及人。
- (五)本书信充满了基督徒之间的交通和友爱，叫我们看见，彼此不但同有信心(6 节)、同工(1 节)、同当兵(2 节)、同伴(17 节)，甚至也同坐监(23 节)。

捌、钥节

「他暂时离开你，或者是叫你永远得着他。不再是奴仆，乃是高过奴仆，是亲爱的兄弟，在我实在是如此，何况在你呢。这也不拘是按肉体说，是按主说。」(门 15~16 节)

玖、钥字

「爱心」(5, 7, 9 节); 「心肠」(7, 12, 20 节原文); 「快乐…畅快」(7, 20 节); 「阿尼西母…有益处」(10~11 节)

拾、内容大纲

【爱的请求】

- 一、引言及问安(1~3 节)
- 二、感恩——为腓利门(4~7 节)
- 三、求情——为阿尼西母(8~20 节)
- 四、结语及祝福(21~25 节)

希伯来书提要

壹、作者

本书作者是谁，因全书始终并未题及其名字，故乃为逾千年仍未解之谜，古今解经家意见纷纭，莫衷一是。今试归纳各派主要论据，正反(肯定与否定)两面并列，供读者参考：

(一)保罗说

1.正面肯定的论据：

(1)此说源自亚力山大教父革利勉的写作，东方教会一直毫无疑问的接受本书为保罗所写，至于西方教会则是到第四纪才因耶柔米、奥古斯丁的认定而接受。近代对此说最著名的支持者包括司可福、达秘等人。

(2)书内确有一些保罗的词汇和语气，例如『义人必因信得生』(十38)是保罗喜欢引用的话(罗一17；加三11)；又如本书所论的列祖、应许、律法、诸约等，正合乎保罗在罗九4~5所提的。

(3)本书的内容与《加拉太书》极其相似，教义与保罗其他书信也完全吻合，并且也很符合保罗对犹太人极重的负担。

(4)『我们的弟兄提摩太已经释放了；他若快来，我必同他去见你们』(十三23)，表明作

者乃是亲近提摩太的长辈同工(参提前一2；提后一2)。

(5)本书作者请求信徒为他代祷(十三18~19)，而在新约书信的作者中，保罗是惟一请信徒为他祷告的使徒(罗十五30~32；弗六19~20；西四3；帖前五25；门22)。

(6)书末的问安和祝福(十三24~25)与其他保罗书信的结尾相似(罗十五33~十六24；林前十六19~24；林后十三13~14；加六18；弗六23~24；腓四21~23；西四10~18；帖前五26~28；帖后三16~18)。

(7)本书中所用『我们所说』(二5)、『我们所讲』(八1)表明作者是代表一个同工团说话，这种情形惟独在保罗书信中出现。

(8)外证包括初期教父、希腊正典名单、拉丁正典名单、一些古抄本、英王钦定本等，标明『使徒保罗达希伯来人书』达一千二百年之久(主后400至1600年)。

2. 反面否定的论据：

(1)本书作者从始至终没有表明或运用使徒的权柄，而内中『后来是听见的人给我们证实了』(二3)一句，表示作者未曾亲自从主领受启示，可见本书非保罗所写(参加一12)。

(2)书内有很多旧约经文出自七十士译本，非保罗惯用的琐拉本。

(3)本书的文字体裁，与保罗惯常的风格不同。

(4)本书没有具名，这与保罗其他书信惯常的作法不同。

(5)保罗是外邦使徒，极力提倡外邦信徒与犹太信徒同归于一；但本书专提犹太人的救恩，完全不提外邦教会，似乎和保罗的宗旨不符。

(二)巴拿巴说

1. 正面肯定的论据：

(1)此说最早为教父特土良所提倡。

(2)巴拿巴为利未人(徒四36)，他对旧约的利未体系必然相当清楚；他又曾为保罗的同工，对保罗的神学教义耳熟能详，所以能写出本书。

(3)『弟兄们，我略略写信给你们，望你们听我劝勉的话』(十三22)，语气符合巴拿巴的恩赐——『劝慰子』(参徒四36)。

(4)外证为《巴拿巴书信》(古抄本Codex Claremontanus)。

2. 反面否定的论据：

(1)作为外证的《巴拿巴书信》，有些地方与本书论证不符。

(2)巴拿巴不像是与提摩太有亲密同工关系的一位。

(三)亚波罗说

1. 正面肯定的论据：

(1)此说最鼎力支持者为马丁路德，近代有名的支持者为亨利阿尔福德。

(2)路加在《使徒行传》称他(亚波罗)是『有学问的，最能讲解(旧约)圣经』(徒十八24)，因此他有资格写本书。

(3)本书内含有一些『亚力山大哲学思想』，而亚波罗正是出身于亚力山大的圣经学者(徒十八24)。

(4)亚波罗在事奉主初期，曾经受过保罗同工百基拉、亚居拉的成全，后来更被保罗自己认定是他的同工(林前一12；三4~6, 22；十六12；多三13)，因此他有资格写这本与保罗神学思想相近的书信。

2.反面否定的论据：

(1)在教会历史上，从来没有给我们留下任何有关亚波罗的传闻，直到第十六世纪才被马丁路德提出来。

(2)亚波罗和提摩太似乎从未有过同工关系。

(四)路加说

1.正面肯定的论据：

(1)最著名的支持者为加尔文。

(2)本书内精湛优美的希腊文体裁，与路加所写的《使徒行传》在文法上有很多相似的地方。

(3)『后来是听见的人给我们证实了』(二3)，表示作者正像路加这样非直接跟从主的人，却从使徒学习了基督救恩的道理。

2.反面否定的论据：

(1)路加是外邦人，不太可能以犹太人为专门写信的对象。

(2)路加或有可能担任保罗口述的执笔书写者(如罗十六22『代笔的德丢』)，但不太可能自己成为说教者。

(五)其他说

1.有些人主张百居拉和亚基拉是本书的作者(参徒十八26)。

2.也有些人主张本书为罗马的革利勉(96A.D.)所写。

3.另有些人提及本书的作者可能为使徒彼得，或是执事腓利，或是西拉、马可、以巴弗等人。

4.上述各种说法并没有充足且有力的内证与外证，仅能把它们当作姑且参考的数据。

其实，作者既然受圣灵的感动而自我隐名埋姓，相信必有其用意；因为像这样一本专门高举耶稣基督的书信，作者是谁，并不重要。所以我们不必勉强断定是谁写的，而把注意力集中在主自己身上。无论本书的作者是谁，反正都是神『借着祂儿子晓谕我们』(一2)的。

貳、写作时地

本书的成书日期，根据外证和书中的内证推测如下：

(一)罗马的革利免(主后95年)曾引用本书，这是第一世纪的时候。且本书中提到『我们的兄弟提摩太已经释放了』(十三23)，故本书必不是在第二世纪才写成的。

(二)本书中多次提到圣殿献祭等礼仪，所用动词均为现在式(五1~3；七27；八3~5；九6~9；十1~2, 8, 11；十三10~11)，表示当时圣殿还在，祭司仍在供职，故此本书成书日期必不迟于主后

七十年(圣殿被毁之年)。

(三)书中表明接受本书信的人们已经信主多年(五 12)，他们并且曾经受过许多苦难(十 32~37；十二 4~5)，故本书成书日期必不太早。

(四)书中暗示有些传神之道给他们的人已经为主殉道(十三 7)，且提摩太被囚获释(十三 23)；这两件事极可能与该撒尼罗逼迫信徒有关(64~68A.D.)，故本书成书日期必不早于主后六十四年。

(五)综合上述论据，本书极可能是在主后六十五至六十九年间写成的。

至于写书地点，可从书中『从意大利来的人问你们安』(十三 24)一句，推测出：

(一)本书是在境外意大利人集居之地(如哥林多、以弗所等地)所写。

(二)按原文，『从意大利来的人(They from Italy)』也可译成『意大利人(They of Italy)』，如此，则本书是在意大利境内，很可能就是在罗马写成的。

参、本书受者

(一)本书的受者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七 4)，并且『列祖』一词(一 1)表明他们是犹太人信徒，不但熟悉旧约以色列人信心的先祖(十一 24~34)，且也熟悉旧约律法及礼仪(七 4~十 8)。

(二)这些犹太人信徒，不但认识本书的作者，也认识提摩太(十三 23)。他们没有亲自听过主耶稣的道理教训，乃是别人传讲给他们的(二 3)。他们信主已有一段相当的年日，但在真道上却未长大成人(五 11~12)。不过，他们并没有离弃信仰(六 6~10)。他们曾经为主受过苦，有心走主道路(十 32， 36)；并且抵挡罪恶，却未到流血的地步(十二 4)。

(三)有些古抄本标明受者为『希伯来人』，字义是『过河的人』；亚伯拉罕是第一个渡过大河的人，他从米所波大米渡过伯拉大河，搬到巴勒斯坦地(参徒七 2~4)，故他是第一个希伯来人(参创十四 13)。犹太人自古即被称为希伯来人(创卅九 14；出二 6)，他们也喜欢自称希伯来人(创四十 15；腓三 5)。

(四)我们基督徒乃是属灵的希伯来人，所以我们应当把本书的教训应用在自己身上。

肆、写本书的动机

(一)当时的希伯来信徒正面临信仰两大危机：外有罗马政权的逼迫，要他们放弃对基督的信仰；内有犹太主义者的劝诱，要他们回到旧约律法底下。

(二)而这些希伯来信徒的属灵光景，也确实深受外在恶劣环境的影响，他们对所听见的道理并不觉得宝贵(二 1)，没有勇气为真道站住(三 6)，信心开始动摇(三 14)，对神的应许不能全心信从(四 1， 11)；他们中间有些人似乎疲倦灰心(十二 3， 12)，甚至停止聚会(十 25)，不顾那些曾经引导他们之人的信心榜样(十三 7)，正濒临被异端教训勾引了去的危险(十三 9)。

(三)因此本书的首要目的，乃是为着劝勉希伯来信徒(十三 22)，坚固其信心，不致轻易动摇。

本书特别从下列几方面加以劝勉：

1.使他们对信仰的对象——基督——有正确且深入的认识；祂超越过犹太教的一切人、事、物，包括天使、摩西、亚伦、律法、礼仪、祭司和祭物等。

2.使他们对信仰的内容——新约——有重新的体认；它乃是更美之约，是旧约所无法与之伦比的。

3.使他们对信仰的前辈——信心见证人——有所思想和效法；他们都在信上得了美好的证据，如同云彩围绕着我们。

4.使他们对信仰的结局——盼望——有所向往和警戒；我们若要得着天上更美的家乡，便须轻看地上世俗的引诱和苦楚。

伍、本书的重要性

本书引用旧约经文、事迹、教训特别丰富，可说是一本『旧约要道注解书』。我们若要明白旧约的真理，宜以本书为入门，按照其解经原则，正确地发掘旧约中许多有益我们灵性的宝藏。

本书所阐明的真理，也正适合今日教会的需要。和当时的希伯来信徒一样，今日的教会也正面对着两大属灵危机：外有撒但假借人手的迫害，内有异端邪说的勾引，令许多信徒冷淡灰心、软弱退后，甚至有人跌倒，转去随从各样的异端。我们真需要从本书的信息，得到鼓励，存心忍耐，同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

陆、主旨要义

全书的主题乃是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祂『超越』过天使和旧约一切伟大人物，而祂所成就的新约也比旧约『更美』，我们这些处在新约时代的信徒，在祂里面得以借着『更美』的祭物，进到『更美』的至圣所，来到神面前。因此，我们应当持定信心、盼望和爱心，在这多难的世代中，出到『营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到了时候，就得有分于天上那『更美』的家乡。

柒、本书的特点

(一)本书引用旧约圣经相当多，直接引用达三十九次，且每一章都有引用；而间接引用的次数更高达二百十九次。可见，本书是以旧约为根据的一本证道集，是以凡不熟谙旧约圣经的人，便会觉得本书隐晦难懂。

(二)本书的文学体裁相当特殊，开头像散文，过程像讲章，而结尾像书信。本书的希腊文笔风格精湛优美，论证繁博精辟，是一本不可多得的文学杰作。

(三)本书在论证之际，中间穿插了至少五段劝勉的话，用意在使读者学以致用、知行合一。明

白了真理之后，便须付诸实行；否则，恐会招来神更严厉的对付。

(四)本书是一本含有许多严肃警戒的书信，包括：

- 1.若不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恐怕会随流失去(二 1~4)。
- 2.若存着不信的恶心，以致心里刚硬，就会惹神发怒(三 7~19)。
- 3.若学那不信从的样子跌倒了，就不得进入神的安息(四 1~13)。
- 4.若不竭力追求长进，就不会长大成人(五 11~六 3)。
- 5.若是离弃道理，就不能重新懊悔(六 4~8)。
- 6.若是故意犯罪，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十 26~31)。
- 7.若是退后，神心里就不喜欢(十 32~39)。
- 8.若是弃绝那从天上的警戒，就不能逃罪；因为神乃是烈火(十二 14~29)。

(五)本书是一本『神无上启示』或『神更美启示』的书信。这个神无上的启示就是耶稣基督自己；祂不但胜过今世一切人物，祂也胜过天使和圣经中一切属灵伟人、仪文和规条。唯有赏识并高举祂，才能粉碎我们心目中所以为最好的一切人、事、物。

(六)本书又是一本『大祭司耶稣基督』或『在天上活着尽职之基督』的书信。祂已经升入高天，祂能体恤我们的软弱，又长远活着替我们祈求；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来到祂施恩的宝座前，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

(七)本书是一本『属神的名人堂(Hall of Fame)』的书信，里面罗列了许多信心伟人(十一 1~40)。

(八)本书里面充满了各种对比，例如：

- 1.众先知与祂儿子的对比(一 1~2)。
- 2.古时与这末世的对比(一 1~2)。
- 3.神儿子与天使的对比(一 4~14)。
- 4.天地要改变与祂永不改变的对比(一 12)。
- 5.摩西与基督的对比(三 1~6)。
- 6.断不可进入与竭力进入的对比(三 7~四 11)。
- 7.大祭司亚伦与基督作大祭司的对比(五 1~10)。
- 8.每日献祭与只一次献上的对比(七 27)。
- 9.外面的律法与里面的律法、旧约与新约的对比(八 10~11)。
- 10.牛羊的血与祂的血的对比(九 11~28)。
- 11.将来美事的影儿与本物的真像的对比(十 1~14)。
- 12.亚伯所献与该隐所献的对比(十一 4)。
- 13.耶稣的血所说与亚伯的血所说的对比(十二 24)。
- 14.会被震动与不能震动的对比(十二 27~28)。
- 15.幔内与营外的对比(十 19~20；十三 10~13)。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一)本书内遍布旧约背景，如宗教、礼仪、神学、词汇，与旧约的《利未记》极为接近。本书的信息与旧约五经有密切的关系，尤其是五经中的《利未记》。《利未记》是论及预表中的救恩，而本书所论，是《利未记》所预表救恩的实际；实体如何比影儿更美且完全，本书也比《利未记》更超越。所以本书又被解经者称为新约的《利未记》。

(二)有人称《希伯来书》为『第五福音书』，前四本福音书描写基督在地上的作为，《希伯来书》则描写基督在天上所作的——基督升天为信徒之大祭司，现今在『天上的至圣所』中，每日为信徒祈求(七 25；罗八 34)。

(三)本书的信息与《罗马书》及《加拉太书》有共同的重要原则，因为这三本书论及主的救恩，都是以哈二 4『惟义人因信得生』为基础。但三卷书的着重点不同：《罗马书》注重『义人』二字，说明人如何才能在神面前被称义；《加拉太书》注重『得生』二字，解释人得救不是凭行为入门，也不是凭行为成全，乃因领受神儿子的生命；本书却注重『因信』二字，列举旧约信心的伟人，证明信心乃是使人蒙神喜悦的『明证』(来十一 5, 6)。《罗马书》启示基督徒信心的『必须性』，《加拉太书》启示基督徒信心的『基要性』，《希伯来书》则启示基督徒信心的『超越性』。

玖、钥节

「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四 14)

「凡是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七 25)

「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是借着祂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祂的身体；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十 19~22)

「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十三 13)

拾、钥字

「更美」、「超过」、「强过」、「大的」(一 4；六 9；七 7, 19, 22；八 6, 6；九 23；十 34；十一 16, 35, 40；十二 24)

「信心」(四 2；六 1, 12；十 22, 38, 39；十一 1, 3, 4, 5, 6, 7, 7, 8, 9, 11, 13, 17, 20, 21, 22, 23, 24, 27, 28, 29, 30, 31, 33, 39；十二 2；十三 7)

「大祭司」(二 17；三 1；四 14, 15；五 1, 5, 10；六 20；七 26, 27, 28；八 1, 3；九 7, 11, 25；十 12；十三 11)

「永远」、「永永远远」(一 2, 8, 8；五 6, 9；六 2, 5, 20；七 17, 21, 24, 28；九 12, 14, 15, 26；十一 3,；十三 8, 21, 21)

「完全」、「全备」、「成全」(二 10; 五 9; 七 19, 28; 九 9; 十 1, 14; 十一 40; 十二 23)
「一次」(七 27; 九 7, 12, 26, 28; 十 10, 12, 14; 十二 26, 27)

拾壹、内容大纲

主题：基督超越过一切，所以我们应当就了祂去，靠祂持守信望爱

一、基督超越过一切(一 1~十 39)

1. 祂的工作超越过一切(一 1~3)

2. 祂超越过天使(一 4~二 18)

(1) 祂是神的儿子，名字和身位超越过天使(一 4~18)

插入的劝勉之一：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二 1~4)

(2) 祂是人子，所成就的超越过天使(二 5~18)

3. 祂治理神的家，超越过摩西(三 1~6)

插入的劝勉之二：当竭力进入神的安息(三 7~四 13)

4. 祂为大祭司，超越过亚伦(四 14~七 28)

(1) 祂作大祭司，乃在乎那使祂从死里复活并升天的神(四 14~五 10)

插入的劝勉之三：当竭力长进达到完全的地步(五 11~六 20)

(2) 祂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和样式，永远作大祭司(七 1~28)

5. 祂所成就的新约超越过旧约(八 1~十 18)

(1) 因新约是凭更美之应许立的，有祂作中保，故是更美之约(八 1~13)

(2) 因新约是用更美的祭物和血献的，故具有永远除罪的功效(九 1~十 18)

插入的劝勉之四：当坚守信望爱，不可故意犯罪(十 19~39)

二、信望爱的榜样、警戒和劝勉(十一 1~十三 6)

1. 信心的定义和榜样(十一 1~40)

(1) 信心的定义(十一 1)

(2) 信心的见证人(十一 2~40)

2. 盼望的劝勉和警戒(十二 1~17)

(1) 当存心忍耐，奔那摆在前头的路程(十二 1~4)

(2) 当忍受父神的管教，必要结出平安的果子(十二 5~13)

(3) 要谨慎，避免以扫的错误(十二 14~17)

插入的劝勉之五：当为那不能震动的国，用虔诚敬畏的心事奉神(十二 18~29)

3. 爱心的劝勉(十三 1~17)

三、结束的话(十三 18~25)

1. 请求代祷(十三 18~19)

2. 祝福(十三 20~21)

- 3.预告(十三 22~23)
- 4.问安和祝福(十三 24~25)

雅各书提要

壹、作者

本书作者自称其名为『雅各』(一1)，这名在初世纪的犹太人和基督徒当中相当普遍，在新约四福音书里，至少提到五位名叫雅各的人，包括：

(一)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太十3)。

(二)十二门徒之一犹大(他可能是达太的另一个名字，而不是卖主的犹大)的父亲雅各(路六16；参太十3)。

(三)十字架下妇女们当中的一个马利亚的儿子雅各(太廿七56；可十五40)。

(四)西庇太的儿子使徒约翰的兄弟雅各(太十2)。

(五)主耶稣的肉身兄弟雅各(太十三55；可六3)。

根据本书信的内容来看，作者必定是一位非常出名且在信徒中间具有影响力权威人物，在上述众雅各当中，只有西庇太的儿子使徒雅各和主耶稣的兄弟雅各两人符合这样的身份，至于第一、二、三位，似乎与本书信没有甚么关系。而第四位雅各，即西庇太的儿子，在教会初期就已为主殉道(徒十二2)，并未留下甚么事迹，故绝大多数解经家相信，本书信的作者应当是第五位雅各，即主耶稣的肉身兄弟雅各。

这位雅各，在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之前，并不相信祂是神的儿子(参可三20~21，31~35；约七5)，但在主复活以后，因主曾特别向他显现(林前十五7)，遂成为主的信徒(参徒一14)，且因非常虔敬，乃跃居教会领袖地位，使徒保罗称他为教会的柱石(加二9)，在教会中甚具影响力：

(一)使徒彼得被天使从监狱里救出来后，曾特地请弟兄们把这事告知雅各(徒十二17)。

(二)使徒保罗悔改归主后，第一次上耶路撒冷时曾去拜访雅各(加一19)。

(三)他不但倍受信徒们尊重，甚至被那些信徒中的犹太主义者所利用，他们往往假藉雅各之名，吩咐新约的外邦人信徒也要遵守摩西的律法(参加二12；徒十五1，5，24)。

(四)为了外邦人信徒是否该受割礼而特地召开的耶路撒冷大会，雅各乃是拍板定案的最后发言人(徒十五13~21)，可见其地位崇高，受众信徒的敬重。

(五)使徒保罗最后一次上耶路撒冷时，又去见雅各(徒廿一18)。

(六)写《犹大书》的作者犹大，自称是雅各的弟兄(犹1)，可见这一位雅各在众教会中相当出名，仅题说其名雅各，便知是谁。

根据传说，这位雅各在信主后立志遵行律法作『拿细耳人』，过着敬虔和圣洁的生活，被人尊

称为『公义的雅各』，在教会受公会迫害期间，惟独他特别获准进入圣殿敬拜神；他很注重祷告，常在圣殿中俯伏跪拜，以致双膝磨得有如骆驼皮一般粗厚。根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的记载，在主后62年，他最后因拒绝否认主耶稣，被公会的人从圣殿的殿顶推下，又用石头击成重伤，他仍跪地求神赦免迫害者，终至被木棍打死。

貳、写作时地

根据本书信的内容，其著书日期可分为两种不同的见解，一是较早时期但不迟于主后五十年，二是较晚时期但不迟于主后六十二年(雅各殉道之年)，各有支持的理由。

(一)较早时期但不迟于主后五十年的理由如下：(1)称信徒聚会的地方为『会堂』(二 2)，这是教会早期的现象(参徒十三 14~15, 42~44；十五 21)；(2)只提到『师傅』(三 1)和『长老』(五 14)，而未提及『执事』，这也是教会初期的情形；(3)本书信中没有题到耶路撒冷会议(约主后四十九年)所议决的事；(4)书中反映了初期教会迫切盼望主再来的心情(五 8)。

(二)较晚时期但不迟于主后六十二年的理由如下：(1)本书信所提及的问题，多是教会后期才出现的现象；(2)教会初期少有富人，故重富轻贫(二 1~6)和持富骄纵(五 1~6)，应是后期才有的毛病；(3)本书信中已缺少教会初期灵性火热的特色，可见当时距离圣灵降临已有一段颇长的时间；(4)本书信未题到耶路撒冷被毁(主后七十年)事。

多数解经家较为赞同本书是早期的作品，甚至本书极可能是新约圣经中最早的一卷(意即本书有可能比《加拉太书》更早写成)。总之，本书成书日期，大约是在主后四十五年至五十年之间，即或不然，最迟也应不晚于主后六十二年。

至于本书信写作的地点，应当是在巴勒斯坦地，极可能就在耶路撒冷，因无任何文件记载雅各信主之后曾经离开过耶路撒冷。

參、本书受者

本书信是写给『散住十二支派之人』(一 1)，即指散居在巴勒斯坦地区以外各地的犹太人信徒(二 1)。

有人认为『散住十二支派之人』乃是一种含蓄的表达法，用来暗指所有的新约信徒，但书中的遣词用字具明显的犹太色彩，例如『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二 21)、『万军之主』(五 4)等，显示其对象仍以犹太人信徒较为合理。

虽然如此，本书信中所涉及的灵性与道德生活原则，超越过时间，仍可适用于今天的教会。故我们今日读本书信，仍应持着神也藉此书信向我们说话的态度来加以领受。

肆、写本书的动机

雅各写本书的动机至少有二：

(一)为着改正教会中错误的观念。有些人宣称他们相信主耶稣，但他们的行事为人却与基督的福音不相称。他们的信仰只不过是一种口头上的表示，认同基督徒的身份，但他们的生活行为却与不信的人没有两样。

(二)为着指明正确的基督徒信仰。凡是真实的基督徒信仰，必然是起因于神的道栽种在一个人的心里，从而在行为上结出新生命的果子来。若要认识一个人的信仰是否纯正，只需看其信心有否行为表现便可了然。

伍、本书的重要性

本书提供给我们基督徒务实的警戒，指出古今信徒都同样具有一个危险的倾向，那就是我们有可能专注于建造属灵的空中楼阁，而忽略了脚踏实地的生活，以致表里不一，亏缺了神的荣耀。难怪常听到世人有如下的评论：「许多基督徒道理说得好听，实际行为却比不信的人还差。」因此，本书乃是一面属灵的镜子，使我们在听道与行道，信心与行为，传道与说话，属灵与属世，谦卑倚靠神与克尽作人本份，上列两者之间取得平衡，成为正常的基督徒。

陆、主旨要义

真实的心，必定会在一个人的生活和经历上表现出来。换句话说，凡没有行为表现的信心，它对我们基督徒并没有多大的帮助，反会招致神的审判。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具有下列显著的特点：

(一)有明显的犹太人智慧文学色彩。本书例证很多取材于旧约(参二21~23, 25；五11, 17)。解经家迈尔(Meyer)甚至从本书中找出一些符合十二支派预言的描述：(1)亚设有属世的富足(一9~11；创四十九20)；(2)以萨迦执着服苦(一12；创四十九14~15)；(3)流便是长子(一18；创四十九3)；(4)利未与敬拜神有关(一26~27；创四十九7)；(5)拿弗他利使人和睦(三18；创四十九21)；(6)西缅和迦得与斗殴争战有关(四1~2；创四十九5~6, 19)；(7)「但」等候救恩降临(五7；创四十九18)；(8)约瑟与祷告得福有关(五13~18；创四十九22~26)；(9)便雅悯与人分享生命(五20；创四十九27)。

(二)理论少，但实践却多。书中甚少提及系统性的神学教义，却很注重基督徒实际的生活问题，例如：(1)在患难中仍有喜乐(一2~4)；(2)听道是为行道(一19~25)；(3)真实虔诚的表现(一26~27)；(4)不以外貌待人(二1~7)；(5)若要全守律法便须爱人如己(二8~13)；(6)真信心必有行为(二14~26)；(7)

完全人必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三1~12); (8)真智慧必结出良善的果子(三13~18); (9)真爱神必不爱世俗(四1~10); (10)真知善恶就必行善(四11~17); (11)真正持守真道的人必定不爱钱财、受苦时能忍耐、不起誓、注重祈祷、使罪人转回(五1~20)。

(三)章节少，但主题却多。短短的五章经文中，一个主题紧接着一个主题，先后提及二十个以上的主题。

(四)颇多命令式的句子。全书共一百零八节经文中，将近有六十个句子属命令式；平均每两节便有一节是命令语气。

(五)希腊文文笔优美流畅，几可与《希伯来书》相提并论。

(六)本书充满了比喻。正像主耶稣的讲道一样，常利用浅显而现实的比喻，解释一些含有深意的真理，例如：(1)海浪喻信心(一6); (2)花草喻属世的虚荣(一10~11); (3)种子和镜子喻神的道(一21~23); (4)身体与灵魂喻信心与行为之关系(二26); (5)马的嚼环、船的舵和火，喻舌头对一个人的影响(三3~6); (6)泉源和树果喻人不可一口两舌(三9~12); (7)云雾喻人的生命(四14); (8)生锈喻用钱不当的后果(五3); (9)农夫等候出产喻信徒应当忍耐(五7)等等。

(七)本书也充满了对比。全书至少有十二项对比：(1)试炼与试探(一 2~18); (2)听道与行道(一 19~25); (3)虔诚与虚伪(一 26~27); (4)偏心待人与爱人如己(二 1~13); (5)信心与行为(二 14~26); (6)颂赞与咒诅(三 1~12); (7)真智慧与假智慧(三 13~18); (8)追求神与追求世界(四 1~10); (9)自以为是与倚靠神(四 11~17); (10)不义财主与万军之主(五 1~6); (11)现今忍耐与将来结局(五 7~11); (12)起誓与祈祷(五 12~18)。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与本书关系密切的圣经至少有三卷，它们是旧约的《箴言》，新约的《马太福音》和《加拉太书》。

(一)按其写作的形式有如格言集，书中多采用谚语和精简的句子等，且格式简单。内容与旧约的《箴言》相似，两者均强调智慧，讲论敬畏神者该有的行为表现，故本书可视为新约的《箴言》书。

(二)按其写作的内容，似乎多处引用了主耶稣的『登山宝训』，故本书可与《马太福音》彼此对照，其含意相近者如：(1)在试炼中要喜乐(一 2; 太五 10~12); (2)忍耐以至完全(一 4; 太五 48); (3)祈求就必赐给(一 5; 太七 7~8); (4)不宜动怒(一 20; 太五 22); (5)怜悯人(一 27; 二 13; 太五 7); (6)不偏心待人(二 1~8; 太五 43~47); (7)言行一致(二 14~26; 太七 21~23); (8)甚么样的树必结甚么样的果(三 12; 太七 15~20); (9)使人和睦(三 17~18; 太五 9); (10)祈求就必蒙垂听(四 2~3; 五 15~18; 太七 7~11); (11)不可批评论断(四 11~12; 太七 1~5); (12)不可倚靠钱财(五 1~6; 太六 19~21); (13)不可起誓(五 12; 太五 33~37)。

(三)按其写作的重点『人称义是因着行为』，正与《加拉太书》的『人称义是因着信心』相辅相成；一个是强调得救以后的行为，另一个是强调得救以前的信心；一个是说真信心必然会产生出

行为来，另一个是说没有信心的行为不能使人得救。论点和角度不同，决非彼此矛盾。

玖、钥节

「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一 22)

「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二 26)

「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有见识的呢，他就当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来。」(三 13)

「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四 17)

「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五 15~16)

拾、钥字

「试炼、试验、试探」(一 2, 3, 12, 13, 14)

「智慧」(一 5; 三 13, 17)

「行道、行出来、行为、善行、行善」(一 22, 23, 25; 二 14, 17, 18, 20, 21, 22, 24, 25, 26;
三 13; 四 17)

「信奉、信、信心」(二 1, 5, 14, 17, 18, 18, 20, 21, 22, 23, 24, 26; 五 15)

拾壹、内容大纲

主题：真实的信心

一、引言与问安(一 1)

二、真实信心所该有的各种表现(一 2~五 20)

1.信心与对待试炼和试探(一 2~18)

2.信心与对待神的话(一 19~25)

3.信心与对待别人(一 26~二 13)

4.信心与行为(二 14~26)

5.信心与言语(三 1~12)

6.信心与情欲(三 13~四 10)

7.信心与自恃(四 11~五 6)

8.信心与各种境遇(五 7~20)

(1)受苦时能忍耐(五 7~11)

(2)被冤屈时不自我表白(五 12)

(3)病痛时彼此代求(五 13~18)

(4)遇失迷者使其回转(五 19~20)

彼得前书提要

壹、作者

本书作者自称「耶稣基督的使徒彼得」(一1)，就是主耶稣十二门徒中的首徒，原名西门，主另给他起名矶法(亚兰文)，翻成希腊文就是彼得(约一42)，圣经常称呼他为西门彼得(参太十六16)。

矶法和彼得的原文字义均为「石头」，主耶稣似乎有意藉此改名启示一项真理，即人在未得救之前原为无用的泥土(参创二7)，但主的救恩乃要将人改造成活石，作为建造灵宫的材料(彼前二5)。主耶稣基督乃是建造教会的根基(林前三11)，祂要将众多蒙恩得救的人——众活石，就是教会——建造在祂这块磐石上(太十六18)，成为神借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弗二22)。

主耶稣将天国的钥匙托付给彼得(太十六19)，要他领先在犹太人和外邦人中开启救恩的门(参徒二40~42；十44~48)。彼得所负的使命，刚好和他蒙主呼召时所从事的工作相符，那时他正在海里撒网，主耶稣呼召他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太四18~19)。所以彼得从主所领受的事工，正是为主得着一批又一批的人，作为建造教会的材料(参徒二41；四4；五14；十44)。

彼得乃是一个天生的领袖人物，时常率先说话行事，领导群伦(参约廿一3)，却也因此而经常被主责备(参太十四28~31；十六22~23；十七4~8，24~27；廿六33~34)。但经过主耶稣三年半的教养训练，特别是在主死而复活之后，四十天之久借着圣灵的显现和讲论(徒一2~3)，竟使彼得彷彿脱胎换骨、变成另外一个人似的，成为一位谦卑而勇敢、虚心而不自矜、能与人同工且同心的真实属灵领袖(参徒三1，12；四13；十一17；十二17；十五7~11)。

彼得「原是没有学问的小民」(徒四13)，而本书的希腊文笔颇具造诣，因此晚近有些圣经学者质疑本书作者并非彼得本人。然而，根据下列诸多理由，仍宜认定彼得就是本书的作者：

(一)「原是没有学问的小民」乃指他没有正式受过「拉比」的教育，并非指他完全没有学过希腊文。希腊语文乃是当时巴勒斯坦地居民的两大通用语文之一，以亚兰语文为主，希腊语文为辅。

(二)直至书写本书为止，彼得来往各地服事主(参徒八14；九32；十1~5，23~24；十五7)，已历数十年，其间必有很多机会操演希腊语文，使他更为熟谙。

(三)在本书结束前透露「我略略的写了这信，托我所看为忠心的西拉转交你们，劝勉你们」(五12)，按原文可译为「我借着西拉」，意指他得到西拉的帮助写成本书，又托西拉转交。可见本书可能是由彼得口授或初稿，经西拉代书或修改，故彼得仍为本书的原作者。

(四)至于西拉，他原为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人物(参徒十五22)，后与使徒保罗同工(徒十五40；十七1)。虽然英文译名稍有不同(本书译名为Silvanus，《使徒行传》则为Silas)，但圣经学者相信均指同一人。此西拉应有能力修饰成如此优美的希腊文。

(五)《彼得后书》题到他曾写了前书(彼后三1)。一般圣经学者相信《彼得前书》所呈现的是经西拉修饰过的希腊文，而《彼得后书》则是未经他人修饰的「原味原汁」希腊文。

(六)本书的内容和特色，也支持彼得乃本书的作者，例如：彼得亲眼见过主耶稣(参一8)，更见过祂荣耀的显现(参四13；彼后一16~18；太十七1~2)；他虽然曾经抗拒过基督受苦的观念，如今却强调欢喜为主受苦(参四1，13，16；太十六21~23)；他虽身为使徒，却也身兼耶路撒冷教会的长老(参五1；徒六1~4)；他曾特别受主托付牧养主的小羊(参五2；约廿一15~17)；他与马可一家有很亲密的关系(参五13；徒十二12~13)。

(七)教会初期的许多教父们题到过本书，且公认本书为使徒彼得所著，例如：革利免(主后95年)、爱任纽(主后140~203年)、特土良(主后150~222年)、亚力山太的革利免(主后155~215年)、俄利根(主后185~253年)等。

貳、写作时地

据可靠史料，彼得大约于主后65~67年间，在罗马被暴君尼罗杀害，为主殉道。因此，彼得前后两封书信，均写于殉道前不久，且两封书信的相隔时间不会太长(参彼后三1)。根据下列理由予以推测，前书约写于主后64年：

(一)罗马暴君尼罗(主后54~68年)正要开始对基督徒施加迫害，《暴君焚城录》和其后的大屠杀近在眉睫。其时基督徒的处境艰危，正与本书所描写的情景吻合(参四14~16；五8~9)。

(二)本书当写于西拉离开彼得，携带本书前往小亚西亚之前(参五12；一1)，以及马可仍与彼得同在一处，尚未动身会晤保罗之前(参五13；提后四11)。西拉何时离开保罗而去与彼得同工，圣经并无明文记载，最早约在主后五零年代后期(参林后一19；帖前一1；帖后一1)；至于马可，最迟是在保罗为主殉道(大约主后67年)之前。

(三)根据彼后三15~16可知，彼得确曾读过使徒保罗的一些书信；而本书部分内容和保罗所写的《以弗所书》和《歌罗西书》很相近，可试比较彼前一1~3和弗一1~3；彼前二18和弗六5及西三22；彼前三1~6和弗五22~24；彼前五5和弗五21等，便知本书的确多少受该两书的影响。而该两书大约写于主后61~63年，故可推知本书成书日期不早于主后63年。

至于本书的写作地点，彼得自称是「在巴比伦」(五13)，有些解经家认为既然本书开头的受书者明言是给「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西亚、庇推尼寄居的」(一1)，则此处的巴比伦也应是指实际的巴比伦城。其实，「前后一致的解经原则」乃是应用在同一个事例或同一段经文，并非全卷书都必须采取同一解法。例如，《启示录》也曾明言「达与以弗所、士每拿、别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铁非、老底嘉」(启一11)等实际的地方，但后来的「巴比伦大城」(参启十七、十八章)却改作隐喻而非指实际的巴比伦城。

鉴于下列诸理由，本书的「巴比伦」应是暗指罗马：(1)初期教会的传说和资料，从未提起彼得曾经到过巴比伦；(2)根据教会的传说，彼得是在写完前后书之后不久，在罗马被害；(3)当时正值风雨即将来临的前夕，彼得被迫必须隐蔽他的所在地；(4)后来使徒约翰也以巴比伦隐喻罗马(参启

十七 1, 5, 9, 18)。

参、本书受者

本书是「写给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西亚、庇推尼寄居的」(一 1)。这五个地方均位于小亚西亚地区(即今土耳其境内)，系当时罗马帝国的五个行省，其确实位置是在黑海、地中海和爱琴海之间，大约呈顺时钟方向罗列。

一般解经家对于本书受书者的所在地大致没有异议，但对受书者的身份却有不同的看法，有的根据「分散…寄居的」等用语(一 1, 18)和彼得原来的职责(参加二 7~8)，而认定本书是写给被迫分散到小亚西亚地区的犹太人信徒，有的则根据「你们从前算不得子民，现在却作了神的子民」(二 10)，以及「往日随从外邦人的心意行邪淫…」(四 3)等而认定是写给外邦人信徒的。

其实，教会发展至此阶段，在巴勒斯坦地以外的众教会，已不再有所谓犹太人信徒和外邦人信徒之分(参西三 11)。因此，凡是居住在该五个地区的基督信徒，都是本书的受者。我们今天读此书信，更应将自己包括在内，而把本书劝勉的话，应用在自己身上。

肆、写本书的动机

彼得自称「写了这信…劝勉你们，又证明这恩是神的真恩；你们务要在这恩上站立得住」(五 12)。这话表明写本书的两个目的：

(一)使受书者更深认识自己所蒙神的恩，这恩包括信徒在已过所得灵的救恩(一 2~3, 19~20, 23)，现在正在经历魂的救恩(一 8~9；二 2~3；三 21)，以及将来所要得完全的救恩(一 13；四 13, 18；五 4)。

(二)劝勉受书者身处邪恶的世代(二 11~12；四 2~3)，以及即将面临的逼迫与苦难(三 13, 17；四 12~14)，要靠神的恩刚强站稳，作主荣耀的见证。

伍、本书的重要性

在新约圣经的八卷「普通书信」(或称「一般书信」)当中，《希伯来书》注重「信心」的教训，《雅各书》则补充说明「信心」须有行为；《彼得前书》注重「盼望」的教训，《彼得后书》则补充说明有了「盼望」，仍须在恩典和知识上长进；《约翰壹书》注重「爱心」的教训，《约翰贰书、参书》和《犹大书》则补充说明必须在正确的真理上有「爱心」。如此，基督徒所不可或缺的信、望、爱三项美德(林前十三 13)，藉此八卷普通书信得着完满的启示。而《彼得前书》中兼论信心(一 5, 7, 9, 21；五 9)、盼望(一 3, 21；三 15)和爱心(一 8, 22；二 17；三 8；四 8；五 14)，故在这八卷书信中具有承先启后的地位和作用。

陆、主旨要义

本书旨在劝勉信徒既已拥有活泼的盼望，就要有受苦的心志，顺从神的旨意，一心为善，在世度余下的光阴，好归荣耀给神。即或身处苦难，也当效法基督受苦的榜样，忍受冤屈，将自己交托给神。今日我们若与基督一同受苦，倒要欢喜快乐，因为主荣耀的显现即将来临，那时就要得享祂永远的荣耀。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具有如下的特点：

(一)本书不是写给某特定教会或个人，而是写给一般基督徒的「一般书信」或「普通书信」。

(二)本书以劝勉代替责备，充满了牧人那温柔、慈爱、关怀和了解的心肠(二 25；四 9~11；五 1~4)。

(三)本书是写给受苦教会的书信，勉励属神的人要甘心乐意为神的旨意、为基督的名、因行善而受苦(二 15，20；三 16~17；四 1、2，12~19；五 9~10)。

(四)本书非常清楚地描绘神的真恩，包括三一神如何成就这恩(一 2)，如何将这恩启示给人(一 10~12)，如何藉这恩吸引、造就、保守、坚固并成全信徒(一 13；二 2~3；三 7；四 10；五 10)。

(五)本书强调「主的再来」，总共有八次提到主将要显现、鉴察、审判(一 5，7，13；二 12；四 13，17；五 1，4)。

(六)本书是写给那些得着天上基业的人(一 4)，目前暂时寄居在地上作客旅(二 11)，如何在世度余下的光阴(四 2)。

(七)本书强调基督徒活在世上三件最宝贵的事：信心(一 5，7，9，21；五 9)、盼望(一 3，21；三 15)和爱心(一 8，22；二 17；三 8；四 8；五 14)。

(八)本书特别提到基督徒顺服和谦卑的美德，作者彼得不但劝勉信徒要顺服和谦卑(一 2，14，22；二 13，18；三 1，5，8；五 5，6)，并且他也以身作则，敬重后进同工保罗(五 12~13 请西拉送信，又将马可送回给保罗)。

(九)本书又强调信徒要存敬畏的心过圣洁的生活，将来才能坦然见主(一 15~17；二 17；三 2，5，15)。

(十)最后，本书对主耶稣基督作了最完善和最清楚的交代：(1)在创世以前被神预先知道(一 20)；(2)降世受苦难(一 11；二 21，23；四 1)；(3)被钉流血(一 2，19；二 24)；(4)代人受死(一 18~20)；(5)死后曾下阴间(三 19~20)；(6)复活(一 3，21；三 18)；(7)升天(三 22)；(8)将在荣耀里显现(一 7，13；四 13；五 4)。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本书有些教训与保罗书信并《雅各书》相似，今试作比较：

彼前一 4~5——弗一 4~7；二 8	彼前一 6~7——雅一 2~4
彼前一 14——弗四 17~19	彼前一 24——雅一 10
彼前二 6~10——罗九 25~32	彼前二 11——加五 17
彼前二 13——罗十三 1~4	彼前二 18——弗六 5；西三 22
彼前三 1——弗五 22	彼前三 9——罗十二 17~19
彼前三 22——罗八 34；弗一 20	彼前四 1——罗六 6~7
彼前四 8——雅五 20	彼前四 10——罗十二 6
彼前五 1——罗八 18	彼前五 5——弗五 21
彼前五 5~9——雅四 6~7，10	

有人将「主祷文」(太六 9~13)与本书的一些经节并列如下：

「我们」(一 3)在「天上」(一 4, 12)的「父」(一 17)，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一 15~16)，愿「你的国降临」(二 9)；愿「你的旨意」(二 15；三 17；四 2, 19)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们「日用的饮食」(五 7)，今日赐给我们；「免我们的债」(四 7~8)，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不叫我们遇见「试探」(四 12)，救我们「脱离凶恶」(四 13)；因为「国度」(五 11)、「权柄」(四 11)、「荣耀」(一 11, 21；四 11)，「都是你的」(四 11)，「直到永远」(四 11；五 11)。「阿们」(四 11；五 11)。

玖、钥节

「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一 7)

「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借着神活泼常存的道。」(一 23)

「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二 9)

「基督既在肉身受苦，你们也当将这样的心志作为兵器；因为在肉身受过苦的，就已经与罪断绝了。」(四 1)

「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神的群羊，按着神的旨意照管他们；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也不是因为贪财，乃是出于乐意；也不是辖制所托付你们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样。」(五 2~3)

拾、钥字

「盼望」(一 3, 13, 21; 三 15)
「试验」、「火炼的试验」、「苦楚」、「受苦」、「苦难」(一 7; 二 19, 20; 三 14, 17, 18; 四 1, 12, 13, 15, 16; 五 1, 9, 10)
「显现」、「鉴察的日子」、「审判」(一 5, 13; 二 12; 四 5, 6, 13, 17; 五 1, 4)
「荣耀」、「荣光」(一 7, 8, 11, 21; 四 11, 13, 14, 16; 五 1, 4, 10)
「恩典」、「恩惠」、「救恩」、「恩赐」、「恩」、「真恩」(一 2, 5, 9, 10, 13; 二 3; 三 7; 四 10; 五 5, 10, 12)
「宝贵」(一 7; 二 4, 6, 7; 三 4)
「活泼」、「活」、「复活」、「活着」(一 3, 21, 23; 二 4, 5, 24; 三 18, 21; 四 6)
「行善」、「为善」、「好行为」(二 12, 15, 20; 三 6, 11, 13, 17; 四 19)
「灵魂」、「心」、「人」(一 9, 22; 二 11, 25; 三 20; 四 19)注：以上各节的原文均为「魂」

拾壹、内容大纲

主题：在神的真恩上站立得稳

- 一、认识神的真恩(一 1~12)
 - 1.蒙恩的人和这恩的由来(一 1~2)
 - 2.神完备的真恩——过去、现在和未来(一 3~5)
 - 3.享受这恩的途径——信心受试验(一 6~9)
 - 4.这恩的启示(一 10~12)
- 二、神的真恩和基督徒的生命(一 13~二 10)
 - 1.因基督的宝血而得圣洁的生命(一 13~21)
 - 2.因神活泼常存的道而得纯爱的生命(一 22~二 3)
 - 3.因主这活石而得新功用的生命(二 4~8)
 - 4.因神拣选而得新地位的生命(二 9~10)
- 三、神的真恩和基督徒的生活(二 11~四 6)
 - 1.蒙恩者在世生活的身份和目标(二 11~12)
 - 2.蒙恩者在世生活与地上制度的关系(二 13~17)
 - 3.蒙恩者在世生活与属地主人的关系(二 18~25)
 - 4.蒙恩者在世生活与家庭的关系(三 1~7)
 - 5.蒙恩者在世生活与弟兄并世人的关系(三 8~16)
 - 6.蒙恩者在世生活与神旨意的关系(三 17~四 6)
- 四、神的真恩和基督徒的盼望(四 7~五 14)
 - 1.因万物即将结束而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四 7~11)
 - 2.因主再来的审判而欢喜与基督一同受苦(四 12~19)

- 3.因牧长显现的荣耀而甘心牧养神的群羊(五 1~4)
- 4.因赐诸般恩典的神而以谦卑束腰并谨守儆醒(五 5~11)
- 5.劝勉并祝愿务要在这恩上站立得住(五 12~14)

彼得后书提要

壹、作者

本书作者自称「耶稣基督仆人和使徒的西门彼得」(一1)，亦即与《彼前前书》同一作者(参三1；彼前一1)。虽然这两部书信的写作风格有显著的不同，但极可能是因前书系由西拉代笔(参彼前五12原文)，而本书大概是彼得亲笔所书，或由另一位未具名的圣徒代笔，因此在文体上才会有相当大的差异。

西门彼得就是主耶稣十二门徒中的首徒，西门为其原名，主另给他起名矶法(亚兰文)，翻成希腊文就是彼得(约一42)，圣经常称呼他为西门彼得(参太十六16)。

矶法和彼得的原文字义均为「石头」，主耶稣似乎有意藉此改名启示一项真理，即人在未得救之前原为无用的泥土(参创二7)，但主的救恩乃要将人改造成活石，作为建造灵宫的材料(彼前二5)。主耶稣基督乃是建造教会的根基(林前三11)，祂要将众多蒙恩得救的人——众活石，就是教会——建造在祂这块磐石上(太十六18)，成为神借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弗二22)。

主耶稣将天国的钥匙托付给彼得(太十六19)，要他领先在犹太人和外邦人中开启救恩的门(参徒二40~42；十44~48)。彼得所负的使命，刚好和他蒙主呼召时所从事的工作相符，那时他正在海里撒网，主耶稣呼召他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太四18~19)。所以彼得从主所领受的事工，正是为主得着一批又一批的人，作为建造教会的材料(参徒二41；四4；五14；十44)。

彼得乃是一个天生的领袖人物，时常率先说话行事，领导群伦(参约廿一3)，却也因此而经常被主责备(参太十四28~31；十六22~23；十七4~8，24~27；廿六33~34)。但经过主耶稣三年半的教养训练，特别是在主死而复活之后，四十天之久借着圣灵的显现和讲论(徒一2~3)，竟使彼得彷彿脱胎换骨、变成另外一个人似的，成为一位谦卑而勇敢、虚心而不自矜、能与人同工且同心的真实属灵领袖(参徒三1，12；四13；十一17；十二17；十五7~11)。

贰、写作时地

本书显然是在使徒彼得为主殉道之前不久所写(参一 13~14)，据信使徒彼得是在罗马死于暴君尼罗(主后 54~68 年)之手。因此，合理的推测，本书应当是在主后 66~68 年写于罗马。

参、本书受者

本书的受者应当与《彼得前书》的受者相同，所以才会说「我现在写给你们的是第二封信」(参三 1)，而前书是「写给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西亚、庇推尼寄居的」(彼前一 1)。

肆、写本书的动机

本书应是使徒彼得预见他即将为主殉道，因此针对教会即将面临的危机，也就是必有「假师傅」兴起，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参二 1)，写信题醒他们要坚守真道，并在恩典和知识上长进(参一 12~15；三 18)。

伍、本书的重要性

本书为教会提供了重要的卫道材料(二 1~三 13)和独特的属灵知识：(1)关乎生命和虔敬之事的进阶(一 5~7)；(2)了解经书的秘诀(一 19~21；三 2, 15~16)；(3)末日和审判的奥秘(二 4, 9；三 7~10)；(4)天地要被烈火销化(三 6~12)。

陆、主旨要义

认识救主耶稣基督，使我们得以有分于一切关乎生命和敬虔的事。故此，我们必须在认识主耶稣基督上，分外殷勤，加上又加上，才能丰丰富富的得以进入祂永远的国。而认识之道，乃在于留意并记念经上的话，坚信主的应许，不可被假师傅所引进的异端所欺骗。这样，就能使自己无可指摘，安然见主。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具有如下的特点：

(一)本书是一卷「一般书信」或「普通书信」；不是写给某特定教会或个人，而是写给所有基督徒的。

(二)本书是一卷防备异端教训的书信；教会自从诞生初期，即已遭受异端的攻击。

(三)本书是一卷强调知识之重要性的书信；本书按原文，「知道」和「知识」的同类词总共用了十六次之多。

(四)本书是一卷印证圣经乃出自圣灵感动的书信；「经上」或「经书」一词的原文，含有神所吹气或感动之著作集的意思。

(五)本书是一卷为受割礼之人作使徒(加二 7~8)所写的宣教书信；本书的用语和例证为犹太人所熟悉。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一)本书与旧约的关系：(1)彼得引用挪亚（创六至八章）和罗得（创十九章）为例，说明神会拯救敬虔和坚忍的人；(2)彼得引用巴兰（民廿二章）为例，说明假先知的表现，警戒信徒切勿效法他。

(二)本书与《提摩太后书》的关系：具有如下相同之点：(1)本书是彼得最后的书信，而《提摩太后书》则为保罗最后的书信；(2)两卷书均警告要提防假师傅(彼后二章；提后三章)；(3)两卷书均提到神圣言的「默示」(彼后一 20；提后三 16)，圣经是抵挡异端教训的惟一武器；(4)两卷书均提到他们将为主殉道(彼后一 13~15；提后四 6)，且都坦然面对。

(三)本书与《犹大书》的关系：后者的二十五节经文中，至少有十五节经文，或一字不漏，或片断地出现于《彼得后书》；并且许多相同的概念、字句和用辞彼此呼应地出现于两书之中。因此有些圣经学者推测，本书大概是由犹大代笔，而在他本人具名的《犹大书》中，便大量引用了本书。

玖、钥节

「神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皆因我们认识那用自己荣耀和美德召我们的主。」(一 3)

「亲爱的弟兄阿，你们既盼望这些事，就当殷勤，使自己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安然见主。」(三 14)

拾、钥字

「认识」、「知识」、「知道」、「晓得」(一 2, 3, 5, 6, 8, 12, 14, 20; 二 9, 10, 20, 21, 21; 三 3, 17, 18)

「加」、「加上」、「长进」(一 2, 5, 5, 6, 6, 6, 7, 7, 10; 三 18)

「应许」(一 4; 二 19; 三 4, 9, 13)

「殷勤」(一 5, 10; 三 14)

「这几样」、「这些事」、「这事」(一 8, 9, 10, 12, 15; 三 14, 16, 17)

「坚固」、「坚定不移」(一 10, 12; 二 14; 三 16, 17)

「提醒」、「记念」(一 12, 13, 15; 三 1, 2)

「圣」、「圣洁」(一 18, 21; 二 21; 三 2, 11)

拾壹、内容大纲

【主题：在真知识上长进】

- 一、真知识的来源、益处和本质(一 1~4)
- 二、真知识的追求(一 5~11)
- 三、真知识的内涵和凭借(一 12~21)
- 四、真知识的对头——假师傅和其异端教训(二 1~22)
- 五、真假知识的结局——被火销毁或永远长存(三 1~13)
- 六、要殷勤在真知识上有长进(三 14~18)

—— 黃迦勒《基督徒文摘解经系列——彼得后书注解》

约翰壹书提要

壹、作者

约翰一、二、三书本身皆未指明作者与受书人，但教会历来认为这三卷书都是使徒约翰写的。由于书信的内容、措辞、观念与约翰福音极为相似(请参阅『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学者多同意这三卷书信与约翰福音是由同一位作者——使徒约翰所写成的。

使徒约翰是西庇太的儿子(太十 2)。他的哥哥是雅各，他的母亲是撒罗米(太廿七 16；比较可十五 40；十六 1)。撒罗米是从加利利就跟随耶稣并服事祂的姊妹们之一(太廿七 55)，可能她就是主的母亲的妹妹(太廿七 56；比较约十九 25)。因此，约翰和他哥哥雅各也可能就是主的表兄弟，难怪他们哥俩曾请他们的母亲出面向主说情，求在祂的国里，一个坐在右边，一个坐在左边(太廿 20~21)。

可能他的家境相当富裕；父亲是一个大渔户，有渔船和许多雇工(可一 20)。他也认识大祭司(约十八 15)。除了在加利利的家以外，似乎他还有一个家在耶路撒冷(约十九 27)。

最初他曾经是施洗约翰的门徒。当施洗约翰向他的门徒作见证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就有两个门徒跟从了耶稣，与祂同住。这两个门徒中一个是安得烈，另一个没有提起名字的就是使徒约翰(约一 35~40)，因他在自己所写的福音书中，从未提起过自己的名字。

可能他蒙主的呼召不只一次。第一次，主说：「你们来看」(约一 39)。他跟从主之后，他又回到打渔的本业去了。过了一段时候，主在加利利海边第二次又呼召他，他就离开了父亲、伙伴和渔船，从此作一个得人如得鱼的门徒了(太四 18~22)。后来，主又从门徒中呼召他作十二个使徒之一(路六 13~14)。

在十二使徒中，有三个特别和主亲近的，就是彼得、雅各和约翰(路八 51；九 28；可十四 33)。

在这三个人中间，约翰是最近主的。他曾靠着主的胸膛(约十三 25); 他是主所爱的门徒(约十三 23); 他是仅有的门徒在十字架下看主受苦(约十九 26); 他接受主的委托，接主的母亲到自己的家里(约十九 27)。

他和他的哥哥雅各被称为『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可三 17)。从这个称号，就可想象约翰的个性很暴躁。当他看到有人奉主的名赶鬼，可是又不和门徒一起跟从主，他就为主起了愤恨，禁止那人继续作工(路九 49)。当他看到那些撒玛利亚人不接待主，他和雅各就请主许他们重演以利亚的故事，用天上降下的火烧灭他们(路九 54)。可是后来他雷子的性情逐渐被主的爱溶化，而成为一个专讲爱的使徒了。

主升天以后，他留居在耶路撒冷。他知道主把天国的钥匙交给彼得(太十六 18~19)，所以他守住他的地位，在圣灵带领之下协助彼得建立教会。他和彼得的合作是非常紧密的：在那楼上同心合意的恒切祷告；在五旬节时一同站起来传福音；在美门口一同帮助那个生来是瘸腿的，并对百姓作复活的见证；后来又一同被官长扣押；一同在他们面前述说拿撒勒人耶稣；在撒玛利亚一同工作等等(徒一 13~14；二 14；三 1~四 22；八 14)。

在耶路撒冷陷落之前，使徒约翰的工作已经西移，在小亚细亚一带地方的教会中间事奉主(那时保罗已经殉道了)。他常住在以弗所；在罗马暴君多米田(Domitian)的时候，他从以弗所被充军到拔摩海岛——爱琴海里的一个荒岛——在那里看见了荣耀主的异象，就写那卷《启示录》。

约翰在地上的年日很长，活到百岁左右。当时，在门徒中传说他不死，约翰自己纠正了这错误的传说(约廿一 23)。据他的门徒玻利革拉底斯(Polycrates)说，使徒约翰在年迈的时候，还是为主殉道的。

貳、写作时地

本书所指责的异端思想，乃是在第一世纪末期才在教会中产生影响的；而本书中流露长辈对晚辈说话的语气，可知是使徒约翰晚年作品。按早期教会的传说，使徒约翰年老时曾在以弗所居住一段很长的时间，本书可能就是在该处写成的。成书日期大约是第一世纪末期主后九十年代(即主后 90~99)。

參、本书受者

本书并无特定受者，是一种公函，写给各地教会的信徒们，将对象称之为「亲爱的」或「弟兄们」(参约壹二 7；三 13，21；四 1，7)，又依其年龄之差异而称呼为「父老、少年人、小子们」等三类(参约壹二 12~14)，有时又通称「小子们」(参约壹二 1，18，28；三 7；五 21)，因当时作者已经接近百岁，「小子们」是一种长者对后辈很亲密的称呼。

肆、写本书的动机

由于当时在小亚西亚的众教会，正受着一种雏型「诺斯底主义」的异端的影响，使徒约翰乃提笔书写本书信，针对这些异端邪说的错谬，加以辩驳，使众信徒能分辨真道。兹将重点陈述于下：

(一)异端否认耶稣是太初就已存在的那一位；但本书清楚指出祂就是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参约壹一 1)。

(二)异端之一的「幻影说」，强调灵乃至善，而肉身是邪恶的，因此不可能有所谓「道成肉身」；但本书指明耶稣基督乃是眼所能见、手所能摸、耳所能听的实在人物(参约壹一 1)。

(三)异端承认属物质的肉身是邪恶的，但其所作所为与灵性无关，所以主张人的本质是无罪的，肉身所为不算是犯罪；但本书指明人承认自己的罪乃是得神赦免的先决条件(参约壹一 8~10)。

(四)异端既然主张人是无罪的，所以不需要赎罪；但本书表明耶稣基督降世，乃为救赎我们脱罪(参约壹二 1~2)。

(五)异端既然认为肉身所为乃无关宏旨，所以无所谓「遵行诫命」，尽管与世界同流合污，也不要緊；但本书重申信徒须遵守诫命(参约壹二 4)，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参约壹二 15)。

(六)异端认为基督是基督，耶稣是耶稣，亦即否认耶稣是基督；但本书申明耶稣就是基督，凡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就是说谎话、敌基督的(参约壹二 21~22)。

(七)异端否认耶稣是神的儿子，否认祂出于神来成为肉身；但本书指出凡认耶稣为神儿子的，才能与神产生互住的关系(参约壹四 15)，也才能有神的生命(参约壹五 12)。

(八)异端否认耶稣基督是与神同等且合一的；但本书指出我们若在「那位真实的」(即指神)里面，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参约壹五 20)，可见神和耶稣基督是完全合一的。

(九)异端之中的「克林妥主义」，认为耶稣基督原本是一个人，当祂受浸时「道」才进入祂的里面，当祂被钉十字架时「道」就离开了祂(参太三 16；廿七 46)；但本书指出藉「圣灵、水和血」这三样见证耶稣基督一直就是神的儿子(参约壹五 6~9)，祂的受浸和被钉乃是旧约预表和预言的应验。

伍、本书的重要性

本书是历代教会对抗异端邪说不可或缺的宝典，基督教纯正的信仰得以存续，本书厥功至伟，其价值可以与保罗众多书信相比拟。再者，本书从积极方面循循善导基督的信徒，提供正确的教训，使吾人对生命、相交、爱、真理等能以深入的认识。

陆、主旨要义

本书的中心主题是「生命的相交」，从相交的由来开始，点明相交的目的、条件、障碍、修复、

危机、对策、维持与发展，示以相交之生命的本质乃是圣洁、公义、美善、真实、爱，信徒已因正确的信仰而具有此相交所需的生命，故只要发挥、彰显此生命的特质，必能获致喜乐充足的结果。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具有如下的特点：

(一)本书是那位「蒙爱的使徒」，写给神家里儿女们「爱的家书」；全书提到「儿子或儿女」和「爱」各不下数十次。

(二)本书的语气，不论就情感或权威而言，都好像一位老父亲对他自己的儿女说话一样，既亲切且又带着一种不容反驳的嘱咐。

(三)本书直截了当地分明是非，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绝不模棱两可，也不需多予辩证。

(四)本书虽然是用希腊文书写，但文法和语气、表达方式较像希伯来文。

(五)本书特别强调真理的认识和生命的特性，信徒只要掌握这两方面，便可登堂入室，进到至圣所而与神有亲密的相交了。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约翰福音》为耶稣作见证，表明祂是神的儿子，使人因信耶稣得生命(约二十 31)，而得进入神的大家庭，成为神的众子；《约翰一书》则是神家的家书，写给神家的孩子们，阐明在神家里「与神相交」之道 (约壹一 3)，如何彼此相爱，互相分享在基督里丰盛的生命，由此确知自己有永生(约壹五 13)，又勉励众人持守真道，不受异端分子的迷惑(约壹二 24~27)。因此《约翰福音》有如本书的前奏，而本书如同《约翰福音》的应用。

《约翰一书》和《约翰福音》两者主题和语法都十分接近，也都使用明显的对比——光明与黑暗，生命与死亡，爱与恨，真理与虚假；两者也都将人分为两类，各属一边，没有第三种。不是神的儿女，就是魔鬼的儿女；或是属世界，或是不属世界；或有生命，或没有生命；或认识神，或不认识神。在风格方面，两本书也都同样单调的简明结构，以及同样喜爱希伯来式的平行语。很少使用虚词，也不以一个代名词来引进一个附属句。另一方面，两者都用某种强调的语气来开始一句话，如，「这是……即……」，「藉此……即……」，「因为这……即……」，和「凡……」。

此外，两者表达神的旨意与救恩计划的词汇，几乎完全相同。诸如：我们天然的状况、未蒙救赎之前都是「属魔鬼的」，牠乃是「从起初」就犯罪、说谎、杀人的(约壹三8；约八44)，我们也是「属世界的」(约壹二16；四5；约八23；十五19)。因此我们「犯了罪」(约壹三4；约八34)，都「有罪」(约壹一8；约九41)，「行在黑暗中」(约壹一6；二11；约八12；十二35)，在灵里是「瞎眼的」(约壹二11；约十二40)，是「死的」(约壹三14；约五25)。但神爱我们，差遣祂的儿子成为「世人的救主」(约壹四14；约四42)，使我们「能得生命」(约壹四9；约三16)。这位是祂的「独生子」(约壹四9；约一14，18；三16，18)，祂虽然是「从起初」就有的(约壹一1；约一1)，然而却成了「肉身」(约

壹四2；约一14)来到世上，又为我们「舍命」(约壹三16；约十11~18)，为要「除去」罪(约壹三5；约一29)。为祂作「见证」的，一方面是那些曾经「看见」的人，他们「宣扬」祂(约壹一2~3；四14；约一34；十九35)，但更重要的是神自己(约壹五9；约三33；五32，34，36~37)和圣灵(约壹五6；约十五26)。我们应该「接受」从神来的见证(约壹五9；约三11，32~33；五34)，「相信」那位有充分见证的(约壹五10；约五37~40)，并且「承认」祂(约壹四2~3；约九22)。相信祂或祂的「名」(约壹五13；约一12等)，我们就出死入生(约壹三14；约五24)。我们「有生命」(约壹五11~12；约三15，36；二十31)，因为生命在神的儿子里面(约壹五11~12；约一4；十四6)。这就是「从神而生」(约壹二29；三9；五4，18；约一13)。

凡从神生的，就是神的「儿女」(约壹三1~2，10；五2；约一12；十一52)，两者都提到神的儿女们与神、基督、真理、世界和彼此的关系。他们是「属神的」(约壹三10；约八47)，也「认识」神，透过耶稣基督认识那位真神(约壹五20；约十七3)。甚至可以说他们已经「看见神」(约壹三6；参约叁11；约十四9)，只是按字面而言，没有人能看见神(约壹四12，20；约一18；六46)。基督徒不单属于神，也属于真理(约壹二21；三19；约十八37)。真理亦「在他们里面」(约壹一18；二4；约八44)，他们「行」或「活出」真理(约壹一6；约三21)，因为所赐给他们的灵是「真理的灵」(约壹四6；五6；约十四17；十五26；十六13)。基督徒与神和真理的关系，是透过耶稣基督而来的，他们「住在」祂和祂的爱里(约壹二6，27~28；三6，24；四13，15~16；约十五4~10)，祂也亲自住在他们里面(约壹二24；三24；四12~16；约六56；十五4~5)。祂的话也在他们里面(约壹一10；二14，24；约五38；十五7)，而他们亦在祂的话之中(约壹二27；约八31)。因此，他们「顺服祂的话」(约壹二5；约八51~55；十四23；十五20；十七6)或「祂的命令」(约壹二3~4；二22，24；五2~3；约十四15，21；十五10)，祂的「新命令」就是要他们彼此相爱(约壹二8~10；三11，23；参约贰5~6；约十三34)。然而，「这个世界」会「恨」他们(约壹三13；约十五18)。他们无需感到奇怪，理由乃是他们不再属于世界(约壹四5~6；约十五19；十七16)，虽然他们仍旧住在其中，但却不可以爱其中的东西(约壹二15~16；约十七15)。基督已经「胜过世界」，透过相信祂，他们也已得胜(约壹五4~5；约十六33)。基督所成就之事的结果，已经赐给祂的子民，就是让他们满有喜乐(约壹一4；约十五11；十六24；七13)。

《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三书》之内容论点虽然不同，但三卷书信的行文措辞彼此接近又相关，皆勉励受书者在真理中彼此相爱(请参阅约翰二、三书之提要)。

一般圣经学者均相信，《约翰福音》、《约翰一、二、三书》和《启示录》等五卷书均为使徒约翰所著。而这五卷书恰好可分为三类：

- (一) 《约翰福音》主题是「信」——因信耶稣基督而得生命。
- (二) 《约翰一、二、三书》主题是「爱」——因正确地爱神并爱弟兄而得丰盛的生命。
- (三) 《启示录》主题是「望」——因儆醒盼望基督再来而装备得胜的生命。

玖、钥节

「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祂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一 3)

「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祂的儿女。…」(三 1)

「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神生；凡爱生他之神的，也必爱从神生的。」(五 1)

「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五 12)

拾、钥字

「生」、「生命」、「永生」(一 1, 2, 2; 二 25, 29; 三 9, 9, 14, 15; 四 7, 9, 9; 五 1, 1, 1, 4, 11, 11, 12, 12, 13, 16, 18, 18, 20)。

「光」、「光明」(一 5, 7, 7; 二 8, 9, 10)。

「真理」(一 6, 8; 二 4, 21; 三 19; 五 7)。

「命令」、「诫命」(二 3, 4, 7, 7, 7, 8; 三 11, 22, 23, 23, 24; 四 21; 五 2, 3, 3)。

「知道」(二 5, 11, 18, 20, 21, 21, 21, 29, 29; 三 2, 5, 16, 19, 20, 24; 四 13, 16; 五 2, 13, 15, 15, 18, 19, 20)。

「爱」(二 5, 7, 10, 15, 15, 15; 三 1, 2, 10, 11, 14, 14, 16, 17, 18, 21, 23; 四 1, 7, 7, 7, 8, 8, 9, 10, 10, 11, 11, 12, 12, 16, 16, 16, 17, 18, 18, 18, 19, 19, 20, 20, 20, 21, 21; 五 1, 1, 2, 2, 3)。

拾壹、内容大纲

主题：生命中的相交

一、建立相交的根源——生命之道(一 1~4)

1.生命之道的本源、显现和传报(一 1~2)

2.传报生命之道的目的——相交和喜乐(一 3~4)

二、维持相交的条件——在生命的光中相交(一 5~二 11)

1.在光明中行(一 5~7)

2.承认自己的罪，信靠那中保耶稣基督(一 8~二 2)

3.遵守主的诫命(二 3~11)

三、确保相交的要素——在生命的认识中相交(二 3~四 6)

1.认识神和偶像(世界)的不同(二 3~17)

2.认识基督和敌基督的不同(二 18~23)

3.认识恩膏的教训和人的教训之不同(二 24~27)

4.认识神的儿女和魔鬼的儿女之不同(二 28~三 24)

5.认识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之不同(四 1~6)

四、增进相交的要领——在生命的爱中相交(四 7~五 3)

- 1.住在爱里面(四 7~16)
- 2.住在爱里面的左证——没有惧怕(四 17~18)
- 3.爱是神生命的自然流露(四 19~五 3)

五、在生命中相交的轨迹(五 4~21)

- 1.总纲——从信心到胜过世界(五 4~5)
- 2.因神的见证而信耶稣是神的儿子(五 6~11)
- 3.因信神的儿子而有生命(五 12~13)
- 4.因有生命而知道神必听我们的祈求(五 14~15)
- 5.因祈求而蒙神保守，不至犯罪(五 16~19)
- 6.因住在那位真实的里面而自守，远避偶像(五 20~21)

约翰贰书提要

壹、作者

本书的内容和风格与《约翰一书》并《约翰福音》相似：(1)彼此相爱乃是从起初所受的命令(参 5 节；约壹二 7；约十三 34~35)；(2)遵行主命令的，就是爱神的人(参 6 节；约壹五 3；约十四 23)；(3)那迷惑人，敌基督的，不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参 7 节；约壹四 2~3)；(4)喜乐满足(参 12 节；约壹一 4；约十五 11；十六 24)。因此，大多数圣经学者均同意这三本书都是出自同一个人的手笔，亦即使徒约翰。

本书作者仅自称「作长老的」(参 1 节)，据教会历史传说，使徒约翰活到很老(参约廿一 23)，年近百岁，而本书据信是他晚年的作品，所以自称「长老」(原文意指「上了年纪的人」)并不为过。使徒约翰也有可能和使徒彼得一样，就着普遍性的职责而言，他们是「使徒」，但就着地方性而言，他们也兼任某一地方的「长老」(参彼前五 1)，所以这里的「作长老的」也可视为「监督」的另一称呼(参徒二十 17, 28；提前三 1；多一 5)。据说使徒约翰晚年曾在以弗所牧养信徒，故他可能又是以弗所教会的长老。

关于使徒约翰的详细资料，请参阅《约翰一书提要》。

贰、写作时地

根据教会历史传闻，本书是使徒约翰被放逐拔摩海岛(参启一 9)，释放回到以弗所之后，约在第一世纪的九零年代，继完成《约翰一书》之后，又写了本书。故本书的写作时地，大约在主后

90~99年，写于以弗所。

参、本书受者

「蒙拣选的太太和她的儿女」(参1节)有二意：(1)指当时某地教会中一位敬虔爱主之女信徒和她的「家庭」成员(参10节)，她的名字或称「以莉她」(「蒙拣选」原文音译)，也有可能叫「茱莉雅」(「太太」原文音译)；(2)「太太」暗指某一个地方教会，「她的儿女」则暗指该教会中的成员信徒，这是因为当时的政治情势，教会正面临迫害，使得本书信的作者不能明言写给何地教会，若果如此，则「你那蒙拣选之姊妹」(参13节)，应当指该受书教会的姊妹教会。

本书中的称呼，有时用「你们」(参2, 6, 8, 10, 12节)，有时用「你」(参4, 5, 13节)，复数词似是以一个团体中的众成员为对象，单数词则似以一位个人为对象，但它也可视为一个团体的总称，所以对上述两个可能性均可适用。

肆、写本书的动机

正如《约翰一书》一样，当时小亚西亚的众教会，正受着一种雏型「诺斯底主义」异端之侵袭，所以本书作者特意提笔警戒受书人，基督徒固然须遵行主所赐「彼此相爱」的命令(参5节)，但必须在合乎真理的原则下相爱(参1~2节)，对于那些越过基督的教训的异端假教师(参7, 9节)，千万不可接待他们，以免在他们的恶行上有分(参10~11节)。

伍、本书的重要性

本书可说是《约翰一书》的补充说明，《约翰一书》强调「爱弟兄」乃是生命的自然表显(参约壹四7；五1)，没有爱心的，就仍住在死中(参约壹三14)；但为了防止爱心过头，成了滥爱，故须受本书的节制，亦即在合乎真理的前提下彼此相爱。

陆、主旨要义

信徒之间理应彼此相爱，但绝对不可将爱心推及于异端假教师，以免有分于邪恶的工作，致本身所作的工失去赏赐。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具有如下的特点：

(一)本书若按节数，仅有十三节，是新约圣经中最少节数的一卷书；若按原文字数，共有 248 个字，是新约圣经中仅次于《约翰三书》的一卷书，亦即新约圣经第二短的书卷。

(二)本书的格式是典型第一世纪的书信形式，次序先后为：作者姓名——受书者姓名——问候语——全书内容——最后问安。

(三)本书虽然只有短短的十三节，但结构和思路十分清晰而深入，将主旨要义表达得非常清楚且透澈。

(四)本书在原文虽然只有 248 个字，但重要钥字如：「真理」、「爱」「命令」、「行」等却重复出现不下二十次之多。

(五)本书的受书者若解为一位家庭女信徒，则本书可视为基督化家庭生活的模范教训。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一)本书与《约翰一书》相辅相成：《约翰一书》说明认识真理者必然彼此相爱，本书则反过来提说彼此相爱必须不可违背真理，两书所强调的重点互相平衡。

(二)本书若照受书者字面解说，则本书是写给一位女信徒，《约翰三书》则写给一位男信徒，两书对象性别有异，并且两书也有如下的不同点：(1)本书警戒不要接待异端假教师，《约翰三书》则称赞接待外出作客的弟兄，又定罪那不愿意接待弟兄的人；(2)本书从反面劝勉不要在别人的恶行(原文「邪恶的工作」)上有分，《约翰三书》则劝勉要与别人一同为真理作工，又要效法善并行善。

玖、钥节

「爱你们是为真理的缘故，这真理存在我们里面，也必永远与我们同在」(2 节)。

「你们要小心，不要失去你们所作的工，乃要得着满足的赏赐」(8 节)。

拾、钥字

「诚心」、「真理」(1, 2, 2, 3, 4 节)

「所爱」、「爱」、「爱心」、「相爱」(1, 1, 1, 2, 3, 5, 6 节)

「命令」(4, 5, 5, 6, 6 节)

「遵行」、「行」、「所作的工」、「恶行」(4, 6, 6, 8, 11 节)

「教训」(9, 9, 10 节)

拾壹、内容大纲

【遵行真理】

- 一、在真理中相爱并祝福(1~3 节)
- 二、照命令遵行真理，这就是爱(4~6 节)
- 三、不可接待那越过基督的教训的人(7~11 节)
- 四、和持守真理者彼此相交并问安(12~13 节)

约翰参书提要

壹、作者

本书和《约翰二书》虽然都很简短，却有很多用语相同的地方：(1)都自称「作长老的写信」(参 1 节；约贰 1)；(2)也都提到受者「就是我诚心所爱的」(参 1 节；约贰 1)；(3)又都提到因对方按真理而行，就甚喜乐(参 4 节；约贰 4)；(4)并且在结束时，又都提到还有许多事要写，却不愿意用笔墨，盼望能尽快见到，当面谈论(参 13~14 节；约贰 12)。

由此可见，这两封书信乃出自同一个人手笔。大多数圣经学者均同意，本书和《约翰二书》一样，也是使徒约翰所写。

关于使徒约翰的详细资料，请参阅《约翰一书提要》。

貳、写作时地

本书的写作时间和地点，大致与《约翰二书》相同，也就是大约在主后 90~99 年，写于以弗所。

參、本书受者

本书的受书人名叫「该犹」(1 节)。从本书的内容可知：(1)他是作者使徒约翰在真理中所亲爱的一位弟兄(1 节原文)；(2)他的身体可能不怎么健壮(2 节)；(3)他的灵魂(原文「魂」)却相当兴盛(2 节)，对人满有爱心(6 节)；(4)他不但心里存有真理，且按真理而行(3 节)；(4)他经常接待出外为真理作工的客旅弟兄们(5 节)，被多人在教会面前为他作见证(6 节)。

「该犹」在当时的罗马帝国境内是很通俗的名字，在新约圣经中除本书之外，另有三名该犹：(1)马其顿人该犹(徒十九 29)；(2)特庇人该犹(徒二十 4)；(3)哥林多人该犹，他曾接待过使徒保罗，很可能哥林多教会就在他的家里聚会(参罗十六 23；林前一 14)。本书的受者或许是这三人中的一位。

根据一份教父著作《圣徒合纵录》，曾提及有一位特庇人该犹，他原是使徒保罗传福音所结的果子(参徒十四 20~21)，在保罗去世以后，转为使徒约翰的属灵儿女(约叁 4)。就在《约翰三书》成

书之后，使徒约翰到该犹当时所在的地方，亲自解决了丢特腓的问题，并革除其教会的牧职，而以该犹取代。

肆、写本书的动机

在教会时代初期，使徒们和自由传道人受圣灵和教会的差遣，出外巡行传道并建立新教会，又在所建立的教会中，选立长老们(复数)，以监督各地教会的牧养和治理，并在众教会间维持交通来往。不久，众教会即面临两种危机，一种是由外部而来的异端假教师(参徒二十 29；约壹二 18~19；约贰 7~11)，另一种是从内部篡起的野心领袖(参徒二十 30；约叁 9)，造成初期教会的重大问题。

欲对付外来异端假教师所造成的问题，就必须拒绝接纳他们，也就是必须对他们关闭教会的门；但若完全关闭教会的门，则又易招来另一种问题，即纵容内部的领袖，不受节制。所以教会之门的开或关，必须拿捏得准。《约翰三书》就是针对《约翰二书》的「不接待」而有所调整，亦即凡动机纯正的信徒，应予「接待」(注：接待他们，不一定须提供讲坛给他们)。

有解经家根据本书内容，将写书的动机推论如下，虽不一定准确，但可提供吾人参考：在本书之前，使徒约翰曾写了一封简短的书信，给当地的教会，但为丢特腓所拒绝(9 节)。丢特腓本人，大概不是异端份子，或者仅出于他「好为首」的领袖欲(9 节)，而不顺服约翰的权威，故约翰并未对他立即采取断然措施，而予容忍，将来会当面「题说他所行的事」(10 节)。丢特腓基于他对使徒约翰的误解，不但「用恶言妄论」约翰和他的同工们，并且禁止本地信徒接待约翰的同工，违者「赶出教会」(10 节)。使徒约翰被迫必须解决此问题，乃写此书，并托素有好名声的低米丢携带此书(12 节)，送给热心接待信徒的该犹(5~6 节)，他可能也是当地教会的另一领袖人物，故未遭丢特腓赶出教会。使徒约翰的用意，或许是先稳住当地教会一部分信徒，以免全体一面倒的支持丢特腓，然后亲自前往，当面解决问题(13~14 节)。

伍、本书的重要性

本书提供宝贵的数据，使我们明白三种教牧职分之间的潜在危机：(1)使徒职分——约翰所代表的；(2)本地教牧——该犹和丢特腓所代表的；(3)访问教牧——低米丢所代表的。

本书虽仅就事论事，而未多陈明真理原则，但字里行间流露出因生命成熟而有的属灵智慧，使我们看见当初和历代教会所共有的难题，以及妥善处理之道。历代教会的难题为属灵权柄的误用与滥用(例如丢特腓)，而解决之道乃为：(1)更高权柄者(例如使徒约翰本人)须正确地善用权柄；(2)鼓励其他信徒(例如该犹、低米丢)积极以正面的行动协助错用权柄者改正过来(注意，使徒约翰并未要求该犹介入他和丢特腓之间的矛盾)。

陆、主旨要义

鼓励信徒行善，以爱心接待为真理出外作工的客旅；禁戒信徒行恶，有权柄者不可在教会中专权。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 一、本书按希腊原文共有 218 个字，是全部圣经中最短的一卷；但其篇幅虽短，内中却包含了许多宝贵的教训。
- 二、本书以三个人物为活教材，教导读者弃恶行善，在爱中实行真理。
- 三、本书给我们看见身体须与灵魂并重，操练敬虔也须操练身体。
- 四、本书也给我们看见不但自己要按真理而行，并且也要以爱心帮助为真理作工的人。
- 五、本书一面劝勉我们要效法行善的榜样，另一面也警戒我们不要效法行恶的人。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约翰一书》的主题是相交和彼此相爱，但同时又指出当时的众教会中间，存在着异端假教师的严重问题。如何能有正确的相交和彼此相爱，与巡行各地的传道人如何交接来往，《约翰二书》指明应当有所拒绝(约二 10~11)，本书则指明应当有所接纳(参 5~10 节)。所以本书和《约翰二书》可视为《约翰一书》的补充说明，门户的开放和关闭，宜有遵行的准则。今将《约翰二书》和《约翰三书》相对的点列述于后：

- 一、(约贰)真理生发爱心；(约叁)遵行真理显明爱。
- 二、(约贰)要在真理中相爱；(约叁)要以爱来实行真理。
- 三、(约贰)按真理拒绝接待异端假教师；(约叁)按真理接待为主名出外的弟兄。
- 四、(约贰)接待异端假教师就有分于他的恶行；(约叁)接待主工人的与他们一同为真理作工。
- 五、(约贰)要小心防备那迷惑人的；(约叁)不要效法那阻挡真理的人。
- 六、(约贰)揭发那敌基督者的教训；(约叁)揭发那在教会中好为首的行为。

玖、钥节

「亲爱的兄弟阿，不要效法恶，只要效法善。行善的属乎神；行恶的未曾见过神。」(11 节)

拾、钥字

「真理」(1 节「诚心」原文是「真理」, 3, 3, 4, 8, 12 节)。

「接待」(8, 9, 10, 10, 10 节)。

「见证」(3, 6 节「证明」原文是「见证」, 12, 12, 12, 12 节)。

拾壹、内容大纲

【榜样与鉴戒】

- 一、该犹爱心接待的榜样(1~8 节)
- 二、丢特腓不肯接待的鉴戒(9~11 节)
- 三、低米丢行善的见证(12 节)
- 四、结语和问安(13~15 节)

犹大书提要

壹、作者

本书作者自称「耶稣基督的仆人，雅各的弟兄犹大」(1 节)。在新约圣经中，本书之外记载名叫犹大的至少有六位：(1)卖主的加略人犹大(太十 4); (2)主耶稣的肉身弟兄犹大(太十三 55); (3)雅各的儿子犹大(路六 16); (4)加利利的犹大(徒五 37); (5)扫罗得救后接待他的大马色人犹大(徒九 11); (6)称呼巴撒巴的犹大(徒十五 22)。

上述六位犹大，仅主耶稣的肉身弟兄犹大符合本书作者自称「雅各的弟兄犹大」的条件，因为主耶稣的弟兄当中也有一位名叫雅各(参太十三 55)，他就是《雅各书》的作者(参雅一 1)，又被称为「教会的柱石」(参加二 9)。虽然另一位雅各的儿子犹大(路六 16)，和合本小字注明：「儿子或作兄弟」(参徒一 13)，但他是十二使徒之一，而本书 17 节说：「你们要记念我们主耶稣基督的使徒从前所说的话。」这表示本书作者自己并不在使徒之列。由此我们可以得出一个结论，本书的作者犹大就是主耶稣的肉身弟兄犹大，他也是雅各的弟兄。

有些解经家辩称，本书作者不在前述六位之列，而是另一位名不见经传的犹大，凑巧他也有一位名叫雅各的弟兄。但这样一位不出名的犹大，不可能有这么大的权威，被后来的教父们公认而将他的著作列入新约圣经中的一卷。

至于主耶稣的肉身弟兄犹大，新约圣经也未详载他的言行，我们仅知他可能和他的弟兄雅各一样，起初并不信主(参约七 5)，当主死而复活以后向他们显现(参林前十五 6~7)，这才使他们相信祂，并且也可能有分于耶路撒冷楼房中的恒切祷告(参徒一 14)。当他的弟兄雅各成为耶路撒冷教会的长老(参徒十五 4, 13)之后，犹大则可能带着妻子到各地往来作工传道(参林前九 5)，这使他有机

会接触到那班异端假教师，对他们的邪说与恶行有第一手的经历，因此才会如本书所记，对他们深恶痛绝。

貳、写作时地

本书的写作时间，根据本书的内容：(1)「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3 节)；(2)「要记念我们主耶稣基督之使徒从前所说的话」(17 节)；(3)书中所描写关于异端假教师的话(参 4, 10~16 节)，语气都显示已经成为事实，不像《彼得后书》那样用未来式语气：「将来…必有…」(彼后二 1)，「在末世必有…」(三 3)。

综合上述三点内证，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1)本书成书日期应比《彼得后书》较晚；(2)当时除了使徒约翰以外，其他的使徒们可能都已经为主殉道。因此，本书的写作时间，应当是在主后 80~90 年。虽然有些解经家，根据本书未提耶路撒冷在主后 70 年遭焚城的事，而断定本书成书日期应早于主后 70 年。但使徒约翰的著作，包括《约翰福音》、《约翰一、二、三书》和《启示录》都晚于主后 70 年，在这些书中也都丝毫未提耶路撒冷焚城的事，因此，此事不应作为成书日期的考虑要项。

至于本书的写作地点，毫无资料可查，故不予推测。

參、本书受者

本书的受者为「那被召、在父神里蒙爱、为耶稣基督保守的人」(1 节)，由此可见，本书并无特定的受者，既不是写给某一地的教会，也不是写给某一位信徒，而是写给所有蒙召、蒙爱和蒙恩之人公函，不论其为教会团体或信徒个人，都可视为本书的受者。

肆、写本书的动机

本书的作者鉴于基督徒所「同得的救恩」正面临极大的危机，因为有些异端假教师「偷着进来」，改变神救恩的性质，又否认主耶稣基督的神性，故此特地写书呼吁所有的信徒，应当起来为那纯正的信仰真道竭力的争辩，以免教会重蹈以色列人的覆辙。

伍、本书的重要性

本书是新约书信中的最后一卷，又是在《启示录》之前的一卷书，故可视为新约书信的总结，又是《启示录》的序言。新约书信详论救恩的真理，作为我们信仰的依据，藉以取得并享受神「这么大的救恩」(来二 3)。但若无本书的「打结」，则所得救恩恐怕有「随流失去」的可能。而《启示

录》则预言末世的结局和审判，以及千年国度的奖赏和永世的美景。本书即在《启示录》之前揭开序幕，给我们摆明两条道路：凡竭力持守那纯正的真道者，就是蒙主保守的得胜者，必会有分于将来的奖赏；反之，凡往错谬的道路上直奔的，便会受神审判而被惩罚。本书在圣经中承先启后的地位，藉此一目了然。

陆、主旨要义

本书的主题是要为信仰真道竭力争战。属世的争战，有防守和攻击两方面；属灵的争战，则有认清敌人和建立自己两方面。我们若要在信仰真道的争战上得胜，消极方面，须清楚认识异端假教师的性质、作法和结局，以他们为鉴戒；而积极方面，则须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其要领有三：(1)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2)在圣灵里祷告；(3)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具有如下的特点：

一、本书最大的特色是十个「三角组合」：(1)三项恩典：被召、蒙爱、蒙保守(1 节)；(2)三重祝福：怜恤、平安、慈爱(2 节)；(3)三类鉴戒：不信的以色列百姓、不守本位的天使、随从逆性情欲的所多玛蛾摩拉人(5~7 节)；(4)三样败坏：该隐的道路、巴兰的错谬、可拉的背叛(11 节)；(5)三不敬虔：不敬虔的人、行不敬虔的事、说不敬虔的话(15 节)；(6)三保守法：造就、祷告、仰望(20~21 节)；(7)三位格：圣灵、神、主耶稣基督(20~21 节)；(8)三种态度：怜悯、抢救、存惧怕的心怜悯(22~23 节)；(9)三段时间：万古以前、现今、直到永永远远(25 节)；(10)三层保守：主的保守(1 节)、自己保守(21 节)、神的保守(24 节)。

二、本书引用当时犹太人众所熟悉的传说故事——天使长米迦勒为摩西的尸首与魔鬼争辩(9 节)。据说这个传说故事载于《摩西升天记》，但该书业已失传，无法考证。

三、本书引用伪经《以诺一书》中的亚当七世孙以诺的预言(14~15 节)。但这并不等于本书作者犹大承认伪经的圣经地位，因为其它的经卷也曾引用过非正典的经外之言，例如：(1)徒十七 28 引用希腊人的诗；(2)林前十 4 引用拉比米大示(Midrash)的话；(3)提后三 8 的「雅尼和佯庇」这两个名字并非出自旧约圣经；(4)多一 12 引用革哩底一个本地先知的话。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本书 3~18 节有许多处经文与《彼得后书》二 1~三 3 近乎雷同，兹将它们列述于下：(1)异端假教师和他们的教训偷进了教会中(犹 3；彼后二 1)；(2)不守本位的天使(犹 6；彼后二 4)；(3)所多玛、蛾摩拉二城的事(犹 7；彼后二 6)；(4)异端假教师污秽身体、轻慢主治的、毁谤在尊位的(犹 8；彼

后二 10); (5)异端假教师与那没有灵性的畜类一样(犹 10:彼后二 12); (6)使徒们曾预言末世必有异端假教师出现(犹 17~18; 彼后三 2~3)。

这就引起使徒彼得和本书作者犹大，到底是谁抄袭谁的争论。无可讳言，《彼得后书》成书在先，《犹大书》成书在后(请参阅「贰、写作时地」)，犹大应曾参考过使徒彼得的书信，但他也加进了许多《彼得后书》所没有的事。因此，我们可以这样说：《彼得后书》是属事先的警告，《犹大书》是属现实之事的揭发。

玖、钥节

「亲爱的啊，你们却要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圣灵里祷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20~21 节)

拾、钥字

「保守」(1, 21 节), 「拘留」(6 节), 「存留」(13 节)。(注：原文都同一个字，但 24 节的「保守」原文却不同字)。

「怜恤」(2 节)、「怜悯」(21, 22, 23 节)。

「真道」(3, 20 节)。

「不敬虔」(15, 15, 15, 18 节)。

拾壹、内容大纲

【竭力为所信的真道争辩】

一、引言——问安(1~2 节)

二、争辩的原因——因为教会中有异端假教师出现(3~16 节)

1.异端假教师的错谬——曲解真道(3~4 节)

2.异端假教师的鉴戒——三个历史的事例(5~7 节)

3.异端假教师的言行——像作梦的人与没有灵性的畜类(8~10 节)

4.异端假教师的祸因——三个历史的事例(11 节)

5.异端假教师的本相——六个可怕的比喻(12~13 节)

6.异端假教师的结局——以诺的预言(14~16 节)

三、争辩的装备——对己和对人(17~23 节)

1.纪念使徒的话——圣经的印证(17~19 节)

2.在真道上造就自己——信仰的充实(20 节)

- 3.在圣灵里祷告——圣灵的帮助(20 节)
 - 4.保守自己——神的爱和主的怜悯之加力(21 节)
 - 5.对人怜悯、抢救，对情欲惧怕、厌恶(22~23 节)
- 四、结语——赞颂(24~25 节)

启示录提要

壹、作者

本书作者自称「约翰」(参一 1, 2, 4, 9; 廿二 8)。第一世纪末叶主十二使徒当中尚存活在世的，仅剩使徒约翰一人，众教会间只须提到约翰，便尽人皆知指的是使徒约翰，无须多作介绍。根据初期教会传说，使徒约翰晚年在亚西亚尽职，故他熟识那一带的众教会，主使用他写信给亚西亚的七个教会(参一 4)，非常合适。虽然有人辩称，《启示录》书中的用词，与《约翰福音》并《约翰一二三书》差别很大，但这是因为《启示录》纯粹是根据他所听到和见到的记录下来，所以用词当然有异。至少，称基督为「神之道」(参十九 13)，这是使徒约翰所特别使用的一个名称(参约一 1, 2, 14; 约壹一 1); 此外，本书所常用的「羔羊」、「真理或真实」、「见证」，也多见于约翰的书。因此，多数解经家同意，本书乃是使徒约翰所写的。

使徒约翰是西庇太的儿子(太十 2)。他的哥哥是雅各，他的母亲是撒罗米(太廿七 16; 比较可十五 40; 十六 1)。撒罗米是从加利利就跟随耶稣并服事祂的姊妹们之一(太廿七 55)，可能她就是主的母亲的妹妹(太廿七 56; 比较约十九 25)。因此，约翰和他哥哥雅各也可能就是主的表兄弟，难怪他们哥俩曾请他们的母亲出面向主说情，求在祂的国里，一个坐在右边，一个坐在左边(太廿 20~21)。

可能他的家境相当富裕；父亲是一个大渔户，有渔船和许多雇工(可一 20)。他也认识大祭司(约十八 15)。除了在加利利的家以外，似乎他还有一个家在耶路撒冷(约十九 27)。

最初他曾经是施洗约翰的门徒。当施洗约翰向他的门徒作见证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就有两个门徒跟从了耶稣，与祂同住。这两个门徒中一个是安得烈，另一个没有提起名字的就是使徒约翰(约一 35~40)，因他在自己所写的福音书中，从未提起过自己的名字。

可能他蒙主的呼召不只一次。第一次，主说：「你们来看」(约一 39)。他跟从主之后，他又回到打渔的本业去了。过了一段时候，主在加利利海边第二次又呼召他，他就离开了父亲、伙伴和渔船，从此作一个得人如得鱼的门徒了(太四 18~22)。后来，主又从门徒中呼召他作十二个使徒之一(路六 13~14)。

在十二使徒中，有三个特别和主亲近的，就是彼得、雅各和约翰(路八 51; 九 28; 可十四 33)。在这三个人中间，约翰是最近主的。他曾靠着主的胸膛(约十三 25)；他是主所爱的门徒(约十三 23)；他是仅有的门徒在十字架下看主受苦(约十九 26)；他接受主的委托，接主的母亲到自己的家里(约十

九 27)。

他和他的哥哥雅各被称为「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可三 17)。从这个称号，就可想象约翰的个性很暴躁。当他看到有人奉主的名赶鬼，可是又不和门徒一起跟从主，他就为主起了愤恨，禁止那人继续作工(路九 49)。当他看到那些撒玛利亚人不接待主，他和雅各就请主许他们重演以利亚的故事，用天上降下的火烧灭他们(路九 54)。可是后来他雷子的性情逐渐被主的爱溶化，而成为一个专讲爱的使徒了。

主升天以后，他留居在耶路撒冷。他知道主把天国的钥匙交给彼得(太十六 18~19)，所以他守住他的地位，在圣灵带领之下协助彼得建立教会。他和彼得的合作是非常紧密的：在那楼上同心合意的恒切祷告；在五旬节时一同站起来传福音；在美门口一同帮助那个生来是瘸腿的，并对百姓作复活的见证；后来又一同被官长扣押；一同在他们面前述说拿撒勒人耶稣；在撒玛利亚一同工作等等(徒一 13~14；二 14；三 1~四 22；八 14)。

在耶路撒冷陷落之前，使徒约翰的工作已经西移，在小亚细亚一带地方的教会中间事奉主(那时保罗已经殉道了)。他常住在以弗所；在罗马暴君多米田(Domitian)的时候，他从以弗所被充军到拔摩海岛——爱琴海里的一个荒岛——在那里看见了荣耀主的异象，就写了这本《启示录》。

约翰在地上的年日很长，活到百岁左右。当时，在门徒中传说他不死，约翰自己纠正了这错误的传说(约廿一 23)。据他的门徒玻利革拉底斯(Polycrates)说，使徒约翰在年迈的时候，还是为主殉道的。

貳、写作时地

很有可能，使徒约翰是一边看异象，一边记录下来(参十 4)，等到他从拔摩海岛被释放回到亚西亚之后(参一 9)，经过整理才成书。由此推定，本书大约是在主后 95~99 年，写于拔摩海岛和以弗所两地。

參、本书受者

本书是写给祂的众仆人(参一 1)和七个教会的使者(参二 1, 8, 12, 18；三 1, 7, 14)，但也是写给教会全体(参一 4)，让所有的众圣徒都能念、听见并遵守的(参一 3)。

肆、写本书的动机

当时，众教会外有罗马帝国的逼迫(参一 9；二 9)，内有异端的侵袭(参二 2, 9, 13~15, 20)，真是内外交迫，正面临存亡的大危机。因此，主藉使徒约翰写下本书，是为：

(一) 劝勉众人从苦难中转眼观看主，恢复起初的爱心，胜过一切环境，至死忠心，将来就必有

分于国度。

(二)警戒众人不可随从异端，也不可随从世界的潮流，持守神的话和主的名，将来就必得着奖赏。

(三)解开属灵的奥秘，使我们看见世事世物的演变，都有神的手在安排与管理，好叫我们从外面的事物，转眼仰望祂，因此得着安慰。

(四)解开永世的奥秘，使我们的眼光，从地上转到天上，从今世转到永世，因而得着鼓励，从新得力走完今生的路程。

伍、本书的重要性

本书是全部圣经的终结。若无本书，圣经即有始无终，其他各卷的难题，将无从解答。

本书是实现盼望的书。若无本书，其他各卷所载的应许和盼望，对我们而言，许多还没有得着成就。

本书载明撒但和牠跟从者的结局。若无本书，许多信徒对神的权能和计划，仍旧大惑不解。

本书使我们对主的再来生发渴慕之心，在艰难困苦中得到激励，不禁呼求：「主耶稣阿，我愿你来。」

陆、主旨要义

本书将信徒带到天上和灵里，首先认识主各方面的伟大，以及与我们的关系，又从教会历史和现实的情况认识自己，并且认识属天的奥秘，从而知道地上的一切都正照着神永世的计划一一实现之中，世界正逐步朝向最终的结局迈进。信徒若不醒悟，就要被留在地上，身受各种灾祸；但若至死忠心，就要与主作王一千年。本书又将永世的荣耀情景，稍稍透露一些，使我们心被吸引，把握机会预备自己，妆饰整齐，以迎接新郎再来。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一)本书的表号特别多，由于奥秘的事无法用言语具体的表明，故此用表号、比喻、寓意叙述，必须是有心愿追求认识的人，在圣灵的帮助下才能领会。

(二)本书也特多使用数目字，今以「七」为例，详列各种与七相关的事物：「七个教会」(一 4, 11, 20)、「七灵」(一 4; 三 1; 四 5; 五 6, 6)、「七个金灯台」(一 12, 20, 20)、「七星」(一 16, 20, 20; 二 1; 三 1)、「七盏火灯、七灯」(四 5, 5)、「七印」(五 1, 2, 5, 9; 六 1; 八 1)、「七角七眼」(五 6)、「七位天使」(八 2, 6; 十五 1, 6, 7, 8; 十六 1; 十七 1; 廿一 9)、「七枝号」(八 6, 6)、「七

雷」(十3, 4, 4, 4)、「七千人」(十一13)、「七头」(十二3, 3; 十三1, 1, 3; 十七3, 7, 9)、「七灾」(十五1, 1, 6, 8; 廿一9)、「七碗」(十六1; 十七1)、「七座山」(十七9)、「七位王」(十七10, 11)。

(三)本书可以从各不同的角度来解读，例如第二、三章写给七个教会的书信，便有四种解读法：(1)是当时亚西亚省七个教会的实际情形；(2)是历世历代每一个时期的教会都有的七种情形；(3)是教会历史演变的预表；(4)是可作为每一个读此书之人的警戒和劝勉。

(四)本书将人提升到属天的境界，从高处以永远的眼光，来看地上一切事物的发展。

(五)本书是一本讲到神审判的书，包括：七教会的审判、敌基督的审判、大巴比伦的审判，以及白色大宝座前的审判等。

(六)本书启示了天上的奥秘、属灵争战的奥秘、末世大灾难的奥秘，以及新耶路撒冷和新天新地的奥秘等。

(七)本书是「耶稣基督的启示」，将我们所信的主从各种角度彻底且完全的启示出来，使我们能更深的认识祂。

(八)本书特别提到末世将会临到的大灾难，其可怕的程度乃空前绝后，凡身历其境者，诚乃「祸哉！祸哉！祸哉！」

(九)本书在极其可畏的描述之中，仍有七种「有福」的应许，以及七次属天的「赞美」，「七」乃指从神而有的完满作为，凡是爱神的人均宜受激励，追求得福并献上赞美。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本书总共404节，其中有278节引用旧约圣经，所引经文分别自25卷书共达五百多处，几乎每一卷旧约均与本书相关，但以《创世记》的关系最为密切。

(一)《创世记》是全部圣经的开端，记载一切事物的起头；《启示录》是全部圣经的结尾，记载一切事物的结局。

(二)《创世记》前面三章记载旧天地和旧生命的被造，《启示录》后面三章记载旧天地和旧生命的结局，以及一切都更新了。

(三)《创世记》记载人如何因犯罪而失去乐园和生命树的享受，《启示录》记载得胜者得以享受神乐园中生命树的果子，最终属神的万民都有分于生命河和生命树。

(四)《创世记》记载巴别塔和城的建造，《启示录》记载巴比伦城的结局，以及新耶路撒冷城的从天而降。

(五)《创世记》记载撒但如何引诱人犯罪堕落，引进死亡，《启示录》记载撒但、罪恶和死亡都被扔在新耶路撒冷城外火湖里。

(六)《创世记》记载「首先的亚当」的婚姻，《启示录》记载「末后的亚当」的婚姻。

(七)《创世记》记载神如何用水除灭一切有气息的，《启示录》记载神如何用火清除一切消极的人事物。

玖、钥节

「所以你要把所看见的，和现在的事，并将来必成的事，都写出来。」(一 19)

「证明这事的说，是了，我必快来。阿们。主耶稣阿，我愿你来。」(廿二 20)

拾、钥字

「启示」(一 1)、「揭开」(五 2, 5, 9; 六 1, 3, 5, 7, 9, 12; 八 1)。

「见证」(一 1, 5, 9; 二 13; 三 14; 六 9; 十一 3, 7; 十二 11, 17; 十七 6; 十九 10, 10; 二十 4; 廿二 18)、「证明」(一 2; 廿二 16, 20)。

「审判」(六 10; 十一 18; 十四 7; 十八 8; 十九 11; 二十 4, 12, 13)、「刑罚」(十七 1; 十八 10)、「忿怒」(六 16, 17; 十一 18; 十四 10, 19)、「神(的)大怒」(十四 10; 十五 1, 7; 十六 1)

拾壹、内容大纲

【耶稣基督的启示】

一、引言(一 1~8)

- 1.本书的来源、内容和功用(一 1~3)
- 2.本书的受者、蒙恩和祝愿(一 4~6)
- 3.本书的主旨——宣告主必再来和祂的永在全能(一 7~8)

二、所看见的事——荣耀基督的异象(一 9~20)

- 1.看见异象者当时的情景(一 9~11)
- 2.所看见荣耀基督的异象(一 12~16)
- 3.看见异象后的反应和受命(一 17~20)

三、现在的事——七个教会(二 1~三 22)

- 1.在以弗所的教会(二 1~7)——松懈的教会
- 2.在士每拿的教会(二 8~11)——苦难的教会
- 3.在别迦摩的教会(二 12~17)——世俗化的教会
- 4.在推雅推喇的教会(二 18~29)——淫乱的教会
- 5.在撒狄的教会(三 1~6)——衰微的教会
- 6.在非拉铁非的教会(三 7~13)——持守的教会
- 7.在老底嘉的教会(三 14~22)——温暾的教会

四、将来必成的事——末世和永世(四 1~廿二 17)

1.天上的情景(四 1~五 14)

- (1)坐宝座的接受敬拜(四 1~11)——宇宙的主宰
- (2)封严的书卷(五 1~4)——神隐藏的旨意
- (3)狮子和羔羊(五 5~14)——惟祂配展开书卷

2.揭开七印(六 1~八 5)

- (1)第一印——白马(六 1~2)
- (2)第二印——红马(六 3~4)
- (3)第三印——黑马(六 5~6)
- (4)第四印——灰马(六 7~8)
- (5)第五印——祭坛底下的喊冤(六 9~11)
- (6)第六印——天地震动(六 12~17)

插入的异象之一：受印的以色列民(七 1~8)

插入的异象之二：教会被提之后的光景(七 9~17)

- (7)第七印——引进七号(八 1~5)

3.吹七号(八 6~十一 19)

- (1)第一号——地上三分之一被烧(八 6~7)
- (2)第二号——海的三分之一被毁(八 8~9)
- (3)第三号——众水的三分之一被损(八 10~11)
- (4)第四号——天体的三分之一被击打(八 12)
- (5)第五号——第一样灾祸(八 13~九 11)
- (6)第六号——第二样灾祸(九 12~21)

插入的异象之三：大力天使和小书卷(十 1~11)

插入的异象之四：圣城和两个见证人(十一 1~13)

- (7)第七号——第三样灾祸(十一 14~19)

插入的异象之五：妇人生产与大红龙(十二 1~17)

插入的异象之六：海中上来的兽和地中上来的兽(十三 1~18)

插入的异象之七：三种收割和四种宣告(十四 1~20)

4.倾倒七碗(十五 1~十六 21)

- (1)末了七灾的准备和颂赞(十五 1~8)
- (2)第一碗——生毒疮的灾(十六 1~2)
- (3)第二碗——海变成血的灾(十六 3)
- (4)第三碗——众水变成血的灾(十六 4~7)
- (5)第四碗——日头烤人的灾(十六 8~9)
- (6)第五碗——兽国黑暗和人疼痛的灾(十六 10~11)
- (7)第六碗——三个污灵煽动大日争战的灾(十六 12~16)

(8)第七碗——大雹子的灾(十六 17~21)

5.千年国度和它前后的二妇、二城、二筵席(十七 1~廿二 5)

(1)大淫妇的刑罚(十七 1~18)

(2)巴比伦大城的倾倒(十八 1~24)

(3)羔羊的婚筵(十九 1~10)

(4)天空飞鸟的大筵席(十九 11~21)

(5)千年国度和白色大宝座前的审判(二十 1~15)

(6)羔羊的新妇妆饰整齐(廿一 1~9)

(7)圣城新耶路撒冷(廿二 10~廿二 5)

五、结语(廿二 6~21)

1.信息(廿二 6~16)

2.回应(廿二 17)

3.警告(廿二 18~19)

4.颂赞和祝福(廿二 20~21)